

中華民國九年十一月廿五日發行(每月二回)
郵務局特准掛號認爲新聞紙類

東方雜誌

第十七卷

第二十二號

上海商務印書館印行

The Eastern Miscellany

Vol. XVII, No. 22, November 25, 1920

Commercial Press, Limited, Shanghai, China

東方雜誌第十七卷第二十一號目次

插畫

端木子貢手鐫先聖楮木遺像 巴黎之今昔二幅 國際時局片影四幅

評論

羅素之科學觀(堅瓠) 文化運動之分功(香塵) 法蘭西文化之危機(羅羅) 小學教員之被選舉權(說難) 新銀行團之教訓(堅瓠)

和羅素先生的談話

楊端六

九一—一七

論旱災救濟

董時進

一七—二三

世界經濟之預測

羅羅

三—三三

世界新潮(附圖十五)

三—四

美國總統選舉之結果(W) 加里福尼亞日本移民問題(W) 英國煤礦罷業風潮(H) 法比兩國之軍事同盟(H) 埃及獨立運動之經過(W) 英國共產黨之成立(W) 革命後之墨西哥(W)

羅素論哲學問題(續)

潘公展

四九—六二

財產問題發端

鄭賢宗

六一—七三

二十世紀法國文壇之新鬼

冠生

七三—八四

科學雜俎(附圖三)

八五—八八

一一—八

佛洛特新心理學之一斑(Y) 木製之自來水管(Y) 電力器擠取牛乳(Y) 禿頭栽髮(W) 無線德律風之又一式(Y) 犬亦有夢乎(W)

讀者論壇

維也納會議與巴黎會議之比較 歐陽光

文苑

沈曾植詩一首 譚澤闓詩一首 龍巖年詩一首 曾廣鈞詩一首 夏敬觀詩二首 黃濬詩二首 俞陛雲詩一首 諸宗元詩一首 李宣懷詩一首 金天翮詩一首 劉浩元詩二首

父母之心 (法國笛友原著)

旗 (俄國迦爾洵原著)

叢錄

羅素的邏輯和宇宙論之概說 法蘭西一個學者的進化觀 美術的進化

條約

協商及參戰各國與奧國間之和平條約(續)

中國大事記

外國大事記

八九—一〇四

一〇五—一〇八

冠生 一〇九—一二二

仲持 一二一—一三〇

一二一—一三〇

一三一—一三六

一三九—一四三

一四三—一四四

中華民國九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發行

東方雜誌

第十七卷 第七十號

中華民國九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發行

評論

羅素之科學觀

堅瓠

今人多言科學精神者。顧於科學精神之究爲何物。則仍苦於無確話。頃讀羅素論文集(Mysticism and Logic and Other Essays)見其『科學與文化』(Science and Culture)一文。頗能將科學精神爲簡單之說明。羅氏之科學的哲學方法。尤不難由此見其梗概。因述其大凡以質讀者。

羅素於篇首先論世人對於科學之評價。以爲世人所以獎勵科學的研究者。大都就其物質方面之成績而言。物質方面之成績。其有助於人類控制自然之能力者。固自不少。故本此點以推重科學。亦自有其充分之理由。然因此之故。而科學之所以當重之又一理由。乃常被忽視。此又一理由唯何。則以科學的心習。構成吾人對於世界之觀念而已。羅素以爲科學之真價值。實在此而不在彼。(PP33-34)故其教育之定義。爲『以教授之方法。爲某

種心習與某種人生觀及世界觀之構成』(Part)
科學教育之所以足重。即以其所構成之心習。與其
所構成之人生觀及世界觀。與文學教育或古典教
育不同也。

然則科學精神之真髓。又何在乎。羅素答之曰。是在
使吾人求知之慾望。不受其他慾望之干涉。是在將
吾人歆懼之私。愛惡之情。與夫一切主觀的感情生
活。盡力克制。而如物質之本來面目。以觀察物質。換
言之。則物之如何。必當從物之因果關係而定。而不
當從吾人之欲其如何。或推想其如何而定。是也。羅
素於此。嘗舉馬爾薩斯之人口論為例。以爲馬氏之
特長。即在其以人類爲自然之一部分。以人類爲具
有某種特殊行爲之一物。而謂由此種特殊行爲。必
有某種結果之發生。其觀察方法。完全合於科學精
神。縱使馬氏之觀察有誤。因之馬氏之結論亦不得
不誤。然於其科學精神之觀察法。則無傷也。然就哲

學而言。則此種科學精神。殆猶未成熟。蓋人類挾其
自專之心。常欲以宇宙爲一全體而觀察之。而其觀
察宇宙也。又常以自己之心理爲範本。如持樂觀者
則以宇宙爲進步的。持悲觀者則以宇宙爲墮落的。
即其證也。此其理由。實至簡單。不過此種宇宙觀。能
與吾人以愉快之感情。能使宇宙之各部分。適如吾
人之意而已。據羅素之意。則吾人非持倫理的中立
態度以觀察宇宙。則其治哲學也。決不能有科學精
神。而非持科學精神以治哲學。則哲學亦決不能有
確定之結果也。(Part II)

以上所述。科學精神之消極方面也。然除此以外。猶
有其積極方面之價值。如建設之本能。一切藝術創
作之原動力也。而欲滿足此種本能。則求之於詩歌
常不如求之於科學之豐富。無私之好奇心。又一切
智的努力之發源地也。而科學則常能洩露造化之
祕詮。而與吾人以可驚之樂趣。他如吾人欲擴大其

生活範圍。而不受制於個人之環境。生死之循環。亦非假手於大公無我之科學的世界觀不可。况夫科學家之學業有成。既足以博世人之欽歎。而其前民利用之功。又足以生私人之快慰耶（*Yes*）觀乎此。亦可以知窮理之足樂。而祛吾人客氣用事之偏見。與浮慕聲利之錮習矣。

文化運動之分功

昔 塵

堅瓠君於本誌十九號。謂『文化運動之第一步。在橫的方面擴張文化之領域。其第二步。在縱的方面提高文化之程度。……欲為文化植深厚之基礎。使其有健全之出產物。尤非從事於第二步之功夫不可。』斯言也。固為凡從事文化運動者所當同認。惟竊以為欲提高文化之程度。則文化運動上之分功。尤其必要也。

近代學術門類繁多。欲以一人之精力。一一極深研

幾有所發展。為事實所必不可能。且人之性質。莫不各有所近。就其所近者而加以專攻。方可收事半功倍之效。此其理至為淺近。無俟詳說。然今日之從事於文化運動者。似於此淺近之理。尙多未遑措意。斯則不能不使吾人致其疑訝耳。

試觀最近流行之出版物。與夫新組織之學術團體。凡所與致力者。往往偏於廣博而忽於專門。其能集專攻某種學術之同志。組成團體。以其研究所得。發表於世。而供一般有志斯學之研究者。殆所罕覩。上焉者汎濫涉獵。務為擗擗以炫人。下焉者則棄精取粕。道聽塗說而止耳。即有一二有志之士。徒以指導者不得其人。亦往往隨波逐流。蹈生吞活剝不求甚解之習。此皆不知分功之害。而第二步之所以不能進行也。

且即就第一步之運動而言。亦斷非僅僅印行淺近出版物或通俗講演等所能奏效。欲擴大文化之領

域。使一般人民咸能領受新文化之恩惠。亦非從各方面分途進行不可。若以多人而共趨於一途。或以一人而分力於多途。皆無裨於實際者也。近世產業之發達。端賴分功。分功之制。足以使用力少而成功速。此經濟學上之所明示也。今之從事於文化運動者。苟不欲求實效則已。否則對於此經濟的方法之分功。當亦知所注意矣。

法蘭西文化之危機 羅 羅

比歲以來。中法民族感情。日益融洽。兩國名人。皆以溝通中法文化爲急務。如班樂衛氏。卽奉此使命而來者。至兩國國際教育事業。尤日益擴展。巴黎大學之漢文專科。既創立於前。里昂海外大學。復觀成於後。又自兩年來。賴華法教育會之努力。國內有志青年。負笈赴法者。實繁有徒。此輩皆欲灌輸法蘭西之科學藝術。以造福吾國。近來如『少年中國』雜誌有

法蘭西號之特刊。則可知吾國青年之受薰陶於法蘭西文明者。實非淺尠也。此種精神的睦誼。常深印兩民族之心底。歷久而不磨。以視外交家口頭所稱之親善。或其他不懷好意之國際親善。蓋不可同年而語矣。法蘭西者。自由思想人道主義之搖牀也。產生文學藝術之沃土也。十八世紀各國政治之革新。十九世紀歐洲文藝之發展。何莫非法蘭西思想之影響。光華燦爛之法蘭西文明。其有造於灰黑乾枯之中國。自不待言。然吾人以同情於法蘭西之故。有不勝慄懼者。則法蘭西文明雖廣被世界。而其本身方陷於危險是也。法國在歐戰中。爲保障民治而戰。爲保障其固有之自由精神而戰。我國之加入協約國。亦復同此目的。今法國戰勝矣。不幸戰勝後之法國。竟成爲軍國化。福煦將軍以征服德國爲未足。必欲征服全歐而後快。和會中克萊孟沙之專制。有甚於梅特

渾戰後法國軍費之支出。則較戰時爲尤多。以此歐美自由報紙多稱法國爲普魯士之繼承者。其言雖感情過分。然揆諸法政府最近行動。則亦未爲謬妄。匈加利政府最頑舊之復辟黨也。而法國則竭力擁護之。藍格爾一哥薩克盜魁也。而法國則單獨承認之。波蘭政府乃有帝國主義之野心者也。而法國則以軍力扶助之。更考法國內政。則行政權力逐漸增加。議會政治。漸失勢力。政局全爲軍閥所壟斷。而久已朽腐之皇黨。復有栩栩復活之勢。凡此種種。使吾人幾疑戰後之法國。不復類盧梭福祿特爾囂俄之法國。不復類自由思想發源地之法國。惟拿破崙路易十六之法國。帝國主義之法國。則近似之矣。然帝國主義與文化。勢不兩立。帝國主義與戰爭及專制爲隣。而文化之生命。則在平和與自由。昔羅馬帝國主義盛極之後。其文化卽墜入隧道。德國思以武力及文化征服全世界。卒之武力失敗。己國文化

亦有淪失之虞。法朗西 (Anatole France) 者。法國現代最大文豪。而人道的法蘭西之化身也。其最近之論曰。『歐洲方病而垂死。而法國則尤然。……法國不特猶恨德國。且復恨俄國。至對於同盟之英意。亦無友好之餘地。更就國內而言。則階級仇恨。日益滋長。一階級要求勞動專制。他階級復要求復辟。民治主義。已不絕如線……』(見 "Living Age", 本年十月二日第三十八頁) 苟聆法朗西之言。則凡表同情於法蘭西民族者。當無不深爲危懼也。然謂法蘭西自由思想已無繼承之人。則又不盡然。今日法國學者。處軍閥政府之下。爲人道自由大聲疾呼者。實不乏人。除上述之佛朗西外。如羅曼羅蘭 (Romain Rolland) 『超越戰鬪』 ("Above the Battle") 案此係羅蘭所著書名) 之論文。巴比塞 (Barbusse) 非難戰爭之小說。他如 (Georges Duhamel, Leon Werth, Jules Romains 諸人之著作。何

莫非人道之呼聲。吾人對於今日之法蘭西。仍信其爲世界人道思想自由思想之策源地。惟因法國武力勝利之故。此種固有文化。將不免於破滅。凡愛法蘭西者。曷一假以援手乎。

小學校教員之被選舉權 說 難

吾向者對於選舉權限制問題。以爲有可不須沿用外國法律者。如財產之限制可以減少。年齡之規定可以從寬。而小學教員之不當停止被選舉權。亦其一也。

本屆全國教育聯合會議決小學教員不宜停止被選舉權案。其理由以爲（一）此項規定承襲日本日本立法之意。乃慮妨礙職務。其理由甚爲薄弱。（二）且行使選舉權已難免曠廢職務。被選爲議員之後。辭去教職。殊無不宜。吾甚韙其議。而於其理由則猶有說焉。

日本立法之意。其著於表面者。誠如議案所云。然其真意所在。蓋爲小學教員於運動選舉上有特殊之便利。而且政治教育性質不同。於小學教育爲尤然。不宜使小學教員旁騖政治。然近世之傾向。選舉運動趨於普遍及公開之狀態。所謂特殊之便利。既不存在。至政治教育。則因教育社會化之說興。審知二者並非立於性質相反之地位。小學教育亦然。有此二因。此舊式之立法政策當然消滅。至其假裝之理由。則極爲牽強。本不俟吾人攻擊也。

現在中國一般之知識階級。大多數廁身教育界中。若將此等比較的有正當職業有較高知識之人。排斥於政治之外。於政治前途甚爲不利。而且小學教員與政治隔膜。民治發展益所難期。是以就中國論。縱令大多數國將採取此項政策。教育社會化之說並未發生。吾輩亦當獨標異幟。彼施行非平民的政治之日本。其所採取之立法政策。豈吾人所當效顰。

哉。

新銀行團之教訓

堅 瓠

自拉門德來華後。吾人亟欲聞新銀行團進行之消息。頃據北京方面電傳。則該團已於十月十五日在紐約正式成立。其議決之借款大綱。分爲三種。(一)關於中國財政需要者。爲(甲)中國政府對於德國各銀行所發債票之態度。(乙)太平洋公司借款及煙酒借款。(丙)改革幣制。(丁)以地丁稅爲借款擔保品。仿照鹽務署辦法。由外國稽核員稽查監督。(二)關於銀團鐵路政策者。爲(甲)鐵路統一。(乙)比較各幹路支路之重要次要及優先辦法。(丙)各鐵路設備之統一及投標之平等。(丁)鐵路工程司會議。(三)關於調查最近情形者。爲(甲)南北統一。內分裁撤軍隊。擬定憲法。選舉國會。(乙)建設適當財政制度。(丙)選定中國下年預算案。(丁)監督借

款用途。以上三綱十二目。不啻將中國之政治權及經濟權。均歸外人處分。吾人方以數年來之單獨借款。爲武人結合外援。斷送國權之媒介。而欲假新銀行團之共同行動。以限制之。今所得之結果。乃如是。則信夫國民而無自立之能力。其角逐於國際場中。固僅能作冤親平等觀也。

關於新銀行團。有一屢傳人口之消息。則允許中國銀團之加入是也。此當拉門德在京時。已曾經口頭贊成。而上月字林報。復載有拉氏在紐約會議歡迎中國資本之演說。吾人方冀其成爲事實。然據最近美國銀團致中國銀行界之非正式電。則所謂歡迎中國資本者。不過將來新銀團承受中政府借款時。當在中國市場。發行一種銀元券。使中國資本家。亦得投資而已。(見時事新報北京通信)夫吾人所以希望加入銀團者。不過欲以本國代表。分銀團一部份之表決權。冀得減輕其苛酷條件耳。若如該電所

言。則表決權既不能得。反使中國資本為外人所吸。收。亦何貴乎此加入之虛名耶。然則如之何而可。曰。亦一面由本國人民自組銀團。以供給政府之借款。一面即以本國自組之銀團。監督借款之用途而已。此事約舉之有三利焉。可收集本國之過剩資本。以抵抗外國資本之勢力。一也。可使實業家與政治生密切之關係。二也。吾國民素有冷淡政治之慣習。可

由經濟上之利害。以引起其注意政治之心。三也。難者對於此說。必以內國公債之屢失信用。謂區區本國人民之力。必不能阻止政府之浪費。雖然。國民經數年來之歷練。果尙無監督政府之能力乎。國民而無監督政府之能力。果可以監督之權託付於外國。而徐圖日後之收回乎。是亦在國民之自決而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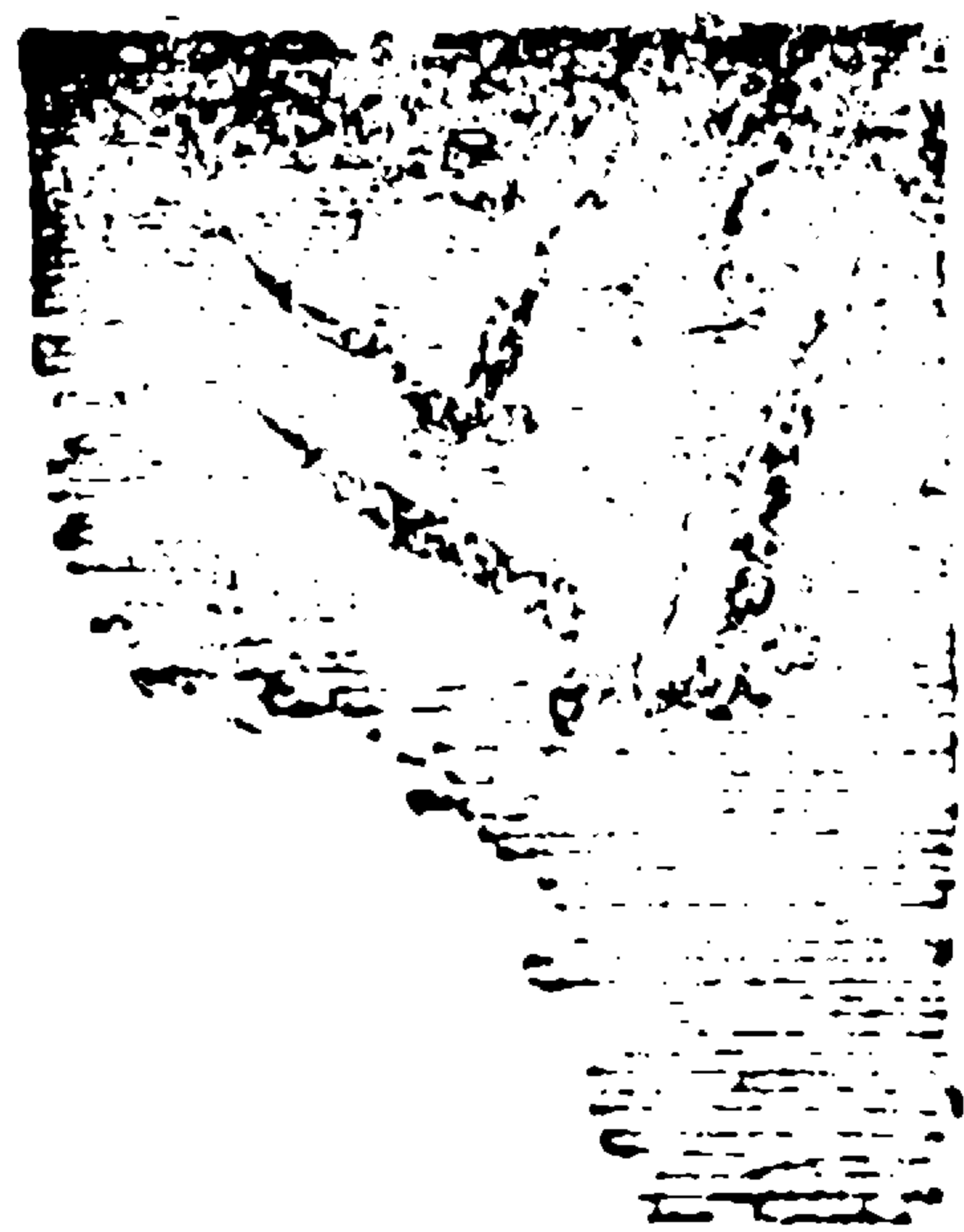
商務印書館



信箋雖係微物。然為日用所必需。自東洋箋暢銷於市。而國貨箋紙大受打擊。本館有鑒於此。自製各種上等信箋。色澤之古雅。印刷之精良。遠勝於舶來品。百倍。茲略列種類如下。敬請各界選購。

- 各種薛濤箋
- 各種彩印箋
- 各種名人書畫箋
- 各種書式行箋
- 各種花卉箋
- 各種湖景箋
- 各種西鏡文箋
- 各種漢唐文字箋

補(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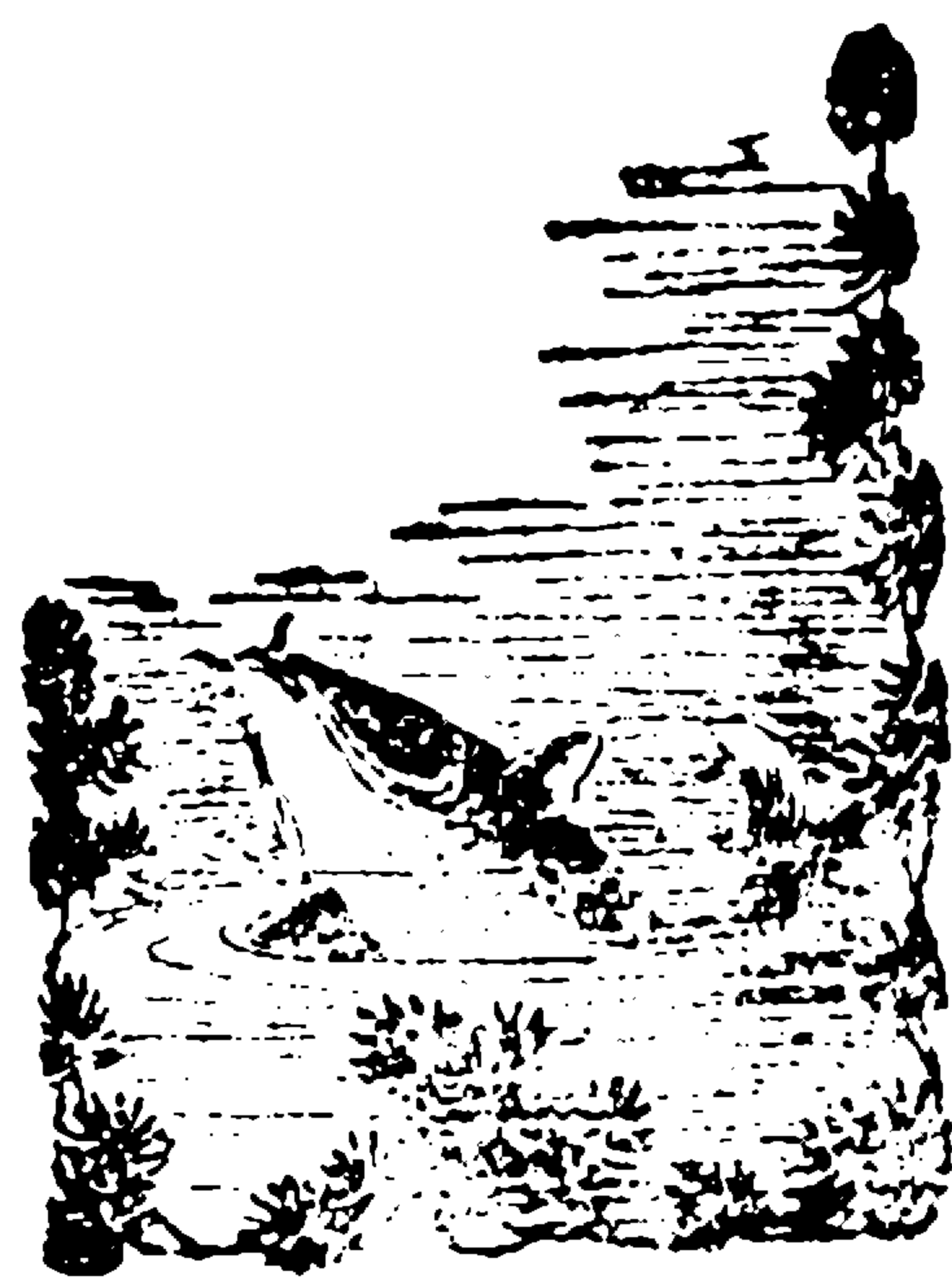


和羅素先生的談話

話

(在長沙演講)

楊端六



一 我對於羅素先生的感想

我對於羅素先生的著作，從來沒有研究。這可以證明我自己的不學的處所。但是這一兩星期以來，因為聽見羅素先生要到中國各處去講演，我也免不了得跟隨衆人的後面去把羅素先生的書看一看，加以這幾天天時常和羅素先生在一塊，得當面聽取他的意見，所以覺得對於羅素先生個人，也不得不有一點感想。而且我這幾年來心中所懷的疑惑，也想借此機會和他討論一下，所以我這回隨他到湖南去一遭，也是我生平的一件幸事。

我於十月二十日晚間上江永輪船，原希望就可和羅素先生同行，後來因南京師範學校要他去略略講演，所以他到二十二日下午三點鐘纔趕到江永船上。在這兩天的中間，我失了和他談論的機會，非常可惜，然而我却借此機會，把他所著的『自由之路』和『社會改造之原理』約畧翻閱一過，覺得他的爲人，他的思想，究竟是一個模範的英國學者。我住在英國頗久，所以比較的知道他們的性情，並且我所喜歡研究的學問，也就在政治經濟和社會的方面，所以覺得此行也很有益處。我剛纔說羅素先生是一個模範的英國學者，何以

見得呢？我有三句話可以指出我的觀察：第一，我從實用方面看出羅素，第二，我從自由方面看出羅素，第三，我從調和方面看出羅素。等我一一的從容講來。

第一，實用方面。我早幾天看了羅素的以科學方法研究哲學的講義，就在東方雜誌上約略摘出其要旨，以介紹於公衆。那時我的感想，就是說羅素是一個實用方面的哲學家。最近我又看了他的社會學書，覺得我那話是不錯的。我看羅素的議論有時雖然極其高尚，而他的議論終結處總顧到實際情形，並不是一個空想家可比。他的意中總不忘記兩件事：一件是他所在的地方，一件是他所遇的時候。如果他在英國，他爲英國人所說的話，他決不想人家把他拿來放在法國去用。他在英國今日所說的話，他決不想人家把他拿來去試驗明日的事。我這句話恐怕太過於極端了，但是我要別人明白我的意

思，不妨稍許說過一點。我們知道法國人理想很高，然而實際上做起來，覺又是一樣；我們知道我們中國人自己也有時理想很高，然而實際上做起來，也可許另是一樣，羅素先生的意見就大不然。我從他的學說上可以看出來，我從他的行止舉動上可以看出来。讀者諸君此刻不必問我的例證，到後來仔細看完這篇文章，就可以相信的。

第二，自由方面。我們讀羅素先生所著的書，就容易感覺這件事。你看他講教育，講哲學，講社會原理，無處不以啓發人類的自由思想爲職務。譬如他論到各國的社會改造，都不甚滿意。這並不是他只喜歡英國的辦法，實在是他們酷好自由，所以對於拘束自由的的手段，總是不贊成的。譬如講到勞動階級的運動，在德國有國家社會主義，在法國有工團（散地卡）主義，在俄國有無治（安那其）主義，現在又有變象的國家社會主義，那就是鮑爾希維主義。他對

於這幾種主義的根本目的都不加毀壞，但是對於他們那幾種手段都有貶詞。這就是因為他們所用的手段都與人類思想自由有不少的妨礙。由此所生的妨礙與從前帝王和資本家所造的妨礙差不多。就這點說起來，他情願贊成無治主義，不贊成國家社會主義，情願贊成工團主義，不贊成鮑爾希維克主義。因為這幾種主義雖然同是有點束縛人類思想的自由，然而程度有差別。他最不滿意於鮑爾希維克的，就是因為他們所用的手段與從前專制帝王相同，對於啓發人類思想的機關，如學校，演說，報紙，及他種印刷物，都收歸政府手中，不許人民有絲毫反對的機會，所以他對我說，俄國的將來，弄得不好，可以變成一種帝國主義。這個固然不全是俄國人的過錯，因為李寧，脫洛斯基等輩也是為外國反動派所迫，出於這個窮極的方法，然而他總不承認這個方法是我們今日所希望的。是我們所希

望繼續下去的。

第三，調和方面。講到這個，我想許多人還記得章秋桐先生在甲寅雜誌上所發表的議論，調和是英國人的特性，猶如實用和自由也是英國人的特性，所以我舉出這三個條件來觀察羅素先生，並不是特別新奇的意見。這是我們對於一般英國人要隨時注意的。即如羅素先生講社會改造之事，主張採用基爾特社會主義，就是調和精神發現。他說國家社會主義把權力付託於國家，未免太過，而工團主義又反對國家過甚，都不合乎情勢，只有基爾特社會主義既承認現行國家制度之繼續的存在，又能同時用代表生產階級的議會處置生產界的爭論。質言之，就是一國要有兩個議政機關——我此處說一國，也就是承認現在的社會狀況，並不是終極的說法，——一個是代表生產階級的，其組織是由職業而成的，一個是代表消費階級的，其組織是由

地理而來的。如此辦法，畢竟是理想的與否，我不敢說，我所敢說的，是說這種方法不外乎英國一流的調和式。其實基爾特社會主義，也不免偏重在經濟一方面；他們所主張的兩重議會，都只能代表經濟上的利益，而於經濟以外的利益，究應如何處置，他們還未十分考究。譬如宗教，文學，美術，教育等事，既不屬於生產的階級，也不屬於消費的階級，基爾特社會主義之下，到底把他劃歸舊有的組織，或者把他劃歸新創的組織，不易說明。關於這點，我現在不願詳細討論，就此做一個結束罷了。

二 羅素先生來華的希望

適纔我問羅素先生，到中國後有何種感想，他說，他到中國後不久，並且這幾天多半為講演和遊玩的事情荒廢了，沒有時間去研究中國的情形；他所接觸的都是些有教育的人，這種人在中國不過只占

一極少部分，所以他對於中國全體的狀況，毫無覺察，不敢有所論斷，如果勉強論斷，過一兩個月，必定與事實不合，所以他希望在中國住了幾個月後，纔可以開口說中國事。我對他說，中國現在社會狀況的變遷非常迅速，莫說外國人初到中國，摸不着底細，就是我們自己也常常覺得今日所說的話，到了明日就會變成黃花。若是要組成一個稍有永久性質的斷案，恐怕是不可能，但是我們現在就要問羅素對於中國全般的感想，是太刻薄了，所以不能不再等幾個月。

羅素是一個學者，並不是一個政客，所以他歡喜清靜，不喜歡熱鬧，喜歡研究，不喜歡應酬，喜歡著述，不喜歡吹噓。他說，自從他到中國以來，還未得多少益處，因為他並未得機會和時間去研究，只是紛紛擾擾去應酬罷了。若是這樣的弄下去，他覺得此來毫無意義，既與中國無益，也與他個人無益。我對他說，

我們因爲尊敬你，所以到處歡迎你，我們因爲崇拜你的學說，所以到處想聽你的講演。他說，他此來本想替中國盡一點力，所以總要先有研究的機會，不要爲應酬的緣故把光陰虛擲了。我覺得他這話是不错的。我早幾天在時事新報上發表一篇意見，就把這件事再三叮嚀了，此處不妨重提一番。

我問羅素，「先生這回來中國的目的果在那裏？是爲研究中國的哲學呢？還是研究中國的社會狀況呢？」他說，研究哲學並不是他的目的；他此來是爲研究中國的社會狀況的。他覺得這事不僅有趣味，且非常重要，就是他將來要想對中國有所貢獻，也就在這裏。因爲哲學原理，既不是一時可以研究成功，而且各種學說，儘有書籍做參考，不必要他另出心裁去翻陳出新。獨是社會問題，是今日中國要急切解決的，不妨多有幾個人去研究。

我問他如何研究。他說，他很想能夠直接去調查。要

想直接去調查，就要先學一點中國話。他覺得中國文字太難，決不是短日月所能造就的，然而他覺得普通會話，不是絕對的難學。所以他到北京後，很想抽出一點光陰去學中國話。他這個意思雖然不是容易實現的，但是我以爲不妨使他試一試，或者將來有點效力也未可知。除了他直接調查以外，我們要預備的，就是要請一兩個好翻譯供他的顧問。這話我也曾說過了。他到北京去的意思非常的急。這並不是他想圖安逸，實在是要得一個安身的地方住下了，纔好去着手研究一切事情。他到北京去，是講哲學的，但是哲學的講義，他已經預備好了，不必再要他勞神，所以這幾個月裏面，他預備一面講哲學，一面去研究社會事情。他預料到今年底可以吧中國的政治社會情形略略的得一個要領，然後明年可以講到指導中國的方法。我是很希望他能夠做到此層。

他還有一層意見，我們應該知道。他說，他要想有所貢獻於中國，不在講演。講演是一個不完全不廣博的方法，因為講的時候，在講的人不能仔細想像，在聽的人也不能完全了解，加以聘用通譯，更不免失却真意。若說是直接的印象，也只能限於少數人，不能及於多數人。所以他的意見，如果要事情有益，要用別的方法。方法有兩個：一，私下討論；二，著書發表。第二事的責任完全在羅素身上，然而第一事我們不可不同負責任。我們如果不設法供給他以有益材料，他的意見不會有所成熟。如果供給的材料不得要領，或是不確實，那麼，他的意見也就會不中時宜了。所以我覺得陪伴他的人是非常要緊的。

三 羅素先生和中國的社會問題

我近來對於社會上攻擊資本家的聲浪，實在是聽得很多了，我一邊聽，一邊想，一邊把世界上和中國

內部的情形對照起來，我覺得越聽越疑惑起來了。然而這個問題，不僅我們將來總歸要解決的，就是目前也急切不能猶豫了。所以我只想得一個機會就正高明。不幸一般人士的心理，都是容易隨潮流為轉移，稍許平靜的議論，常常不能入他們的耳朵。我因為自己寡學，也不敢實力有所主張，但是對於一般的潮流，總不敢十分相信。羅素到中國公學的時候，我第一句話就是問他對於中國排斥資本主義的意見。他說資本主義固是不好，但是中國現在最要緊的是發達實業。要想發達實業，不外用三個法門：一，是由資本家做去，譬如近世歐美各國的現象；二，是由國家去辦理，譬如像國家社會主義的人——馬克思的徒弟——所主張的；三，是由勞動階級自己出來主持，譬如英國今日的基爾特社會主義。照中國現狀論起來，國家的組織，既然是那樣的腐敗，勞動階級的組織，又是這樣的幼稚，那麼，中國

想要發達實業，能夠不由資本家的手嗎？

我在船上，又把這件事提起討論。我問他，除掉經過資本階級就沒有別的方法嗎？我們要發達實業，不可跳過資本階級嗎？他說，要想達到此目的，除非用國家的力量，但是我們的國家組織如此不完全，如何是好？他說，你們中國人爲甚麼不把好人去辦政治的事情？你們每年派留學生，卒業的也不知有多少了，究竟都到那處去了？我說，我們不與聞政治，是歷史遺傳下來的習慣。近來是有人與聞政治，然而因爲事體太難，十有八九都失敗了，所以後來的都相戒不入政界，都想改入實業與教育兩途。他說，這種國民態度，他是不反對的，但是中國要想把政治弄好，還是要許多有用的青年去犧牲，不然，中國政治永久是弄不好的。現在中國的情形既是如此，要一口氣改變他，是萬不可能的。他的意見，中國要多辦大學，等到二十年後，人才多了，纔可以講到改革。

這句話，我想無論何人，都是同意的。

羅素在中國公學的時候，曾對我說過，如果中國要發達實業，與其輸入外國資本，不如輸入外國勞力。因爲中國目前的困難，是沒有熟練的勞工，如果有，那事情就容易辦了。我到船上，就問他如何輸入外國勞工，誰人去輸入他們。他說，照現在的情形看來，仍離不了中國的資本家。他以爲中國有錢的人必不少，何以不去做這件事。我說，中國資本家尙未達到這步程度。他的結論，於是又歸到教育上了。他又說，中國要想自立，非先把實業發達不可，並舉俄國現況以爲例。俄國鮑爾希維主義將來如果不成功，就是吃了工業不發達的虧。我記得他前在中國公學演說，現在世界上能够以工業自立的國，只有一個美國，所以我們要想實行社會革命，除非是從美國起。這句話如果不錯，然則我們要達到社會革命的目的，非先振興工業不可。我問羅素，不經過

資本階級而能振興工業的，在歷史上有先例嗎？他說，他不知道。現在俄國就是想如此過去。他們的成，功，很是可疑的。中國要全然不經過資本階級，恐怕不可能。不過我們現在要注意的有兩事：一是我們將來也會有反對資本主義的時期到來，不過今日還早罷了。二是我們如果早些注意，將來所受資本主義的痛苦或者可以縮短些，不至像歐美那樣的長久，就是幸福的了。

末後，我問羅素，我們既然不能跳過資本階級，那麼，我們就有兩個選擇：一個是自己的資本家，一個是外國的資本家。我們應該歡迎那個呢？他的意見，是不贊成歡迎外國資本家的。他說，本國的資本家雖然專橫，將來總比較容易把他拋却。若是外國資本家，恐怕不容易由我們喊來喊去。因為我們的財源和理財機關都在他們手裏，只好由他們作威作福罷了。我問羅素對於五國新銀行團的意見，他自

然不贊成。因為臭味不相投，所以他並不知道英國代表亞狄斯美國代表拉門德諸人。羅素這個意見，或者不能全中也未可知。我們天天聽見美英人士——比較的與中國要好的人士——說，他們因為想把我們國家弄好，想替我們拒絕某一國的侵吞政策，所以要設立銀行團。這個問題，我實在是不想討論。為甚麼呢？我想，我們如果不要外國人來幫忙，就要自己爭氣些。現在自己既不爭氣，又不知道何日我們纔有自己爭氣的希望，所以一味拒絕外國人的干涉，不獨事實上做不到，而且理論上也說不過去。他們說，等他們把中國的政治弄上軌道來的時候，他們就告辭而去。我不敢以小人之腹度君子之心，硬斷他們是說謊話。或者他們今日實在是有這種心思，只怕將來事情變了，怪不得他們也要變其初心。還有一層，我們有這樣多的人口，難道他們橫吃了下去不成？縱令他們一時起心不良，把我們

的財產奪占了，我們將來總應該有一天可以翻轉身來。這話是很有希望的，不過我們今日所當研究的，是如何纔能夠縮短我們痛苦的時間，如何纔能夠減少我們痛苦的程度。印度不是有自治的希望嗎？波蘭不是已恢復獨立嗎？就是愛爾蘭，不是可以說，將來一定要達到完全自治的目的，甚至達到共和的目的嗎？然而我們要知道兩害相權，取其輕者。如果我們覺得將來處置本國資本家比處置外國

資本家容易些，那麼，今日就不能不先把道路弄清楚。我們如果歡迎外國資本家，要有兩個條件：一個是確實知道他們今日是不懷歹意，再一個是希望將來事情的變化總是向好的一方走，我寫到這裏，覺是如同在賭場一般，心裏好像有一個吊桶，七上八下不住的搖動。這些議論，我且不多說了。我此處不過把羅素的意見介紹與大家聽聽罷了。

論 早 災 救 濟

董時進

吾國北部。雨澤稀少。歷年旱災。頗有所聞。而政府之救濟方法。無非撥款數千元或數萬元。以賑難民。卽爲盡其能事。此在被害區域狹小。人數不多時。爲眼前計。尙可彌補萬一。若夫此次直魯豫晉之旱災。蔓延及於數省。災民達二三千萬。乃政府仍不過出一

篇官樣文章。撥賑款若干元。遂算敷衍了事。嗟我農民。能沾其恩澤。延喘息於片刻者。有幾人乎。近日以來。各地報紙。幾無不有旱災之記載及賑濟之鼓吹。諸慈善家。亦奔走勸募。籌集鉅資。垂斃之災民。乃得一線之生機。惟茲有不得不過慮者。救濟之方法。急

須研究是也。吾以爲一方宜急救。燃眉一方尤宜妥籌善後。且須因此次之教訓。減少以後之災殃。爰畧陳管見。就正於當世之熱心斯事者。

今之昌言救濟者。大抵徒知放賑一事。是不惟應需鉅費。萬難籌足。卽籌足矣。亦難達最後之目的。何則。災情過重。地區過廣。難民則逃散四方。役畜則鬻殺殆盡。農具非售出卽毀壞。籽種更不待言矣。此項大宗物品。一時何易供給。使非保存或供給之。俾得自行生產。吾人豈能永遠給之以食乎。故除維持其目前之糧食外。尤宜急起速圖者。厥有數端。一、限制役畜之運出及宰殺。二、勸導農具之保存。三、採辦役畜種子農具等。平價出售。或以一定之方法發放之。四、農民務使速歸故土。促其耕種。否則甘霖雖降。不下種焉。有收穫之望。此役畜農具種子之缺乏。災民逃散農田荒蕪之宜注意者一也。

有倡以工代賑之說者。是法與放賑法稍異者。放賑

爲純粹之施捨。此法可收工作之報酬。其須待於款項則一也。然工作之種類。亦應考究及之。已經多數人之提議者。概指修築道路橋梁。疏濬運河。建築堤防等。其所慮猶有未週。何則。此等工作。於農業與旱災尙無何等大關係。宜擇其關係更密切之工程而舉辦之。如森林之培植。溝渠及水井之開鑿是也。蓋森林不惟可以防水患。禦旱亦有殊效。凡有森林之地方。降水流出。其勢紆徐。河水之涸竭。較爲遲緩。灌溉事業。實利賴之。特稱之爲水源涵養林者是也。第原有之天然河道及運河。所達到之地面。有限。流域以外之地方。不免有向隅之恨。故須多鑿溝渠。及人工河流。務使密如羅網。且須與稍大河流及湖沼相連絡。乃不虞乾涸。天旱既可引以灌溉。水潦復可藉以排水。是一舉而兩得也。近來外國因灌溉而開設河道之工程。極爲浩大。例如埃及之尼羅河（Nile）近猶築堤設池。一以節制河水之泛流。一以

供給灌溉之水分。實灌溉排水事業之一大發展。印度及澳洲之灌溉計畫。亦推行非常迅速。美國一八九九年至一九〇九年間。行灌溉之面積。增加七、五〇〇、〇〇〇英畝。而一九〇九年之總面積。殆達於三一、〇〇〇、〇〇〇英畝。觀此可知。必須灌溉然後可以栽培作物之地面。誠屬遼闊。而灌溉事業之重要。由此可見矣。我國於此種事業。素不講求。其一遇少雨之季。頓成旱象者。固意中事。蓋地球面上。雨量不足。必須灌溉之處。約占百分之六十。是等區域。大抵居於內地。而又為攜帶濕氣之海風所達不到之處。如我國北方。既距海遠。而終年之風。又多來自北邊沙漠地方。甚形乾燥。固無怪夫雨水之少也。其次為鑿井。北方地下水甚高。其上層為黃土。便於鑿井吸水。以溉田園。故北地之是種水井。頗不少。而於家宅附近。及有菜園之處。尤為常見。惟少有以之灌溉普通作物者。且以其開掘不深。大旱時

殊不足用。至其效力。據記者在京漢及津浦車上所目擊。沿途經過旱區。凡有一小水井之處。其四圍之農作物。鬱鬱葱葱。不異常態。無之者。則遍地赤色。其功用固不為小。即在外國。亦常利用之。故吾以為。宜於河流不及之處。所行大規模之掘井。以渠引之。灌田。此事殊非難行者。今之山西。不已盛行開鑿洋井。昭著成效者乎。誠能迅撥一宗款項。特組委員會。專司此種工程之設計及辦理。則收其效者。當互於百年以後也。此以工代賑之應注意於造林、開渠、掘井等。有關天旱之工作。二也。

地球面上雨量不足之處。既如此其大。而有效之水。僅足以灌溉其十分之一至五分之一。然則其餘不能行灌溉之若大面積。將如何利用之乎。亦用極精密之方法。以保存及應用天然之雨水而已。此種不用灌溉而栽培作物之方法。稱之曰旱農法 (Dry Farming)。現今農業著名之美國。因利用此法。而得

耕種於昔時不可栽培之處。得大收成效者。佔極大之面積。且爲一般人所信任。而更有盛行推廣之勢。旱農法所基之原理。爲作物生產其乾物。僅需其生長中所耗去水分之一小部。而其大部分或流失或漏去。尤以蒸發失去者爲多。其對於植物。並未稍呈有效之作用也。茲以限於篇幅。不暇詳及技術方面。然其作業之大要。可概括爲三項。(一)全年各季中。務須保持土壤適於完全吸收雨雪之狀態。(二)以適宜之耕作方法。保存積蓄之水分。(三)選擇富於抗旱力之作物。及採行適於用水最少之輪栽法。第一項不外於雨期行深耕。使心土及表土蘇鬆。如我國北方降雪而風大之處。其表面宜粗糙不平。一可以阻雪之吹散。俾其融化之水得被土壤平均吸收。一可以緩和風之速力。且因其脊土之固結。可以抵抗風之侵蝕作用。免致土粒之消失。第二項復包括兩事。卽土壤毛細管能力 (Capillary Capacity) 之

加大。與蒸發作用之防止是也。底土既經耕鬆。雨水被吸收以後。第二步宜藉耕作以壓緊之。俾增大其毛細管能力。如北方鬆軟之黃土。尤宜注意此事。乃得貯蓄多量之水分於其中。但緊壓作業。不可及於表面。反速水分之蒸發。故隨鎮壓之後。須於表面作二三寸厚之乾細土。覆蔽之。以切斷毛細管作用。阻止蒸發。(按此作業外國以特製之農具行之。或有於鎮壓器上附以有此作用之器械。能隨下層之鎮壓。留輕鬆之薄土於表面。頗爲方便。但我國之耜。亦可代用。似以齒密者爲佳。) 如此下層既因緊固而富於水分之保蓄力。表層復蘇鬆而呈遮蓋之作用。水分保存之道。於是乎近之。合於第三項目的之作物。爲需水量少者。不爲劇烈之乾旱所重傷者。及根之入土深者。例如蘆粟、高粱、玉蜀黍、小麥、大麥、黍子等。皆最適用者。選擇此等作物中。最能耐乾燥之品種。以行栽培。斯可矣。至於輪栽。則以選擇暴露土壤

蒸發最少。且以最少之耕犁。得繼續保持薄層之乾鬆土於表面者爲宜。又有行隔年耕作法者。乃因雨水太少。如上之方法行之。仍不能行有利之栽培。故每耕作一年。必休閒一年。以儲蓄兩年之水分。爲一年之用。其要點在必遮斷蒸發作用。此法行之有效。已經多數試驗之證明。但須大農場方克應用之。蓋大農場可分其面積爲二區。今年耕甲區。明年耕乙區。小農場再分。必有不能餬口之勢。如此以種種手術。增大土壤吸收及含蓄水分之力。復抑制其蒸發作用。以栽培耐旱力強之作物。在許多雨水極少之處。亦可行之有效。例如美國產棉最多之國也。而特克沙斯州 (Texas) 生產其百分之三十。此中之半。乃產於行旱農法之區域者。即居全國產量之一五%。全世界產量之一〇%。又如卡路來杜州 (Colorado) 一九一六年栽培之萃土豆 (Pinto bean) 僅三五、〇〇〇英畝。一九一七年雖有旱魃爲虐。

竟驟增至一七五、〇〇〇英畝。即增加五〇〇%。新墨西哥則增加六〇〇%。即達於三〇〇、〇〇〇英畝。如此之例。不勝枚舉。此雖因萃土豆之性質能耐乾燥。旱農法之優良。實有以致之。美國因此種學術之昌明。用旱農法以行耕作之面積。增加之速。洵足驚人。於往昔不能生活之地。現在已經廣行殖民。村落及市場之新建設者。比比皆是。况我已經耕種數千年之土地。豈有不可應用且更增其生產力之理哉。惟北方雨水素少。天旱並非罕遇之事。第有程度不等之分耳。旱之程度淺。則減其收量。程度深。則成爲饑饉。苟能採用旱農法。則平時既可增加農產。凶年復可免於饑荒。未可以置諸等閑也。此宜採用旱農法以節用水。三也。

天旱本雨水不足之結果。誠能設法以誘致降雨。更不惟可以省去一切手續。且其效力尤大而普遍。豈不甚善。故有試行人工降雨法者。其法或燒大火。或

向天空放礮。或通電流於空中。或放極大紙鳶。皆不外攪亂大氣。或藉電之作用。使水氣凝結。而致下雨。學者試行此等方法。而得成功者。雖曰有之。然無效者亦不少。且非以極大規模長久繼續。則絕無影響。故尙未達於可以實地應用之境。不贅述。

妙。早一日不惟可以多活若干生命。且其收拾較爲容易。總之明年之春小麥。必須悉能下種。乃可否則後患將更不堪設想矣。至於款項爲最要之事。無論救濟之法如何。皆必依賴之。務求籌之多且速。固不俟言也。

世界經濟之預測

羅 羅

是篇爲德國卜倫泰諾教授 (Professor Tuno Brentano) 所著。載德國新自由報 (Neue Freie Presse) 卜倫泰諾爲德國第一流之經濟學者。其學說本諸英國自由主義學派。反對德國之經濟的帝國主義。以大戰爭爲新重商政策 (Neomercantilist Policy) 所鑄成之錯誤。今德國已因帝國主義的經濟政策而遭破滅。戰勝諸國。不明經濟之趨勢。猶競師德國故智。以擴展領土。拓植商權爲務。倒行逆施。將不知伊於胡底。卜倫泰諾教授此

文。於世界經濟局勢之變遷。確多道着語。讀者幸勿疑其爲德人憤激之談焉。譯者誌

歷史者。世界之判決文也。而歷史判斷之公平。則又未有如此次大戰者。吾非謂大戰所生之一切。皆合於正規。由大戰所造之罪惡。實且有甚於昔日。第此種罪惡。在將來必有糾正之一日。得失報復。必不爽

絲毫。歷史先例俱在。無可遁也。波蘭之瓜分。向以爲歷劫不復。今則數百年前之暴舉。竟得矯正。波蘭且與舊日之宗主國分庭抗禮矣。其餘向爲俄國及中央國壓抑之諸民族。今則均獲自由。且已與其同種民族聯合組織自治政府矣。社會各階級之權利均等。機會均等。爲數世紀來之所否定。今則被壓之階級。且將起握各國之治權矣。天道好還。往復不已。而其變遷之中。受困最甚者。厥維無辜之人民。實則世間安得有無辜之民。統治者之溺職。暴亂。詭欺。虛妄。受治之人民。均不能不負其責也。

大戰之結果。使枉者直而詘者伸。吾人其遂滿意乎。則亦不然。天下事斷難盡如人意。舊日之錯誤。雖得矯正。而新錯誤則方接踵而起。且較舊錯誤爲尤大也。在歐戰之前。識者皆知戰爭一起。則歐洲將有破滅之虞。故凡不認強權及暴力爲上帝意志之人。皆力謀維持平和防止戰事。今則不幸而言中矣。舊俄

羅斯今已過去。俄國專制政府之推倒。洵吾人之所慶幸。然自舊俄國之餘燼中所爆出之火星。且殃及全世界之文明矣。奧匈帝國。今已消滅。荷漢索倫氏之德意志。因與全世界爲敵而遭敗亡。向來足以阻遏民族自治之兩大帝國。均遭破壞。唯破壞之結果。則仍未能與吾人以樂觀。亦猶法國大革命之後。皇室雖被推翻。而公平之政制。仍難立見也。德謨克拉西雖奏凱而還。然仍未擊敗反抗德謨拉西者之壘。勝利之結果。不過使惡制度益復軟弱無能而已。因之對於社會秩序之更新。固無可慶幸。彼視敵國革命之成功。以爲足以內平己國之困難。外挫敵人。之銳氣者。亦安可自喜乎。吾敵國當局。於戰爭勝利。趾高氣揚之日。乃并十八世紀以來所傳之教訓。而亦忘之。蓋以近世各國經濟關係之密切。一國繁榮。則他國同被其惠。一國窮困。則他國亦同蒙其禍。十八世紀之經濟學家德扣 (Josias Tucker 英國人)

與刁谷。(Turkot 法國人) 已久倡其說矣。今日之勝利者。竟未明此義。反以嚴酷之條件。加諸戰敗者之身。此種條件。苟見諸實行。則不但戰敗國歷劫不復。即全歐之經濟。亦將受其搗毀也。

在歐洲舊制度之最後代表推翻以後。關係全世界最重大者。有兩端焉。一則從前之奴隸階級崛起而謀支配社會也。二則處於世界遠方之民族。參加歐洲之民族競爭也。由前者以言。在下階級之崛起。可視爲人類之福。然亦可視爲歐洲之棺之最後之釘。何以言之。文化歷史。常受支配於二規律。二規律者何。社會之差別性。及文化生產物之分配。常以漸普及於大多數是也。一切進步。皆賴有此差別性。世上苟無不平等之事。則人類將永無發展。有差別然後有進化。苟一切絕對平等。則人事將永無變遷矣。社會之進步。實原於社會地位之不平等。故少數人之奢侈。恆足爲多數人之慰藉物。舍此以外。更無進步

之道矣。人類之所以異於動物者。即在不平等。不平等故生財產制度。生遺產制度。此種私有財產之規制。實社會進步之發動機也。

更就他方面論。社會地位雖不平等。然非羣衆不絕向上競爭。則亦不能收進步之效。苟無競爭。則少數人之特權與奢侈。將永爲少數人所有。不能爲多數人所分潤。此種羣衆的競爭。即所謂社會運動是也。蓋人類天性。凡少數人獲得特權。則必多方吝惜。不願公諸羣衆。然社會運動之結果。少數特權階級終不免爲多數階級所屈服。此次可怖之大戰。其足以造福於吾人。惟此特權階級屈服之一事而已。請舉一例以明之。勞動者在法律上有決定其傭雇待遇狀況之權利。此在曩日。靳而不許。今則因戰爭之結果。竟許予之。由是勞動者在生活費增高之際。得有要求增加入款之權利。雖其權利。未爲完全。然較諸從事高等職業之人。其地位之增高。已甚多矣。

零賣商及獨立之工匠。因目前交通制度之破壞。得以回復勢力。抬高其工價。蓋有類於中古行會之壟斷。農民亦然。因戰時農產物價值激增。故農民均致小康。聞英國大地主。因戰時賦稅繁重。物價騰貴。多有不得不將田地售與佃戶者。英國今日殆已復農業時代之舊狀。數世紀來農民改造家所求之不得者。不圖於今日乃見之。由此可知大戰後羣衆之物質地位。已大增高。此吾人所當欣幸者也。

由是觀之。文化之增進。實具二要素。第一社會內部當具有差別也。第二文化之生產物之分配。當以漸普及於社會之全體也。此二原則實互相維繫而不能分立。苟採其一而棄其餘。則文化必停滯而不進。若僅用差別律。則社會分裂日甚。勢必破壞國家之統一。階級與階級間。不能相互了解。斯階級之仇恨以起。而文化將有破滅之慮矣。反之若僅採平等律。則其爲害亦相若。蓋凡人類一切新事業。其創作之

者。必皆少數之英才。而非羣衆之全體。若英才與羣衆不生差別。則文化將永無進步矣。故當此在下階級崛起之際。所足患者。彼輩不知差別爲文化進步之必要條件。矯枉過直。務求一切絕對平等。其結果必使文化失其指導。停滯不進而後已也。

上端所論事實。爲大戰之一種結果。舍此以外。尙有其他種事實。亦彌覺其重要。卽世界遠方之人民。參加歐洲之民族競爭是也。戰時吾敵國政府。因獨力不足以制勝。故募集異種民族。以厚其軍力。白種黃種棕種。乃至非洲之黑種。無不隸入協約國之軍籍。先就俄國言之。吾德捕獲之戰俘。有來自西伯利亞僻地之兵士。其愚蠢無識。有出於意料外者。門占附近布雪漢 (Puchheim) 俘虜營中。有一俘虜。因與家族不通音問。悲傷不止。有人願爲彼作書寄其家屬。然彼竟未知其所住村莊之名。其愚蠢可想見矣。此等農人。在本鄉耕種。猶守祖先之舊法。故見德國之

農田。即驚詫不已。新思想也。新工業也。爲彼輩之所未曾夢想。今乃見所未見。聞所未聞。試問彼輩回抵故鄉之後。其智識上之改革。將至何度乎。請復言印度。印度人自參加戰爭後。亦知無彼等。則其主人將不能取勝。試問彼等滿載自由新思想而返祖國後。將作何感想乎。彼被暫時解放。以使屠戮白種德人之黑種人。於其民族自覺之後。又將生何反響乎。此等異民族。皆已受軍事之訓練。習歐式之工作。論其程度。蓋已與歐洲白種勞動者相伯仲。假使歐洲資本家以爲改用異種雇工。足以增厚其贏利。則安見其不遷移營業於他處乎。此等事在今日猶其見端。極其害。則將使有色人種悉變爲歐洲民族。大移植時之日耳曼族而後已。昔羅馬薩爾維亞奴斯(Vianus)謂彼時羅馬帝國中無一人不蓄日耳曼奴隸者。載水之苦力。造磚之工人。乃至於水木工匠。無一非日耳曼人。浸假而羅馬軍隊中之士兵軍官。

亦大多爲日耳曼人。卒使古羅馬帝國瀕於覆亡。日耳曼民族乃得取羅馬之榮譽與權威而代之。凡此歷史之事實。實吾人所當引爲殷鑑者也。然此種歷史之重演。必更經無數之時日。在目前實猶爲過慮。吾人於茲所亟欲聞知者。則德國戰敗之後。掌握世界之特權者將爲何國是也。今後世界之霸權。將操諸法蘭西之手乎。則凡熟諳法人過去現在營業性情之人。皆知其不然。法蘭西者文化之民族也。法人在科學藝術方面。對於全人類供獻最多。著作家藝術家之成功。固足爲法國之光榮。然就近世工業而論。則法實未有何等之生色。法人尙科學尊藝術。大多數之人民。皆瘁心力於個人之出品。極其弊則競以點綴修飾爲事。惟少數之富人得蒙其利。而羣衆則否。至於近世。法國工業尤有相形見絀之勢。蓋十八世紀後半以來。工業上採用新法。能以低廉之代價。產出優良之物品。供羣衆之銷耗。近世

製造物之銷路日廣。製造家之贏利亦日厚。社會全體之日進於繁榮。職是故也。法國則不然。法自亨利第四以來。保護藝術工業。不遺餘力。在戈爾伯(Corboulet)之世爲尤然。其結果則法之資本才力。皆傾注於藝術之一途。此種政策之缺陷。至一七八六年時。卽已顯露。彼時英法關稅戰爭告終。兩國訂結最惠國條約。約內訂定磁器得免除關稅。其時英國締約代表愛頓氏(Eden)向法代表云。『敝國所能輸出貴國者。僅數打之粗製盃碟而已。況諸貴國賽佛爾(Sèvres)所產之名磁。實未免抱慚耳。』然其後賽佛爾之磁器。卒因價值奇昂。卽不抽稅。而力能購致者。究無幾人。反之英國之廉價粗磁。則得暢銷於法國。英人多因以致富焉。降至今日。法國製造家仍不變其舊習。法國採用工業新機械新方法。較他國爲先。而工業競爭。終非他國之敵。化學工業亦然。德國之化學工業。得超出於法國。職是故也。

德國失敗以後。世界霸權之繼承者。既非法國。其將爲盎格魯撒遜人乎。此則信然。惟此盎格魯撒遜人。必非母國之英吉利耳。英國自十九世紀初葉以來。掌握世界工業之霸權。當大戰以前。英人已惴惴焉。深恐其霸權之失墜。蓋英國繁榮臻於過度。轉呈保守停滯之象。而同時德美兩國。挾其少壯剛強之氣。努力於科學之研究。工業之改良。在世界市場上。大有凌駕英國之勢。此戰前英人之所憂心也。然舍此以外。尙有他種原因。足以危及英國之霸權。如礦產出產之缺少。卽其一例。英國鋼鐵工業向居世界第一位。今則退居第三位。當去年十一月英國國會提出抵制輸出保護稅法案(Protective Tariff anti-Jumping Bill)時。有人謂戰前德國苟不以大宗鋼鐵輸入英國。則英國造船業將有毀滅之勢云。此可見英國鋼鐵缺乏之一般矣。反之英國之棉業。因氣候上之便利。能執全世界之

牛耳。歷久而不墜。則有必然者。近數年來英國廠肆中紡錘之增加。實較其餘世界各國合計爲尤多。英國近來棉業股份之騰貴。逾於常度。非以現在獲利甚厚也。乃因將來極有增加贏利之希望故耳。雖然。英國產業之將來。雖多希望。而其發展。則必限於在他國無從購致之物品。舍此以外。恐未必足以壟斷世界市場也。英國本占世界銀行業運輸業之首席。今則已不免爲美國所奪。今日歐洲一切事業。均仰賴於美國。美國乘此時機。乃得用種種努力。以攘奪歐洲之利權。美國之生產方法。正與法國相反。法國所製作者。多係美術品。僅供少數人之賞玩。不足以應羣衆之需求。吾於上文已論之。美國則不然。美人大多傾注全力。以製造普通人民適用之物品。美人所注意者。並不在於製出高價之精品。亦不在於雇用精巧之工匠。乃在於用何種方法。建造大規模之工廠。而製出多量之普通貨品也。美國工廠之從事

製造。大抵先取製成之品。分析爲數零件。每一零件均用一種自動機械分別製成之。然後復以之配合結構。故所製成之物。品質形式。無不同一。以此能投一般人之所好。苟用此法所製之品。尙不滿意。則復用各種式樣。製成多種之樣貨。銷售市上。然後擇其銷售最廣者。用上法製成多量之品。此種生產方法。所以盛行於美國。蓋有二原因。卽（1）人民好尙之一致。（2）銷售市場面積甚廣。而在此面積內。採自由貿易政策是也。美國對外雖採關稅保護政策。而在其國界以內。則貿易絕對自由。故世界各國自由市場之廣大。未有如美國者也。因人民需要相同。國內貿易又有自由競爭之機會。故美國工業發達。遂爲世界之冠。不寧惟是。美國因外國僑民衆多。故各種人才。無不具備。社會程度。亦較增高。因之雖採用自動機械工業。及均一生產法。并將工業集中於大規模之組織。亦絕無勞工程度不足之困難也。

然美國工商業雖蒸蒸日上。其國在世界之地位同時亦大生變動。雖華盛頓誥誡國人勿干涉歐洲之事務。門羅總統更進一層。宣言歐洲國家勿得干涉美洲之事務。然自三十年戰役後。美國國富繼長增高。因此不免鼓動帝國主義之野心。吾人讀美國海軍大將梅漢 (Mahan) 所著『歷史上之海權消長觀』(The Influence of Sea Power in History) 一書。覺其所用『平和主義』『國際仲裁』『國際聯盟』等語。殊與『大日耳曼主義』無甚輕重。美國國內市場雖極廣大。然以近年工業發展之速。轉覺其甚小。非擴諸國外不可矣。威爾遜總統主張自由貿易之人也。其解釋自由貿易政策。謂美國人選擇任何適宜之地。以從事貿易。實爲其天然權利。不當加以限制。又當威爾遜戰勝托拉斯之後。曾在二次選舉運動時演說。謂無論何地。苟涉及國外貿易時。則對於托拉斯之種種制限。均當廢止。威爾遜始終以中歐主

義 (Idea of Middle Europe) 爲宣傳手段。其勸導美人加入歐戰也。亦不外以中歐主義爲餌而已。然在大戰爭中。美國經濟地位之激增。則實亦有不可思議者。此邦在數年前。猶遍向歐洲富國。貸借資金。以謀開發其本國廣大之富源。今則一躍而爲歐洲之債主。無美國之助。則協約諸國且不能取勝。無美國之助。則無論戰勝戰敗諸國。必皆無恢復原狀之能力。然則此數年中。美國之進步。不亦驚人乎。考美資本家當大戰進行之際。已侵入歐洲之諸國。最初發軔於俄國。旋乃擴展於意大利。最後復大肆猖獗於法蘭西。雖以執世界金融牛耳自豪之英國。亦不免受美國資本家之壓迫。舍此以外。美人復竭力收買歐洲美術品。凡屬歐洲文化之寶藏。必百方羅致。不遺餘力。美國商人曾組織一資本二千萬元之大公司。專在俄國收買古物。金、銀、圖畫、彫刻等美術物品。近復籌設大組織。以收羅意大利之美術。英法

兩國所有最著名之繪畫亦多運往美洲。至若窮困之德奧則更無力抵抗。不能不坐聽其數世紀來所蓄之國寶。爲美商滿載而去。蓋以德奧匯兌率之低落。縱極高價之物品。美人亦不難以廉價購得也。然證諸經濟歷史。無論何國。斷不能久享經濟之霸權。當中古時代之後半期。意大利占歐洲經濟之首席。至文藝復興以後。爲西班牙所奪。繼復轉讓於荷蘭之手。嗣後法蘭西執歐洲工商業之牛耳。最後則英國取而代之。故經濟霸權。往往遞相移轉。實未有能永遠占有者。今日美國之繁富。實因國內雜有荷蘭、英吉利、愛爾蘭、德意志、斯幹狄那維亞、斯拉夫諸民族之故。而具有此種條件者。實不僅美國。加拿大、澳大利亞、新西蘭、南非洲亦無不然。此等屬地現已大有興盛之象。則將來美國人口增多。生產困難。安見其經濟霸權。不遂爲其所奪乎。且經濟霸權。不特不能爲一國所獨占。亦復不能爲一人種所獨占。在

過去數年中。日本在無論何方。皆足爲白人之勁敵。今日本之在東方。已猶英國之在西方。掌有無上之權威。且日人復長於模倣。精於技巧。能採用西洋方法。而儘量應用之。其將來之地位。誠未可蔑視也。更有進者。世界經濟之趨勢。將生何種變更。誰能斷言。在過去二百年中。世界經濟趨勢。蓋已屢變。將來溫帶與熱帶之關係。或相互變換。而使熱帶居民得成爲世界工業之大生產者。亦事理之或然者也。然則日耳曼人之未來地位若何乎。於茲所謂日耳曼人。蓋非僅指德國而已。凡在奧、匈、波希米亞、波羅的諸省及在海外操德語之日耳曼人。皆當概括於其中。以吾觀之。德人今日叢怨結恨。在將來必能回復其原有之強力。蓋日耳曼人之強大。非軍國主義之力也。日耳曼在菲烈德力大帝及普魯士王威廉之前。已久成爲一大民族。威廉以後之帝王。復以軍律訓練其國民。厥後俾士麥、毛奇等利用久經訓練

之國民。以從事於政治。遂使德國成爲歐洲政治之領袖。然此二人者。但能利用固有之國民性。以使德國臻於富強耳。至日耳曼民族之文化運動。則當宗教改革時代。已植其始基。彼時德國產生大數學家萊本茲。使全球科學界皆被其影響。萊本茲以後。產生無數音樂天才。最偉大者。則有 Bach, Handel, Hayden, Mozart, Beethoven, Wagner, Schubert, Brahms 等。厥後復產生雷森 (Lessing) 貴推西婁爾輩。執世界詩壇之牛耳焉。降至十九世紀。德國科學之發達。亦復罕有其匹。無論何科何門。皆推德國學者爲泰斗。日耳曼民族之優長。即在文化之昌明。及能應用文化的生產物。以謀日常生活之改善。最近四十年。德人利用其文化。使工業進步。經濟發展。又因勞工之精巧幹練。故能使吾國發皇光大。因以起全世之猜忌。德國之軍事能力。雖已失墜。然日耳曼民族固有之優點。則必不能磨滅。法人如果未盲

目。則當知德國之足以爲禍。乃在此不在彼也。爲法人計。德國退伍軍人。不足憂也。德奧匈之聯合。不足懼也。福煦提議建造國際聯盟。以防德國復仇。國際聯盟不足用。則更設英美法同盟以防之。此種政策。亦未必濟事也。日耳曼人苟一日未捐其固有之文化。則雖政治完全被毀。亦必能握有世界之權威。日耳曼民族之能力。即在其文化之恩物。及能貢獻文化於全人類是也。日耳曼民族。自南自北。自東自西。均能保持其統一。實以此故。縱使德國遭多次之分割。而民族之統一。則必不可破滅也。對於科學進步。及散播進步之生產品。吾德將永居世界之首席。就後者而論。恐仇恨最深之敵人。亦不能不承認吾德之成功也。當國際社會黨在不魯日開會。提議建設國際保護勞動立法議會時。比國社會民主黨員樊台惠爾 (Vanderelde) 不允加入資產階級所召集之會議。僅以訪員資格列席於會場。會議中予與貴

育 (Yves Guyot 法國自由派經濟學家資格甚老) 爭辨甚力。貴育頭腦極陳舊。卒無結果而出會場。散會時。樊台惠爾造予而語曰。吾人曩以法國爲進步之領袖。今則社會立法之領袖權。已讓於德國云。吾德軍事失敗後。猶得保留領袖之權。亦可謂幸矣。東歐諸國建造神聖同盟。以壓抑政治自由。防止民族統一。此百年前事也。然其後戰敗被壓之法國自由思想。卒能勃興。以制服守舊派。今亦有然。法國雖如何壓迫。而德國社會思想。則必能戰勝一切也。古代希臘經批洛邦尼戰役 (Peloponnesian War) 後。雖喪其政治勢力。而希臘文化。則迄未消失。且反能支配全世界焉。此次對德大戰。頗有况諸批洛邦尼戰役。而以希臘比德國者。然即使歐洲破滅。歐洲文化亦不至消失。歐洲文化久已征服全世界。嗣後其推行必將愈速。而征服者之領袖。其惟德人乎。蓋德人在本國。受無數之困難。不得已而去國。吾同胞

僑遷國外者。已數百萬人。此輩背棄鄉井。遠適異地。情雖可憫。然所謂祖國者。本不必限於生長之鄉土。凡日耳曼人文化精神集合之地。皆吾人之祖國也。吾人對於同胞之輕去其鄉。實不必加以挽留。彼敵人之仇恨迫壓。足以刺激吾民。使其雖在天涯海角。亦不忘祖國。而互相結合。敵人之仇怨猜忌恐懼。使德人不能容身故國。其結果將使德人以世界爲家。以德人之科學才能。苟利用資本勞力。必能使世界富源。咸入掌握。不寧惟是。德人之思想。足以征服全人類之思想。日耳曼精神。將爲最後之勝利者。亦猶希臘雖亡。而希臘精神。則終獲勝利也。且希臘當戰勝者勢力消失後。仍能恢復其政治權力。維持文化。至于千餘年。戰勝之國家。久不見於歷史。而希臘則持續如故。由是則安見德之不能復興乎。歷史者世界之判決文也。不公平之事。必不能持諸久遠。此吾人之靈感也。吾人之希望也。亦吾人所引以自慰者也。

世界新潮



美國總統選舉之結果

美國總統選舉於本年十一月二日在全國四十八州同時舉行。在選

舉舉行以前。共和民主兩黨競爭甚為劇烈。因白女子參政案批准後。本屆選舉中選民之衆多。爲自來所未有。且又爲戰後之第一次選舉。美國政治上發生諸種大問題。有待於解決。故全美人民皆加以注目。選舉結果。共和黨獲完全勝利。在上兩屆選舉中累獲勝利之民主黨所得票數。則僅三分之一而已。



美國總統選舉係採複選制。於前總統任滿之前一年十一月舉行初選。由各州自行投票。自本屆選舉起。凡合衆國男女公民均得有

投票權。各州初選當選人之名額。與國會中各州議員名額相符。初選當選人更於翌年二月在各州自行投票選舉大總統及副總統。將選舉票彙送參議院。開票發表。然就實際言之。則繼任總統之爲

何人。於初選開票之後。即可知之。蓋立憲國選民所投之票。不出於政黨範圍。苟初選當選人何黨占多數。則此黨所推之候選人。自必能於複選中當選。初選當選人共計五百三十一名。當選大總統之法。定票數。爲二百六十六票。本屆總統選舉。開票結果。共和黨得三百九十一票。民主黨得一百四十票。共和黨票數超過民主黨

達二百五十一票之多。故共和黨候選總統哈定。候選副總統古力琪。得以當選。而民主黨候選總統柯克斯。候選副總統羅斯福。則因此落選焉。又國會選舉亦與總統選舉同時舉行。最後開票結果。計

新國會中共和黨得二百九十三席。民主黨得一百三十八席。社會黨、獨立禁酒黨、獨立共和黨各得一席。故共和黨不特在總統選舉中獲得勝利。即在參眾兩院中亦獲得絕對多數。此後美國政權將一任共和黨獨佔。敵黨不復能掣其肘矣。

至此次選舉。民主黨所以一敗塗地。共和黨所以得奏凱歌。其故亦可得而言焉。美國為資本主義最發達之國。共和黨以資本家為奧

援。故向為美國最大政黨。其勢力實超越民主黨以上。自南北戰爭後。歷次選舉。以共和黨獲勝之次數為最多。逮一九一二年之選舉。因共和黨內羅斯福所領袖之一派。脫離該黨。另組進步黨。遂為民主黨所乘。因遭失敗。至一九一六年之選舉。共和黨內部雖已聯合。然因彼時歐戰緊急。民主黨總統威爾遜措置得當。大多數人民皆希望威爾遜繼任總統。能使美國免於戰禍。故民主黨得倖獲勝利。然是年民主黨票數亦僅較共和黨多十三票耳。至本屆選舉。民主黨已失其前次之機會。又因民主黨掌握政權。八年於茲。久為美民所厭倦。共和黨所以獲勝者此其一。本屆選舉中。民主黨內部極不統一。威爾遜一派與



蒲賴陽一派久已不睦。在選舉中途呈分裂之象。該黨選出之候選人總統柯克斯乃以兩派互競之結果而獲選者。非如哈定之為共和黨一致推戴。共和黨之所以勝利者此其二。此次選舉中兩大黨黨綱對於內政各項初無大出入。兩黨所持以互相攻擊者。則國際聯盟問題是也。威爾遜氏干涉世界事務之政策。在巴黎和會中。既屢遭失敗。美人益信因襲的政策。實不可背棄。對於國際聯盟。已深加厭棄。不意此次選舉中民主黨猶假國民

美所不欲之國際聯盟。以為後盾。於是共和黨得乘其弱點。高張亞美利加主義之標幟。以攻擊聯盟約章。共和黨之所以獲勝者此其三。戰後歐洲各國勞動階級勢力日增。資本階級勢力日削。惟美國則因戰時國富增進。工業繁盛。故資本階級之勢力。反日益增大。勞動階級殆無勢力可言。

(如本屆選舉。社會黨候選總統台勃斯竟未得一票。) 民主黨調停勞資之溫和策略。當然不為資本家所喜。反之共和黨則為資本家所擁戴。如本屆新總統與資本階級素甚接近。而副總統則乃以遏制罷工著名者。此即其明證。共和黨之所以獲勝者。此其四。本屆選舉中。婦女既得享有投票權。而此種女選民。大多為共和黨所招

攬。女選民之投共和黨者。遠過於民主黨。共和黨之所以獲勝者。此其五。

下屆合衆國總統哈定之生平。及其政見。在本誌第十三號世界新潮中已備言之。茲不復贅述。總之哈定乃一五十五歲之老政治家。其出身爲一新聞記者。其性情剛毅果斷。其所抱政見。爲大亞美利加主義。與威爾遜之干涉世界主義不同。其政治臭味。則乃偏向於資本階級者也。

次則副總統古力琪之生平。亦有記述之必要。古力琪 (Calvin Coolidge) 係麥夫佳色次州民政長。去年九月九日波士頓警察一千二百人同盟罷工。古力琪調遣軍隊克平之。並遣散不服命令之警察。因得二次當選爲民政長。現年四十八歲。幼年習法律。以後卽歷身政界。以雄於辯才著名。彼爲一富於才幹之政治家。愛法律。守秩序。其平生政見。可以其就第二次民政長任時在州議會之演說中見之。茲節其一段如下。

亞美利加之意義。乃勢力而已。此勢力不可制服。重懲罪人與教育無智識者。乃爲救時之唯一良法。不服從法律則不能得自由。



政府必有權治理。服從則生。不服從則死。於此數言。可見古力琪頭腦手腕之強硬矣。(W)

加里福尼亞日本移民問題

日本移民待遇問題。爲日美兩國間最紛糾之問題。近因加里福尼亞州 (California) 人民之直接動議。此問題又起波瀾。且於兩國邦交影響甚大焉。本年美國大選舉行前。加州人民根據憲法之人民直接動議權。向州政府提出八萬三千六百七十人署名 (逾法定署名人數二萬八千餘) 之請願書。要求制定剝奪該州日僑土地權及其他權利之法律。此項動議按照憲法規定手續。於十一月二日。由加州公民大會投票複決。 (Referendum) 在全州選舉人三十萬中。竟以大多數通過。按照憲法此項法案經複決通過後五日卽發生效力。其法案條文如下。

(一) 日本人向來在加州所有之土地所有權及借地權。一概剝奪。

(二) 無公民權之日本人。不得管理其子女之財產。

(三)凡公司或法人團體。其組合員。含有無公民權者。即不曾認其土地所有權。

美國太平洋濱之排日運動。其發生已數十年於茲。而在每屆選舉期前。則運動尤為劇烈。蓋政客多欲假此問題以吸收選民故也。其主張排日最烈者則多屬組合勞動者。因日本移民之低值傭工。及在鄉間之日人農社。均有礙於美國工人之利益也。

欲知加州移民問題之真相。不可不追溯過去之歷史。日人僑居美國。實始於一八六六年。彼時有日人七人。遷徙至美。嗣後至一八八五年止。日人移居美國者。為數極夥。故尚無所謂移民問題。一八八四年。美國議會通過排斥華工案。以我國低值工人之入美。有妨於西境白種工人之生計。華工既遭排斥。加州大地主乃開始雇用日人以從農作。此日本工人輸入美國之始也。一八九一年時日人之僑美者。已增至一千一百三十六人。是時兩境各大鐵道公司。因日本工人勤苦耐勞。乃開始雇用日人。以從事路工。於是日人之徙居美國者。乃日多一日。而以從事農業者為尤多。蓋白種工人。不耐烈日之苦。華工又不能

入境。惟日人堅苦卓絕。宜於農作。故一般地主。皆喜於雇用也。一九〇七年加州立法議會因日僑輸入過衆。預備制定法律。以抵制之。時駐華盛頓日使竭力抗議。謂此種法案。如通過後。不替與日本全民族以一大打擊。非日政府所願云。美總統羅斯福乃遣內務



總長梅喀夫 (Victor Metcalf) 亦加州人。至加里福尼亞考查此案。梅氏至加州。乃締結所謂「紳士協定」(Gentlemen's agreement) 將州議會中排日議案撤消。移民問題乃告一段落。按照「紳士協定」。日本政府對於日本工人之欲赴美國或加拿大墨西哥者。不得給以護照。因赴加拿大墨西哥之工人。亦往往從加拿大墨西哥私入美境也。日本政府僅對於向居美國之日本工人於赴日探訪親友後復返美國者。或日人之在美訂有婚姻者。又或有子女住在美國者。始得給以護照云。

「紳士協定」締結後。日本僑民仍逐年增加。至一九一三年。日僑之入美者。平均年約六千人。大半假學生之名以至美。蓋學生非工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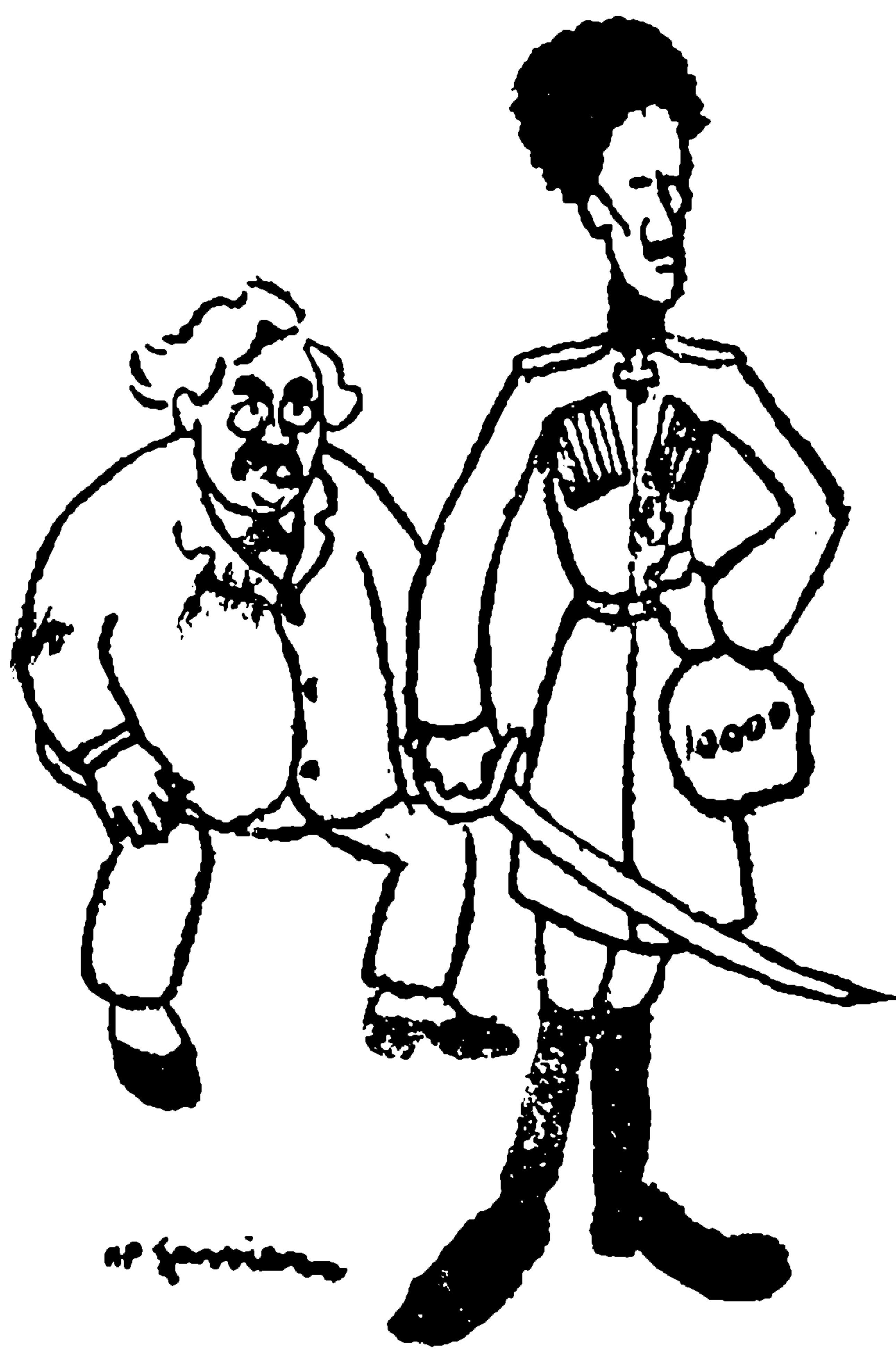
可不受協定之束縛也。且此時有許多之日本農業勞動者已擁有土地。加省白人之生殖亦日益繁多。日本農民開墾荒蕪不毛之地。經多年之勞苦使成爲沃壤。如是者不可勝數。如薩克萊孟多河 (Sacramento) 流域之某數處。幾全屬日人之產業。最著名者則有番薯大王島氏 (George Shima) 彼亦係一日本僑民而以豐

斷薩克萊孟多河一帶之番薯業著名者也。

至一九一三年。加州排日運動又起。州議會制定法案。禁止無公民權之日僑。購買或佔有該州土地。因按照合衆國公民法。白人及非洲種人得享有公民權。蒙古種人則未述及。一九〇七年。合衆國法庭決定蒙古種人不得成爲公民。

惟華人及日人在美國所生之子女。則享有公民權云。當一九一三年時加州統計。日人佔有農田三百三十一所。共計一萬二千七百二十六英畝。租賃農田二百八十二所。共計一萬七千五百九十八英畝。故加州議會制定法律以限制之。使無公民權之日僑。不得佔有土地。此項法案。雖經日政府之抗議。終於通過。嗣後。加州日本地

主仍以其在美所生子女之名義。購買及租賃土地。且組織『日本人協會』 (Japanese association) 從事種種之宣傳。以抵抗排日運動。至一九一六年。加州土地之爲美籍日人子女所有者。大加擴展。在薩克萊孟多河流域爲尤甚。櫻桃、番薯、米之生產。幾全在日人手中矣。



一九一四年。美衆議院賴寇 (John

米勒 (E. Raker) 在衆議院提出法案。主

張廢止『紳士協定』國務卿蒲賴陽

『我』謂此舉足以擾亂日美邦交。加以反

承認。對。同時加州復提出法案。主張使日

藍格。本學童分別授課。因日本兒童日增

爾。他。當另設日本人學校。專爲日人肄業。

有錢。『此案提出後。日政府嚴重抗議。後賴

哩。蒲賴陽之力。卒歸打銷。所謂賴寇法

案。亦爲衆院否決焉。

至一九一五年。加州人因籌備巴拿馬賽會。排日運動。不復劇烈。厥後美國加入歐戰。因日本亦爲協約國之一。故排日之風。驟焉平熄。一九一九年初。大戰既終。排日運動亦乘機復活。有加州參議員費倫 (James Phelan) 者。受加利福尼亞東方除外國 (California

Oriental Exclusion League)之示意。在參議院提出法案。主張

不同化人種概行除外。(即無公民權)同時加州東方除外團體力

運動該州人民直接動議立法。禁止日人

在該州佔有領土。凡假未成年之日人名

義以購地者。及任何地產公司之有日人

股分者。皆在禁止之例。此種運動。殊甚猛

烈。排日派紛赴各地演說宣傳。歷述日僑

增多之足以為禍。於是至九月二日。在桑

港開大會。到會者以土民及組合工人居

其多數。場中一致決議提出人民直接動

議請願書。署名人數達八萬餘。動議法案

於十一月二日舉行總統選舉時。卒以大

多數投票通過。此本屆排日法案經過之

大概也。

加州法案提出後。日政府即命駐華盛頓

日本公使幣原氏嚴重抗議。美政府嗣請

將此問題歸國際聯盟公判。日政府不允。

現法案既已復決通過。美政府亦無法能使州政府屈服。將來或由

大理院判斷。使此案打消。則未可知。蓋在憲法上惟最高司法機關。



始可打消州議會之立法也。惟目前日人則殊為激昂。加州僑民竭
力從事於宣傳。務求達到打消之目的云。(W)

英國煤礦罷業風潮

美國國會所派委員盤問加州州照相結婚之日本新婦時情形

英國煤礦工人之罷業。為最近震動全英
國人心之大問題。其間經幾多之盤旋曲
折。始於十月十六日有大同盟罷業之實
現。罷業後二日。即在倫敦舉行大示威運
動。此示威運動。因二萬之失業者與警官
之衝突。化為暴動。其形勢之重大。為南非
戰爭以來所僅見。罷業以後。因之失業者。
其人數達八百萬之多。煤之生產。完全杜
絕。在英國口岸出口之船舶。幾於絕跡。而
罷業之範圍。則如威爾斯、紐喀斯耳、約克
沙亞、納丁幹沙亞、達維各處。皆在其內云。
此次罷業之直接原因。自為工資問題。工
人方面。要求每礦工一人。成年者每日增
加工資二先令。少年一先令。最低年齡九辦士。此項要求。以生活費
之騰貴與煤礦業利益之增加為根據。據彼等之說明。生活費比戰

前騰貴百分之百五十五。而礦工之工資。則僅自每星期三十二先令三辨士增至五十先令。工資與生活費之比例。不逮戰前遠甚。至於今日煤礦之贏利。則非常優厚。故彼等當然須增加工資以提高其生活標準。蓋煤礦之餘利。每月可達六百萬鎊之多。而礦工所要求增加之工資。則每月不過二百二十五萬鎊。抵付之外。每月尚有三百七十五萬鎊之餘利。入於資本家及政府之手中。故由此點言之。礦工方面之要求。不能不謂之正當也。此次同盟罷業之指導者。為洛褒脫

斯邁利 (Robert Smilie) 及弗蘭克霍巨斯 (Frank Hodges) 斯邁利係蘇格蘭人。幼為礦工。現年已六十二歲。仍未舍其勞動者之生活。有『無學之李寧』之稱。富於勇氣及實行力。為現代世界勞動運動中最著名之一人。生平頗主張直接行動。但其人並非工團主義者。而亦不肯專為工資問題及其他勞動條件之改善而戰鬪。彼以為英國今日之產業制度。乃專為資本家之利益而運營。專為勞動者之絞取而運營。故此種制度。早無維持之必要。而宜創造新社會制度。嘗謂



英國政府。不宜僅以煤礦之統制為限。宜將煤礦移歸國有。如工團主義者以煤礦歸勞動者所有。由勞動者管理之思想。於英國之煤礦工人。尚無甚深之根據。彼等所希望者。惟將煤礦歸國家所有及統制。由勞動者管理之。並增大其發言權而已。霍巨斯為礦工組合之書記。年尚少壯。但其才能。早卓著於勞動界。斯邁利對於英國之煤礦工組合。

英加以實際的人格之指導。而霍巨斯則加以理論的指導。其最近所著之書。有『煤礦國有論』及『煤礦業之勞動者管理』等。詞意淺顯。全國煤礦工人均奉為指針。其生平反對工團主義。並反對國家社會主義。而主張基爾特社會主義之產業民主主義。故又為國家基爾特同盟指導人物之一。盡力

以基爾特社會主義指導其所率之礦工組合。今日英國之礦工組合。實以此等指導者之精神為精神也。英國之礦工組合。曾於前年會議。決定一方要求煤礦之國有。一方要求煤礦業之自治的經營。對於此種主張與以具體的方法者。實

爲去年之馬那斯案。據該案。煤礦應移歸國有。由國民煤礦會議統制之。該會議以委員二十人組織。其十人爲礦工代表。餘十人爲專門家議員商業者等。大體採用基爾特社會主義之方法。蓋基爾特社會主義之原理。實爲英國礦工組合之根本精神。此次礦工之行動。蓋亦不能離此原理也。

此次罷業。礦工要求之一部。爲增加工資。既如前述。尙有一部。則爲家用煤價之減低。據彼等之意。家用煤價。每噸應減低十四先零二辨士。煤價低減以後。煤礦業者之餘利。每月須減少三百零七萬鎊。加以因增加工資而減少之二百二十五萬鎊。每月共須減少五百三十二萬鎊。但尙有每月六十八萬鎊之餘利可得。彼等所以要求減低煤價。其目的因在減輕一般之生活費。尤欲藉此以博國人對於彼等要求增加工資之同情。此即採用基爾特社會主義願及消費者利益之原理也。礦工組合之提出要求。尙在八月之末。原定於九月二十五日開始



英之國大患——新芬黨與過激派

罷業。政府因關係重大。竭力從事調解。先由工務大臣向組合磋商。提議將工資問題交仲裁機關裁判。減價問題則認爲不能接受。當被組合拒絕。旋復經首相提議。主張工資問題由礦主礦工兩方直接商議。以產額之多寡爲增資之標準。礦工組合始允將罷業日期暫爲展緩。及九月二十九日。開礦主礦工聯合會議。磋商其事。卒以兩方提出之出產限度。各不容納。致告中止。嗣又經政府出而疏通。由礦主礦工政府三方。各出委員。互商辦法。於是礦主將出產額限度。重行更定。礦工允再將開始罷業日期。展至十月十六日。並定於十一十二兩日。以礦主之提案。交礦工大會議表決。十四日更開大會討論。及投票之結果。則以七分之五之大多數。拒絕礦主之提案。而絕大之罷業風潮。乃因之開始。罷業開始之後。英國下議院即於十九日開會議討論其事。工黨議

員。對於政府所提計畫增資之議。表示反對。主張先許增加工資兩先零。俟三閱月後。集礦工礦主及礦務司之代表。合組工資委員會。共同決定礦工礦主分配煤礦贏利之法。然此議亦為政府所拒絕。於是三角同盟。為同情於衆礦工人故。亦主張聯合罷業以爲礦工之聲援。路工組合於二十日開會。決議於二十四日開始罷業。運輸工人。亦要求每星期增加工資四鎊七先零。發準備罷業之令。而形勢遂益趨重大矣。

政府鑒於風潮之擴大。遂復與礦工組合繼續協商。斯邁利因主張如能加工資兩先令。礦工願與礦主提攜增多出產。而路工組合罷業之日期。因以展緩。自二十四至二十六日。迭次由政府與礦工代表會議。其結果決暫先增加工資二先令。一面組織地方委員會及全國委員會。籌議釐定工資之辦法。而由礦主與礦工雙方同負增多煤產量之責任。現在礦工組合幹事已開會決定接授此項提議。定十一月一二兩日付礦工大會議票。聞投票之結果。反對票雖居多數。但逾總數三分之二。未能繼續罷業。而據最近之電傳。云各處已多復業。則此空前之大風潮。或可因而平息矣。(H)



法比兩國之軍事同盟

一年以來。英法兩國。常現格格不相入之勢。每遇一問題發生。往往表面妥協。而內幕輒相暗鬪。推其由來。則因英國對德之政策。在法

經絕食七十四日後。日不惟德之復讎是懼。而希冀與國之援助。英美兩國之巴黎協約。所以對德之侵略。而軍事的維持法國者。經一年而猶未成。今則不特美國之輿論。已顯然拒絕。即爾蘭。英國之政策。在事實上亦有顯然否認之形勢。故法人之對於巴黎協約。早已絕念。而不得不別尋一同盟之國。以對德。歐洲諸國中。如俄國則內亂未息。自屬不成問題。至於意大利。則方以親俄親德爲國。不足爲法國之助。法人於此。殆不勝其獨立蒼茫之感。因是乃不得不舍一等之大國而結歡於二三等之小國。此其所以有與比利時聯盟之議也。比利時本爲魯爾問題時。不辭動兵援法之國。而其憂德之威脅。與法國同。兩國之軍事協定。早伏於此時。自是以來。形勢迄無變更。法比接近之原

因。益加濃厚。至本年八月之末。兩國之協定。卒以告成。

英國對於此舉。固未能完全贊成。然鑑於德國之現狀。所需於比利

時者已少。一方則以此為法國之所滿

足。贊成之亦足以得其歡心。遂亦不加

反對。故此在國家間已無問題。其最

有興味者。即在完全蔑視國際聯盟之

一點。據國際聯盟盟約第十八條。載明

「嗣後任何聯合會會員。締結各項條

約或國際契約。應立向秘書處備案。並

儘速由秘書處發表。」今德比兩國。皆

為國際聯合會會員之一。而此次締結

同盟之後。竟拒絕提出其協約於聯合

會。其所據之理由。以為此項協約。乃兩

國參謀本部間之秘密條約。並非國家

之公條約。故絕對不能公表。如此強詞

奪理之談。誠足令人驚異者矣。

據所傳聞。此項協約。成自兩大綱目。即於德國出侵略的行動時。兩

國軍隊歸法國司令官指揮。並準備由比利時至法蘭西之秘密防

禦線。故其性質。實為重要之軍事同盟。按之事理。固宜報告於國際



聯盟。今法比兩國。竟蔑視之而以為不值一顧。則國際聯盟之前途。不亦從可知耶。(且)

“哩望把有很遠路出的人武來看形情的在現照”說照福

埃及獨立運動之

經過

近十年來。大不列顛各屬地。均根據民族自決主義。有獨立自治之傾向。最近埃及亦蒙英政府許以政治獨立。此可見世界民治之趨勢矣。

考埃及及人民主義之運動。已五十餘年於茲。自蘇彝士運河開通後。埃及成為地中海交通要道。其民族漸次覺醒。當一八七六年英法合治埃及後。即有阿拉伯卑 (Arabi Bey) 之叛亂。事後。法政府不能恢復秩序。英政府則於一八八三年許埃及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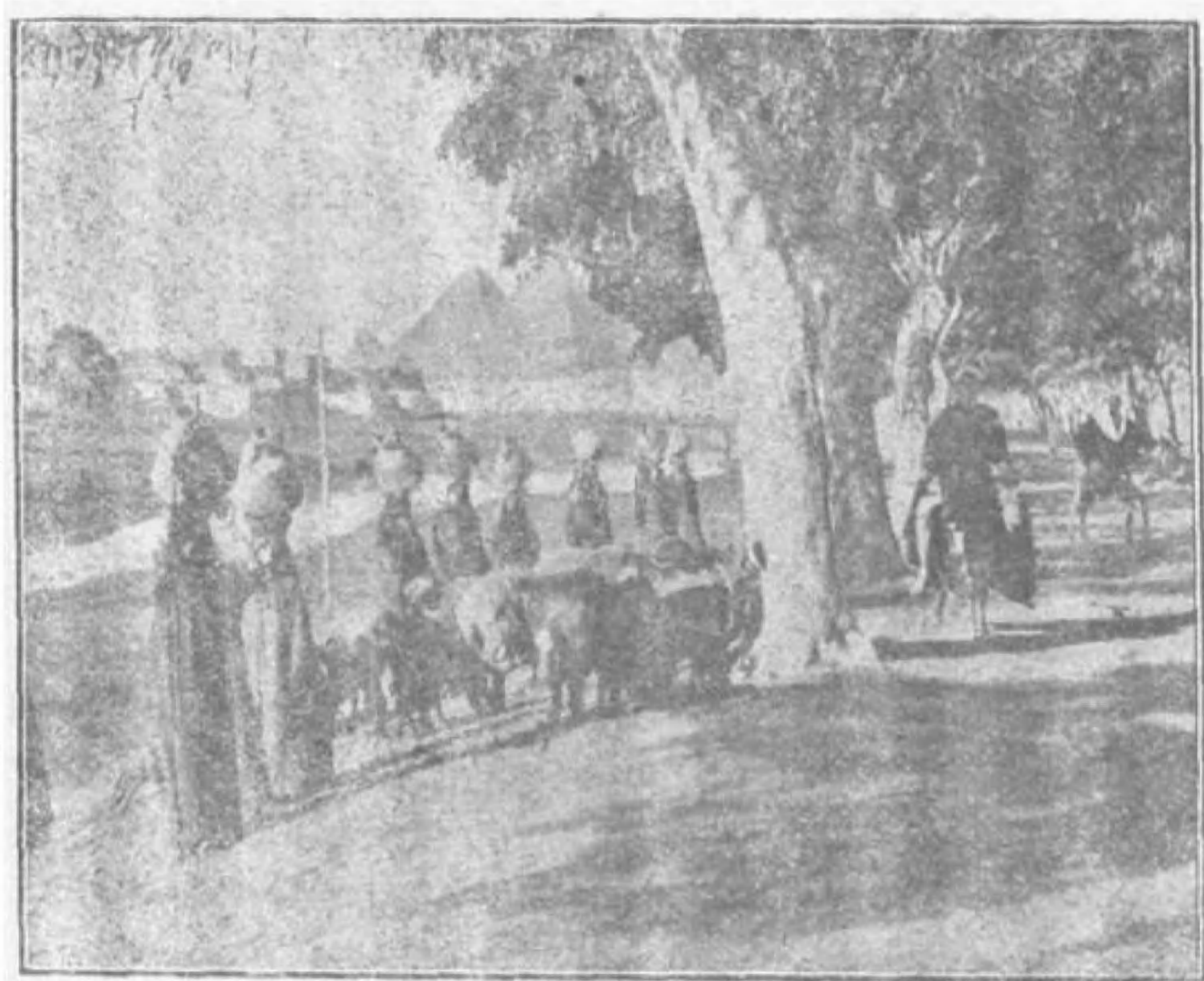
設立國民議會。以備英官之諮詢。亂事始定。嗣後埃及處英國保護之下。安然無事者凡三十年。在此三十年中。埃及人口繁盛。國富增進。奴隸制及入市稅 (Ostron) 均經廢止。農民日益富饒。以言教育。

則如愛兒亞柴大學 (University of El Azhar) 畢業者年四千人。世界各處回教子弟皆負笈來學。因此遂成埃及民族主義及回教神學之中心。然英國至此猶掌握治權。背棄一八八二年格蘭斯頓首相放棄埃及管理權之約言。不與埃及人以自治之機會。於是埃及乃漸漸不滿於英人之統治矣。

至一九一三年七月。英政府始公布新選舉法。創設一有實權之立法議會。議員六十六人。其中十七人由政府委任。以代表小民族。政府雖不受議會之命令。然議會操有財政監督權。凡新定之直接稅人口稅土地稅。非經議會批准。不得徵收。是為埃及人獲得政權之始。

新選舉法公布後一年。大戰爆發。馬爾納河戰役之後二日。土耳其即加入條頓同盟國。標幟回教民族主義。反抗協約國之統治。埃及王希爾米 (Abbas Hilmi) 乘間自開羅赴君士坦丁。力為土政府助。於是英政府乃廢希爾米。宣布埃及為不列顛保護國。立喀米爾 (Husseini Kamil) 為國王。喀米爾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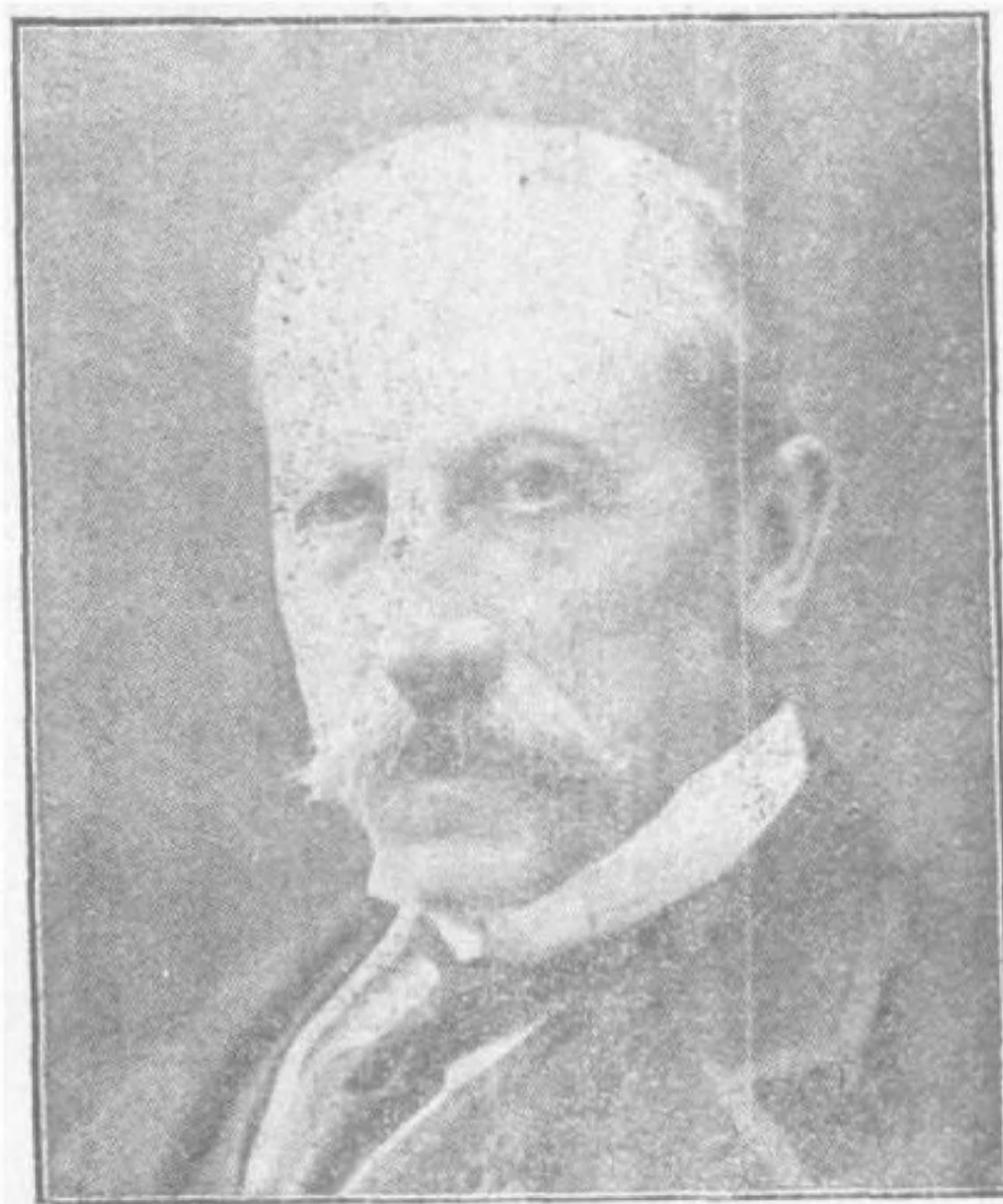
一回教年老貴族。而希爾米之叔也。一九一七年。喀米爾卒。其弟費亞特 (Ahmed Fuad) 繼位。



埃及及婦女在河旁取水之狀

在大戰時。埃及之實際統治者。乃為駐開羅之英政府高等委員。埃及王僅畫諾而已。一九一四年八月六日。埃及政府宣布埃及加入協約國。與德奧土耳其宣戰。此項命令。初非埃及人之所願。於是埃及人懼英國之蠶食埃及利權也。乃組織國民黨以從事獨立運動。迨大戰告終。威爾遜總統之媾和提議。大為東方回教民族所感動。其著名之十四條。成為埃及人之口頭禪。『民族自決』之呼聲。遂日高一日。休戰後埃及人即組織一代表團。要求獨立。舉石魯爾派沙 (Zaglul Pasha) 為總代表。散布請求獨立之傳單。請求書之簽名者達二百萬人。石魯爾派沙即挾此項請求書。與代表團往見英國高等委員李傑腦爾 (Reginald Wingate) 要求立即撤退英國駐

軍及各項文官。李傑腦爾答謂未奉本國命令不能許可云。於是代表團更要求允許埃及人派員赴巴黎倫敦向和會陳述埃及人之獨立志願。埃及首相魯須提派沙 (Rushdi Pasha) 亦請求願陪同代表團前往。然此兩項要求均為英政府所拒斥。於是埃及首相立即提出辭職。厥後四箇月中埃及除英國駐軍外。竟無有政府。而石魯爾派沙仍四處宣傳不止。英政府不特不加採納。且採極端專制政策。廢埃及行政署。免去埃及人而以英官代之。此時石魯爾猶要求赴和會陳訴。英官乃逮捕之。并其他三代表。均下摩爾泰 (Malta) 獄中。此一九一九年三月八日事也。於是埃及亂事蜂起。自台爾大 (Delta) 以至埃及屬蘇丹之最南區域。遍地皆然。鐵路截斷。車站及公共建築均被焚毀。凡人數較少之衛兵。均遭殘殺。雜居內地之外人。亦被屠戮。有一大隊之軍官及兵士在火車游行中被屠至盡。京城開羅與四處交通完全隔絕。英軍官在開羅街中被亂兵殺戮。英兵則入埃及人居處。恣意殺掠。當亂作時。李傑諾爾方在倫敦。英政府乃改任亞倫倍



將軍 (General Allenby) 為高等委員。以代李傑諾爾。亞倫倍時在巴黎。政府命其趕程赴埃及。以回復秩序為要圖。雖出任何代價。亦非所恤云。在叛亂中。愛兒亞柴大學學生首行。宣布總罷工。於是開羅工人均相率輟業。車夫、工廠勞動者、印刷人、麵包師、掃街夫均行罷工。甚至律師亦不出庭。埃及基督教徒亦附和回教徒。在街中高呼『埃及人之埃及』。輿情激昂可想見矣。在開羅街中示威之羣衆。被英兵開槍擊斃者頗多。甚至執埃及國旗之小兒。亦有飲彈而死者。在此極端紛擾中。亞倫倍將軍馳至。見亂事非武力所能壓平。乃立即釋出石魯爾及其同黨。并許其赴巴黎陳請。此項陳請。旋即為巴黎

和會拒絕。繼而至一九一九年四月。威爾遜總統又聲明承認英國在埃及之保護權。於是埃及國民黨復大失所望。至去年十月。美國務卿蘭辛向參議院聲明。對於威爾遜之聲明。有所修正。埃及人之憤慨。始稍緩和。又亞倫倍將軍抵開羅時。施行軍法治理。計歷一月。

後覓得埃及谷伯德人 (Copt) 俞蘇夫 (Yusuf Pasha) 乃任之爲首相。於是埃及治安始稍稍恢復焉。

英政府爲解決埃及紛糾起見。乃於一九一九年五月派遣委員。以米爾納貴族 (Lord Milner) 爲領袖。赴埃及考察實況。并乘機與國民黨謀調停辦法。不意委員團抵埃及。埃及人一致加以拒絕。埃及代表均匿而不見。委員團遍歷全境。知埃及人之要求獨立。實爲全國普通之現象。而愛爾亞柴大學復於本年一月七日致書委員團。勸告英政府。謂『在東方有如此光榮歷史特殊文化之國家。當立即承認其完全獨立』云。後英政府委員團於本年三月返倫敦。石魯爾與其他國民黨代表亦於五月中至英。一方復遣代表穆謨德派沙 (Mahmud Pasha) 至美。在美國設立埃及國民黨支部。更有前密瑣理州民政長福爾克 (Folk) 力助埃及國民黨運動獨立。國民黨旋從福爾克氏之計畫。向英政府提出要求條件如下。

(一) 廢除保護。

(二) 除外人權利。國債。蘇彝士運河管理權外。埃及內政完全獨立。

(三) 對外完全獨立。



英政府鑒於埃及民氣之激昂。乃完全接受上述條件。經英政府代表與埃及代表開會討論。訂立

埃及首相與英政府獨立。約文大旨。據一九二〇年八月二十三日半官消息宣布如下。埃及承認英國在尼羅河流域之特殊權利。在戰時須與英國軍隊以通入埃及之種種便利。英國得置戍兵於埃及。以守衛運河一帶。埃及對

於外交事務得完全自主。惟不得締結與英國政策違反之條約。埃及亦得派遣外交代表以至外國。埃及對英政府所訂之投順書。當即廢止。(W)

英國共產黨之成立

李寧曾致書英國工黨。謂英國實無共產黨。今則不列顛共產黨已於一九二〇年七月三十一日在倫敦正式成立矣。考英國共產黨

專政。則皆自欺欺人之談也。如欲推翻資產階級非實行社會革命不為功云。

之組織。實起於獨立工黨與俄國第三國際間之往來文牘。英國獨立工黨會於本年向俄國第三國際致書詢問。其詢問書第八項問題如下。

第三國際對於共產主義與別種社會主義所不同之處。究抱何種意見。

第三國際之覆文則如下。

除共產主義外。更無他種之社會主義。舍此以外所稱為社會主義者。皆資產階級之走狗所偽造之冒牌。或徘徊於勞動階級與資產階級之間之懦夫所唱導者也。

獨立工黨復問所謂勞動專斷之理論。在英國宜如何採用乎。莫斯科第三國際之覆書中。則謂英國勞動階級除採用勞動專斷外。如以為尚有他種方法。

(如取得議會中之多數以排斥資產階級)足以推翻資產階級之

此項邀請。如期集會。計到代表二百人。首由主席莫曼奴斯 (Mr.



俄國所用之一千盧布紙幣上書全世界工人聯合之格言用德法英華阿拉伯國文字印成

獨立工黨自接得此項覆書後。乃召集全國共產主義各團體。組織一臨時委員會。由臨時委員會召集大會。於七月三十一日下午在倫敦干能街 (Cannon Street) 開會。其邀請書有云。今世界帝國主義者方竭盡努力。共同聯合。以謀摧殘勞動階級之自由。而對於俄羅斯勞農共和國尤力加培擊。當此之時。其尚可堅持漸進派社會主義者所持從資本主義平和的渡入社會主義之陳腐的理想乎。欲使世界革命從速發生。則共產黨之設立。實屬必要。共產黨者實行之黨也。使階級戰爭達到革命之途之黨也。此共產黨當然宜主張勞動專斷。

於是英國獨立工黨及地方共產黨接受

thur McManus) 陳述組織共產黨之種種困難。次宜讀德國共產黨、意國社會黨、挪威工黨、德奧共產黨、荷蘭共產黨寄來之祝詞。李寧亦有函致該黨。略謂吾以為共產黨亟宜以莫斯科第三國際之決議及原則為基礎。從速組合。并與工WW及店夥委員會 (Shop Steward Committee) 速行聯合云。

大會嗣即一致通過建立共產黨加入第三國際之議案。嗣貝爾氏 (T. Bell) 動議。謂議會行動亦屬有效之宣傳及鼓吹方法。議會中共產黨代表當受黨中之指揮。不當受選舉人之指揮。此項動議亦通過。新黨理事除臨時委員會之鮑爾 (W. Paul) 莫奴斯、貝爾三人外。復添舉六人。八月一日共產黨復在國際社會黨俱樂部開會。以一百票對三十五票通過與工黨聯絡。新共產黨最後採定之黨綱如左。

以革命方法建立蘇維埃制之政府。
建立勞動階級之專斷。
干與議會政治。但須受共產黨之指揮。

與工黨聯絡進行。

英國勞動運動近來本已有激烈化之勢。如最近工黨實行委員會 (Council of Action) 之組織。及礦工罷工之劇烈。即其見端。此次共產黨成立後。英國勞動勢力。將非工黨中溫和分子所能獨攬。而英國勞動運動。自亦必另呈一種色彩矣。(W)



革命後之墨西哥

墨西哥自喀朗石總統推翻後。國內亂事漸次平熄。正式總統業經選出。新政府對於裁兵減政各端。積極進行。不遺餘力。此吾人之所當取法者也。

喀朗石政府推翻後。先由烏爾泰氏任臨時總統。至九月五日阿白里貢將軍始當選為正式大總統。阿白里貢將軍 (General Alvaro Obregon) 即本年

春開統率索諾拉軍隊推翻喀朗石之領袖。現年四十歲。其父為愛爾蘭裔。其母與墨國著名專制總統爹亞士 (Diaz) 相同。乃印第安種之所出也。彼向在索諾拉州統率軍隊。為墨國之名將。且與美政府尤為親睦。故革命成功後。新政府即得美國之承認云。

革命以後。新政府即竭力從事裁減軍隊。常備軍及革命軍均大加裁減。兵士皆給資遣散。當喀朗石秉政時。墨國軍費每年計一萬三千二百批沙（Peso 西班牙銀幣。每批沙約值華銀三四角）新政府所定之預算案。則減陸軍費為五千萬。陸軍現共有將領五千人。其他軍官一萬八千人。目兵十萬人。現在須裁去將領三百三十二人。其他軍官四千人。目兵一萬三千人。其中有一喀朗石總統所任用之陸軍大佐。名凱晏將士（Dr. Maximilian Keller）係著名之祖德排美派。現亦免職。又阿白里貢將軍所統之革命軍。罷免軍役者亦有二萬八千人。

墨西哥有一著名盜魁。名曰維拉（Villa）往昔曾劫掠美國公使及要員。喀朗石政府不能制止。現由新政府招撫投誠。授以職位。其部下九百人。則由政府給以年金。更有大盜蛇莫拉（Pedro Zomo-

者。迭次擄人索贖。現亦由政府遣兵擊散矣。新政府為防止惹起美墨邊界交涉起見。特下令在離美國邊界六十三哩以內之地內。禁止開設賭場、酒館、跳舞場等。因此等所在。不免有美國不逞之徒混跡其中。而因以傷及兩國交誼也。

政府現竭全力以撲滅紅黨。蓋此種黨人在勞動階級佃農階級及退伍兵士間。已獲得相當勢力。墨國京城已有勞兵會之組織。又有卜里衛大佐（Colonel Augustin Preve）者曾在 Campeche 宣布勞農共和國。旋經軍隊捕獲。科以謀叛罪。現在墨國共產主義運動之領袖。為一美人。名蓋耳（Tynn A. E. Gale）於一九一七年。因事逃亡墨國。現新政府根據新憲法第二十三款。擬將彼及其妻驅逐至美。其同黨亦然。（W）

科學會譯書部出版

職業教育叢書

商務印書館發行

工業之部

| | | |
|-----|----------|------|
| 編第一 | 金木工及玻璃細工 | 二角五分 |
| 編第二 | 小件工作圖附製法 | 五角 |
| 編第三 | 紡織工業大要 | 三角 |
| 編第四 | 機器製造業大要 | 二角五分 |



羅素論哲學問題 (續)

潘公展



五 「識知的知識」與「解釋的知識」

前不云乎。認識之義有二。一認識事物與認識真相是也。換言之。吾人之知識有二。事物之知識 (Knowledge of Things) 與真相之知識 (Knowledge of Truth) 是也。茲章所述。專論前者。事物之知識。復可分爲二類。 (一) 「識知的知識」 (Knowledge by Acquaintance) (二) 「解釋的知識」 (Knowledge by Description) 欲明此二者之不同。當先知「識知」與「解釋」二詞。義各何指。識知者。直接認知之謂也。解釋者。間接推知之謂也。羅素

曰。『吾人之於某種事物也。苟不假手於推論之方法或真相之知識。而惟直接認知之。則可謂之一「識知」事物。』(七三頁) 又曰。『由「加解釋」而得之知識……必常包含……或種真相之知識以爲其根據。』(七二一及七二三頁) 今試有桌於此。我所識知者。非桌之自身。乃所以構成我桌之現相之種種感象也。姑以桌之色言。或可謂之紅。或可謂之黃。紅也黃也。皆說明色之真相如何如何。而非有助於吾人對於「色之自身」之認知。以色之自身而言。當我一見色時。卽能完全認知之矣。他種感象亦然。蓋皆「識知的知識」也。而自他一方面言之。桌之是否爲

一『具體的物質』——桌是否爲『物』——則非吾人所能直接認識。吾人不能謂『桌乃確爲一物』。但能謂『桌也者乃發生此種種感象之物也』。質言之。『欲知關於桌之一切事物。必先知此桌與吾人所已識知之事物間相關聯之真相。必先知「如是如是之感象皆發生於一物。」吾人之心不能直接認知夫桌。吾人所有桌之知識實爲「真相」之知識。而嚴格言之。則桌之是否真有其物。固非吾人所能知。吾人所知者。惟一種「解釋」而已。吾人又知此「解釋」祇能應用於一物。雖此物之自身固非爲吾人所直接認識者。』（七四及七五頁）此卽『解釋的知識』也。

由上所言。則凡吾人所有之知識。不論其爲事物之知識。抑爲真相之知識。要皆以『識知』爲根基。然則吾人所能識知者果何物乎。此誠不可不研究者。『感象』爲吾人所能識知之物。前已言之。然感象而

外。亦有吾人所能識知之物也。今分述於後。

第一。由『記憶』(Memory)所得之物。亦爲吾人所直接識知者。吾人已往之所見聞。雖其事實已屬過去。而常因記憶故。得復湧現於心中。吾人亦惟其有此由記憶而得之直接知識。故能知關於已往之事實。

第二。由『內省』(Introspection)所得之物。亦爲吾人所直接識知者。吾人不但認知事物。且能認知此『認知事物之感覺』。譬之我見夫日。我不但認知『日』之爲何物。而且認知『我之見日』。此種識知。名曰『自覺』(Self-consciousness)。惟有此自覺而後。吾人得知關於精神方面之事物。

此處之所謂『自覺』。非謂自覺吾人之『自我』(Self)也。所能自覺者。僅爲吾人所有特殊之思想與感情而已。吾人每一內省『自我』。必涉想及於特殊之思想或特殊之感情。而真正之『我』——發抒思想與感情之主人——反湮沒而不彰。然則吾

人果無理由足信『自我』之可以識知乎。曰有。凡所謂『識知』者。（如我識知日之感象之類）必含有兩方面。識知之人（如我）及爲人所識知之對象（如日）是也。必此雙方發生關係而後始有『識知』之可言。然則當吾人內省時。我識知『我之見日』。此識知也。識知之人爲我。而我所識知之對象則爲『我之見日』。所謂『我之見日』者。卽『我識知日之感象』之謂也。然則吾人內省時所識知之事實。卽爲『自我識知感象』（Self-acquainted-with-sense-datum）由此言之。吾人可以識知『自我』矣。此一理由也。復次。『我識知感象』之一語。固人人認以爲真。然使吾人而不識知所謂『我』者。究爲何物。則安能理會此語之意義。無論是否有一永久之『我』。而見日者——識知日之感象者——要必有一物焉。此固無可疑也。故當吾人謂『我識知感象』之時。必識知有所謂『自我』者。此又一理由也。雖然。自我是

否可以識知之問題。艱深異常。今姑存而不論。此外吾人所能識知者。爲『普遍的觀念』（General Ideas）如『白』之一字。用於馬則可曰『白馬』。用於雪則可曰『白雪』。白馬之『白』與白雪之『白』。其爲『白』也。則一。故『白』者。乃離乎馬若雪與其他白色之物而獨立之一『普遍的觀念』也。吾人名此『普遍的觀念』曰『普遍』（Universals）；『普遍』之認知曰『概想』（Conceiving）所認知之『普遍』曰『概念』（Concept）凡此皆俟諸後論。所以述於此者。欲示吾人所能識知者。不必其爲特殊而又存在者也。

吾人所能識知之物。已具如上所述矣。然而吾人終不能識知——直接認識——『具體的物質』與『他人心』。蓋此皆所謂『解釋的知識』也。欲知『解釋的知識』不可不先明何謂『解釋』。羅素曰『所謂『解釋』者。蓋卽指一種詞句。其形式爲

「一如是如是」(a so-and-so) 或「此如是如是」(The so-and-so) 者也。』(八二頁)前者可謂『虛浮的解釋』(Ambiguous description) 後者可謂『確定的解釋』(Definite description) 虛浮的解釋與本文所論無關。故以後所謂『解釋』者。乃專指『確定的』而言。

吾人之於事物也。必如何而可謂之『由解釋而認識』(Known by description) 有一物焉。吾人知其有某種之性質。而又未嘗識知此物之果爲何。則吾人之認識此物。實即藉手於解釋。譬之吾人知有此戴鐵面具之人。而未嘗知此人之果爲誰。則吾人祇能謂『此如是如是者確爲存在』而不能謂『某甲爲如是如是者』。蓋此種認識。實由解釋而得也。

推而言之。專名實亦常爲『解釋』之用。試舉俾斯麥(Bismarck)一專名爲例。使有一識俾斯麥者而欲判斷俾斯麥。則其所識知者。僅關於俾斯麥身體

之某數種感象耳。至其身——『具體的物質』——其心。固非彼所能識知者。彼祇知此身也。心也。實有關於彼所得之感象。此外則無有。故彼對於俾斯麥之身與心所有之知識。實由解釋而得者也。

智識既可由解釋而得。則『解釋』必如何而後可以適用。羅素曰。『使吾人欲得一解釋而明知其可以適用。則不得不以吾人所識知之物爲參證。』(八七頁)例如吾人之論斷曰。『俾斯麥爲一譎詐之外交家。』在此。吾人所能識知者爲有一對象某甲。名曰俾斯麥。而某甲則爲一譎詐之外交家。故吾人論斷之『辭』(Proposition) 可曰『某甲爲一譎詐之外交家。』此某甲即指名爲『俾斯麥』之一對象也。使吾人以『德意志帝國之第一首相』之『解釋』。易俾斯麥之一『專名』。則上述論斷之『辭』其意以爲吾人所討論之對象。爲『德意志帝國之第一首相』。而此對象。則爲一譎詐之外交家。是故『解

釋』雖變易而吾人仍能互通意旨者。誠以討論俾斯麥之『辭』吾人深知其爲不變也。夫此包含『解釋』之『辭』何以能爲人所了解。則又不外乎根據識知之事物。羅素曰：『凡吾人所能了解之辭。其構成之分子。必全爲吾人所識知之事物。』（九一頁）此言也。誠『辭』之根本原則矣。今試有人焉。抵掌而談孔丘。彼固未嘗識知孔丘者也。所存諸心者。僅關於孔丘之解釋耳。『誅少正卯之魯司寇』也。『周遊列國而不得志之士君子』也。『刪訂六經之編輯家』也。『有門徒三千之教育家』也……凡此則爲彼所知者。是則彼之論述。固未嘗直接論及夫孔丘。僅指示關於孔丘之解釋。而此解釋則又爲彼所識知之『特殊事物』或『普遍』所構成。故曰解釋當以識知之物爲參證也。

何謂解釋的知識。已略解如前。今請以羅素之語作結。『解釋的知識所以重要。蓋由其能使吾人超越

私有的經驗之範圍。以事實言。吾人所能知者。固僅爲由識知而經驗之事物。然吾人對於從未經驗之事物。亦可由解釋而得知識也。自吾人狹隘之直接經驗觀之。此結果誠爲重要。此而不知。則吾人之知識。必仍有終於神祕而不明者矣。』（九二頁）

六 論歸納

以前所述。殆皆限於識知之一端。要而言之。則吾人可以識知現在與已往之感覺。此外則『自我』或亦在可以識知者之列。然欲自此種識知之物。以推論及於外物之存在。及渺茫難憶之已往。與夫悠久不測之將來。則非知有『普遍原則』不可。使此而不知。則吾人之知識。決不能出乎私有的經驗之範圍以外。而此範圍之狹小。則又夫人而知之。故目前所有之問題。即吾人究竟能否超越私有的經驗之範圍。苟其能之。則又須問何以致有此超越。

答此問者。非一語所能了。今且舉例言之。吾人固皆信明日之太陽必復出。然而此種信仰果有何理由乎。吾人雖不易試驗此信仰之理由安在。而至少必能斷定某種普遍信仰足以證明明日太陽復出之說爲無誤。設人或以此詰我。我將曰：『太陽固無日而不出也。』彼在已往既無日不出。則將來之復出也可必。設更進而問何以知明日之必如曩昔。則吾將以『動律』(Laws of Motion)爲言。地球爲自由旋轉之物體。非有外物之阻礙。則其旋轉必不息。而現在與明日之間。又無阻礙之外物。則地球固依然自轉。而明日之太陽乃復出如故。但試問『動律』之爲物。何以延至明日而猶能應用。則吾人之答案。又必與初答『日出』問題者同出一轍。曰：『動律在已往之時固常能應用也。』此答語誠已較勝一籌。蓋往事之足以證明動律者較其足以證明日出者爲多。顧又有一問題焉。『有定律於此。在已往已有任

何次之證驗。然憑此已往之證驗。固足以斷定其在將來之亦必證驗耶。』(九六頁)使不能也。則吾人固不能確信明日之太陽必復出也。是故欲討論此問題。有一點不可不愼爲區別。『以經驗所詔示於吾人者言。二物間之和一的聯續或共存。苟已經屢次之證驗。則吾人自必因而希望此和一的聯續或共存必復現於將來。』(九七頁)糖之常味爲甜。設一旦而變爲鹹。則嘗者之驚駭可必。蓋由經驗言之。糖與甜固有和一的聯續而共存也。由已往之證驗而希望將來之證驗。實爲動物——包含人類——共同之心理。雖有時或亦不驗。(例如每日飼鷄者一旦殺鷄。則鷄所有末次之希望其飼食也必不驗)而此種希望之存在則無可疑。吾人希望明日太陽之復出。亦職是故耳。然而吾人所當注意者。『希望固屬本有。顧究竟有否合理之論據足以維持此希望。換言之。究竟有否理由足以確

信「自然之齊一」(Uniformity of Nature) 所謂確信「自然之齊一」者。即確信凡曾經發生或將次發生之事物。要皆不過為或種普遍定律之一事例耳。而此普遍定律則絕無有例外者。夫以科學之假定而言。凡有例外之普遍定律。誠皆足以無例外之普遍定律代之。蓋科學之職志。即在乎發見此種普遍定律也。然而吾人仍有一不可解之問題。「即使此種普遍定律在已往為常驗。但吾人果有理由足以預測其將來之必驗乎」(一〇〇頁) 或有為之答者曰。「所謂「將來」者。終必成為「已往」而亦常與「已往」相類似。故吾人實已有「將來」之經驗。特此「將來」在曩時則為「將來」而在目前則成「已往」。即此以言。吾人固可據已往以測將來。」然此言固猶之未答也。蓋吾人所欲問者。「將來之將來」是否與「已往之將來」相類似。此種設問。不但可應用於將來也。即對於吾人所素未經驗之已往事實。

亦未嘗不可有此懷疑。此種懷疑之真相若曰。「有二物焉。常相伴合。而無一實例足以證明其分離。則在一新事例中。苟已發見其一。吾人果有充分理由足以希望其他之一物亦必發見乎」(一〇一頁) 對此真正之疑問。或竟有答之曰。「可」者。詰其故。則曰。「吾人固知一切自然現象。皆須受定律之支配。而有時根據觀察之所得。則又能知惟有一定律足以支配一種事實。」然而此說亦有兩點可以駁難。(一)即果有一絕無例外之定律矣。而以實際言。則吾人決不能斷定以為此絕無例外之定律。確已發見。(二)此「定律之支配」(The Reign of Law) 自身尚屬「或然」(Probability) 而非「必然」(Certainty) 吾人欲信其足以應用於將來及未經體驗之已往。自非先根據於另一種原則不可。故此另一種之原則。無論如何。實非推理所能少。此原則維何。即「歸納之原則」(Principle of Induction) 是

也。歸納之原則。今分二部述之。『(一)使吾人發見某種事物「甲」常與某另一種事物「乙」相伴合而從未與「乙」相分離。則發見「甲」「乙」伴合之次數愈多。其在一新事例中「甲」「乙」伴合之「或然性」必愈大。』(二)在同一情境之下「甲」「乙」之伴合如有充分之次數。則在一新事例中「甲」「乙」伴合之「或然性」將近於「必然」。而其逼近「必然」自無限制。』(一〇二頁)

上述之原則。固僅足用以證實吾人對於單純之新事例之希望。然吾人對於普遍定律之希望。亦可應用此原則也。蓋『普遍定律之「或然性」將因屢經證驗而增大。與特殊事例之「或然性」實無以異。』(一〇四頁)故上述之原則可以易其詞曰。『(一)吾人發見某種事物「甲」與某種事物「乙」相伴合之次數愈多。而未嘗知其有一次相分離。則「甲」「乙」常相伴合之或然性必愈大。』(二)在同一情境

之下「甲」「乙」之伴合如有充分之次數。則「甲」「乙」常相伴合。幾致可以斷定。而此普遍定律之逼近「必然」自無限制。』(一〇四及一〇五頁)

吾人既知歸納之原則矣。則更當知吾人對於此種原則。既不能藉經驗以反駁。亦不能藉經驗以證明。何以言不能藉經驗以反駁耶。蓋所謂「或然」者。常以某種感象為根據。譬之我所嘗見之天鵝皆為白者。則「凡天鵝皆白」之說。自為「或然」所容許。雖大鵝固或有黑者。而實不足以反駁我之或然。蓋黑色之天鵝未嘗包括於我前此所得感象之中也。何以言不能藉經驗以證明耶。蓋就己為吾人所體驗之事例而言。經驗固足以證明歸納之原則。但就彼未經體驗者而言。則惟有歸納之原則。乃足以證明由「已知」推及「未知」之推論為無誤。由此言之。吾人所以承認歸納之原則者。實以其有「內部的證據」(Intrinsic Evidence) 而非假手於經驗。

凡科學上之普遍原則——如『定律之支配』及『因果之關係』等——一如日常生活中之信仰。皆有賴於歸納之原則。苟吾人不先承認歸納之原則。實不足以維持吾人一切之信仰。羅素故曰：『凡根據於經驗而詔告吾人以未嘗經驗者之知識。必有一種信仰爲其基礎。此種信仰。既不能由經驗而證明，亦不能爲經驗所反駁。然而以其具體的應用而言。則此種信仰在吾人心中。其根深蒂固。直等於經驗之事實。此種信仰——吾人將知其中不獨歸納原則之一種——之存在與證明。足以引起哲學上最困難而又最易爭辯之問題』(二〇八頁)次節將就此種信仰論之。

七 論關於普遍原則之知識

凡不能爲經驗所證明或反駁之原則。而又爲一切自經驗出發之論證中所不可少者。固不獨歸納之

原則已也。他種原則亦復類是。蓋此種原則皆爲推論所必用之工具。苟欲所推論之結果爲真確。則舍求感象之真確而外。又不得不求推論之原則之真確。是故關於此種普遍原則之知識。實不當忽視也。以吾人所有關於普遍原則之知識而言。始則必僅承認此種原則之特殊應用。繼則覺其各方面之特殊應用不相關連。而終則必承認此種種特殊應用之背後有一通律在焉。譬之以教算術言。二蘋果加二蘋果則爲四蘋果。二皮球加二皮球則爲四皮球。……凡此種種特殊之事實。本屬各不相關。然而經驗既多。則學者必知有一通律曰：『一加二爲四』。以『邏輯原則』(Logical Principles)言。亦復如是。甲試問乙曰：『今日何日。』乙曰：『設昨日爲十五。則今日必爲十六。此固爲君所承認者。』甲曰：『然。』乙乃曰：『然則君昨日閱日曆。固明知其爲十五矣。今日果何日乎。』甲曰：『然。吾知其爲十六矣。』此論

辨也。僅爲某種邏輯原則之一事例而已。至其『原則』則曰：『假定吾人已知設此爲真。則彼亦爲真。假定吾人又知此果爲真。則必知彼亦爲真。』(一一頁)——換言之。設此包夫彼。而此爲真。則彼亦必真。甲乙論辨時所持之原則。爲『凡包含於真前提中者必真。』或『凡由真前提所推斷而得者必真。』故甲乙皆以爲『今日爲十六』之結論必真也。然苟問『何以自真前提所推得之結論必真。』則吾人固瞠目不能答。而祇能乞靈於此『自明』(Self-evident)之邏輯原則。

此種邏輯原則之中。有數種焉。必先爲人所根本特認。而後有論證或證明之可言。邏輯上有所謂『思想律』(Laws of Thought)者。即吾人所特認之原則也。思想律有三。一曰『同一律』(The Law of Identity)即甲必爲甲。二曰『勿矛盾律』(The Law of Contradiction)即甲不能既爲甲又不爲甲。三曰『不容

間律』(The Law of Excluded Middle)即萬物必爲甲或爲非甲。此三律並不較他種相似之邏輯原則爲更能自明。然而吾人固必先特認之。邏輯原則有足以使吾人自一前提證明某事之必爲真實者。此外復有足以使吾人自一前提證明某事之爲真實有較大較小之或然性者。歸納之原則。即後者最顯著之一例也。

自來哲學界有一爭論之端。即『經驗派』與『理性派』之爭。經驗派之學者——若洛克(Locke)、柏格萊休謨(Hume)等——皆以爲吾人之知識全自經驗而來。理性派之學者——若笛卡兒、黎伯尼等——則以爲舍吾人由經驗而知者外。復有所謂『天生的觀念』(Innate Ideas)或『天生的原則』(Innate Principles)者。吾人不必經驗而自能知之。羅素以爲此兩派之孰是孰非。不難定論。前已言之。邏輯原則爲吾人所知。而不能由經驗以證明。此

則理性派之說爲合理。然而卽此在邏輯上無待經驗證明之知識。要亦必爲經驗所引起。斷無兒童生而卽知此無待經驗證明之知識也。故與其謂此種知識爲『天生的』。不如謂之『先天的』(A priori)所謂『先天的知識』者。卽此種知識雖由經驗所引起。而經驗之能事。亦祇限於引起吾人注意此種知識之真實而止。固不能加以證明也。尙有一點。理性派之持論亦未圓滿。人而不得經驗之助。則固不能知任何事物之存在。譬之吾人在曩日所以能知俄皇之存在者。分析至極。實亦本於誦讀或談論之時所見所聞之感象。故羅素曰。『凡直接認識之事物。其存在僅由「經驗」而知。凡未嘗直接認識而僅能證明其存在之事物。其證明必有待於「經驗」與「先天的原則」。凡知識而全賴於經驗或一部分有賴於經驗者。皆謂之「經驗的知識」(Empirical Knowledge)故凡斷定事物存在之知識。皆爲「經

驗的。」至於論及存在之「先天的知識」實屬於假設。祇能說明存在或可以存在之事物間之關連。而不能說明真正之存在也。』(一一七及一一八頁)先天的知識。不盡屬於邏輯原則之一種。其他非邏輯的知識。亦有爲『先天的』者。(一)倫理學上之根本的判辭爲先天的知識。譬之吾人謂樂較之憂則樂更爲人所欲得。此判辭也。實包含樂與憂自身之價值。其有待於經驗誠然。蓋使吾人未嘗經驗樂與憂之實事。自不能得此判斷。然而經驗以外。實亦不能不有『先天的原則』以爲之輔。蓋使無此原則。自不能卽由事物之存在以斷定事物之善惡。故凡倫理學上論內在的價值之知識。必爲『先天的』。以其不能由經驗加以證明或反駁也。(二)純粹之數理爲先天的知識。譬如以『一加二爲四』之命題言之。吾人經一二次事例之證明以後。卽能自不相關連之事例。推論及於此普遍原則而確信不疑。其真

實亦不必待更多之證明。不寧惟是。吾人確信在此世間。二與二併必爲四。此『一加二爲四』實不但爲一事實。而且含有『必須』(Necessity)之性質。故無論何物不能外乎此原則。吾人何以有此信仰。蓋以『先天的知識』爲之基也。

吾人欲明『先天的知識』究爲何物。姑可以『經驗的概括』(Empirical generalization)比較言之。例如『凡人皆有死』之一辭。卽經驗的概括。蓋吾人所以得此判斷。實由於所見之人。爲數無算。而未嘗有一不死者。乃概括此種種之經驗而成此一辭。然則『吾人僅有一顯明已知之事例。足以證明某人之有死。必尙以爲不足。至以『一加二爲四』而言。則僅有一次之事例。若加以精細之思索。已足使吾人斷定在他一事例中情形必復相同。』(一二二頁)『先天的知識』所以不同於『經驗的概括』者在此。總之有『先天的知識』則吾人不必由種種特殊之

事例。推論及於普遍之命題。而演繹法(Deduction)之效用。乃足以取歸納法而代之。羅素故曰。『因此可見由特殊以推論特殊或由特殊以推論普遍之歸納法。固屬有其效用。而由普遍以推論普遍或由普遍以推論特殊之演繹法。其效用亦正復相同。』(一二三頁)演繹法究竟能否予吾人以新知識。此問題實爲哲學家所爭辨。然由上述之理論言之。則演繹之能予人以新知識。蓋可必也。例如吾人已知『一加二爲四』之普遍原則。又知甲與乙爲二。丙與丁亦爲二。則卽可推論而知甲乙丙丁之必爲四。此『甲乙丙丁爲四』之一辭。實卽吾人新得之知識。蓋大小前提中均未嘗以此詔告吾人。而由吾人演繹而得者也。特演繹而不得其道。則每致歧誤。例如普通所舉演繹之例。每曰。『凡人皆有死。蘇格拉底爲人。故蘇格拉底有死。』此演繹實不可恃。蓋『凡人皆有死』之一辭。乃經驗的概括。而非先天的知識。

假使吾人在經驗中見甲乙丙皆死而蘇格拉底卽爲其中之一。則固無取乎由『凡人皆有死』之一語而推論其有死。假使蘇格拉底不爲其中之一。則吾人亦寧由甲乙丙之死。（特殊）推論及於蘇格拉底之死。（特殊）不必繞道而借手於『凡人皆有死』之普遍命題也。蘇格拉底僅爲『凡人』中之一。故『蘇格拉底有死』之或然性實較『凡人皆有

死』之或然性反大。欲自或然性小者而推論及於或然性大者。其荒謬爲何如。故推論蘇格拉底有死。實不如用『由特殊以推論特殊』之歸納法爲較當。

以上論演繹特附帶言之耳。而吾人之主意。則欲使人知確有所謂『先天的知識』者。然如何能有此種『先天的知識』。則且俟次節續論。（未完）

財產問題發端

鄭賢宗

現在世界上所擾鬧不已的根本問題是什麼？稍有新智識的人。大都要回答說是經濟問題。不錯。是經濟問題；再嚴格說來，就是財產問題。

財產問題既成爲世界上的根本問題，所以什麼主義的提倡，學者的討論，以及實際上種種運動等，無

一不集中於是；那麼研究這個問題以求解決，自然是不可緩的事了。

但研究一個問題，並不是可以架空立論的，必定先要把研究的對象弄清楚才可。我們現在要研究這財產問題，自然也是如此。本篇的職務，就是想把財

產的普通意義，其在心理上之根據，其發達之程序，以及對於這問題之學說等，稍微介紹一些，作個研究的先聲；名之曰發端，就是這個意思了。現在照上面所說的分段述之。

一 財產之普通意義

什麼叫做財產？或者有人回答說：『財產是我人所支配的東西。』這個回答初看似乎不錯，因為沒有一件東西不受我們的支配可以稱為財產的；但是細細一想，便覺有些不妥。我們所能支配的東西很多，但是可以稱為我們的財產的恐怕只占其中幾分之幾；所以單說我們所能支配的東西就是我們的財產，是不合理的。必定於支配以外還要加上幾個要件方能成立。第一，我們所支配的東西，須經社會認可，可以為我們所私有的；如其不然，便不能稱為財產了。第二，支配這東西的權，必定不限於目

前一時，而須有永久的性質；又必須不限於支配者使用的時候，而當支配者離開時也須一樣尊重他的權利的，否則也不能稱為財產。第三，這支配權必定要絕對的，獨占的，倘然有別人可以與他共同支配，那就不能稱為這人的私有財產；但是這也不是說必定要限於一人獨占才可，有許多東西也許是幾個人所共有的，不過除開這幾個人外，須要排斥餘外一切人就是了。要是不然，這件東西是全世界人同有支配之權的，那就稱不得什麼財產。還有一層，支配權有完全不完全之分；完全的支配權是包括着任意處分，如出售，交換，或遺傳等權利的；不完全的支配權，祇有使用，享用等權，這裏也不能不稍微區分一些。所謂財產者，前項的諸種權利是不能缺的；倘是僅僅有不完全的支配權，那就不能算數了。

照上面所說的看來，我們對於財產的意義就可以

明白了現在再簡單一句把他寫在下面：財產是我人所支配的東西，為社會所認可而有永久性質的；我人對於這件東西，有完全處分之權，且得排斥餘外一切人與我人共同。我們現在再看財產在心理上的根據是怎樣。

二 財產之心理上的根據

對於這個問題我們畧說幾句便可以了。有許多學者說財產的私有是人類的本能，而且有幾種高等動物也是同具的。舉一個例說來：一只狗獲得一塊牛骨後，這塊牛骨就為他所私有；要是有第二隻狗想來從他那裏奪去，一定要遭他的噉搏。但如果這塊牛骨尚未曾為這隻狗獲得，那是任便那一隻狗都有得之之權，雖這塊牛骨陳在他面前或旁邊，總不發生問題的。這樣看來，這狗豈不是也有財產觀念的嗎？他對於所獲得的東西，認為已經是他私有的。

的財產了；至未經獲得的就不然。又如我們所蓄養的猴子，有時候潛入我們的臥室，把我們所遺下的帽子或衣服戴在頭上或穿在身上；這時倘然有人恰恰回到這臥室裏撞見了他，那麼他又怎樣呢？我想他一定要丟掉帽子脫下衣服的逃避了。要是這猴子沒有這衣服是屬於誰的觀念，他心裏一定不會生出一種偷竊敗露的恐慌來；所以他見了人要逃避，雖說他是『財產本能』的表現也沒有什麼不可。

照上面兩個例看來，則高等動物之私有財產的心理，實是出發於本能的了；因此有許多學者以為私有財產與人類的自由生活是不可分離的。不過話雖如此講，人類究竟不能與其他動物並論。羅素曾把人的衝動 (Impulse) 分為兩種：一是私有衝動，一為建設或創造衝動，前者不消說是財產心理的出發點，然而那後者却有抑制之之力。動物所有的

祇是前者，而人則不然；人之所以異於禽獸者就在這點。而且人類愈進步，則創造衝動愈發達，私有衝動的惡劣行爲自然也愈減少，因此將來的人類或者把這財產私有的心理完全消滅也未可知；古語說：『人定勝天』，我們正難以預料。

總之，私有財產這件事確是有心理上的根據；不過有許多學者即據此斷定爲人類自由生活之不可少的要件，却未見得是適當。爲什麼呢？因爲人於他方面還有足以抑制這心理的心理。這問題說來很長。本篇是研究財產的一個發端，不能多談，要詳論只好俟諸異日，現在就止於此罷。

三 財產發達之程序

私有財產的起源，不知始於何時；我們要考究太古時代原人有沒有這種制度，實是不可能的，因爲史冊不傳，載籍無攷，沒法查考了。但是我們如果能

把現存的低級民族的狀態仔細考察，也未始不可得大概，雖說不能據此以斷定我們太古時代的遠祖是否這樣，然而相差決不致極遠的。

低級民族間的財產可以分爲兩類：（一）食物及日常用品，如弓矢獸皮等東西；（二）土地。據一般學者所說，前一類的東西大率都是私有的。如德國學者 DARWIN 於其所著『私有財產之起源與發達』

(Ursprung und Geschichte des Eigentums) 一書中，述低級民族間的衣服，兵器，什物，裝飾物等都是各人所私有的。而薩力曼博士 (Dr. Seligmann) 亦說過那維達 (Vedda) 族裏所私有的東西，是包括斧，弓，矢，瓦器，鹿皮，鐵，火石，以及衣服等種種。有偷竊這種東西的人，就要受公衆裁制，可見其私有權是爲社會所承認且保障的了。日常用品等小件東西，既是爲各人所私有的；但是土地究竟也和此一樣的呢？還是不然？這個問題我們倒要考究一番，不若

前項問題那樣容易解決了。

在那以採集果實及狩獵爲生活的低級民族中，看來土地爲社會所公有是無可疑慮的。我們現在便把中澳洲幾個民族來做個例罷。斯賓塞與紀倫所合著之『中澳洲之北方土族』一書，於此頗有所論列，現在可以把他所說的述一點出來。在這些土族中，他們各族的土地是區分的。族與族之間，有很嚴的疆界，彼此互相遵守。一族的土地，又自分爲若干區域；每區域以數個家族（Families）佔之，這就是最小的單位了。土族內各單位——由幾個家族組成者——所佔的區域，也都是界線劃然，不相混淆；組成這單位的分子，只能於自己區域內活動，不許攔入別區域；一如一土族的人，不許擅入別土族的境界一樣。

這樣看來，可知這些土族裏頭的土地，是沒有爲個人或家族所私有的。他們私有土地的最小單位，是

幾個家族所組成的團體；（Group）那麼這些團體當然就是實行共產制度的了。但是有許多極端主張私有財產的學者，對於這種制度也不承認他是共產，於是強說這些團體是一個獨立的小國，一團體的土地就是他們的領土，不是他們共有的財產。不錯！說他們是個小國果然沒有什麼不可，因爲這時候財產與領土的觀念還不曾分晰清楚；然而我們要在這裏尋出一塊家族的或個人的私有土地，斷然不可能。無論如何說法，這團體裏的土地支配權，終是在於全團體人手裏；組成這團體的各分子間不能有權可以互相排斥，惟有團體對於個人有干涉的權。所以我們對於這種制度終不能說他不是共產。

但這個也不可一概而論，據薩力曼博士的說：維達（Vedda）族內的土地，既不能說是共有，也不可說爲私有。說他是共有嗎？他們族裏的土地雖然也分

爲區域，每區域以數家族佔有之；然而區域的土地并不是就爲這數家族所共有的，他們各家族乃至各人又各各分離，各有各的土地：這顯然不是共有。稱他爲私有嗎？他們各個人所有的土地雖然得自由享用，要是有承繼讓渡等事，那就不能自己獨斷，非得全區域人的允許不可：這顯然不是私有，因爲私有不但僅有享用權而已，自由處分權也不可少的。

既不是共有，又不是私有，我們惟有以共有私有參半稱之。總之，這種族裏的土地，個人對之祇有暫時的支配權，沒有永久的支配權；祇有不完全的——享用，使用——支配權，沒有完全的——出售，交換，或承繼等——支配權。我們對於這種制度，要是不爲立一個正確的名詞，則稱之爲共有私有參半固無不可；否則與其說他爲私有，倒不如說他爲共有的近些。這理由很是明白：私有財產最大的要素，在

能用其所有以增加所有者之權力，(Power) 否則但能享用，則於共有相差無幾了。

以上所說的兩種狀態——完全共有與共有私有參半——是以採集果實及狩獵爲生活的原始民族對於土地所有最普通的法式；此外還有什麼別的狀態，我們不能知道；不過所可斷言者，私有財產制度是決不會有的。我們現在暫且假定之，而更進一步觀察那比較高一級的民族。

由狩獵及採集果實的生活進一步，就是經營農業。我們現在就從經營農業的初期觀察起，以至於私有土地成立。

在初期經營農業的時候，本來什麼土地一概是荒蕪的，所以什麼人都可隨意墾植。不過那時耕種的方法不發達，往往一塊土地經一次或二三次收成後就不能再種，於是又遷至他處再墾別的荒地；而那時候人口也還不多，儘有優游遷移的餘地；所以

在這初期的農業社會裏，土地雖爲生活上的最要條件，然而和空氣、水一樣，人人都可以自由享用，什麼所有不所有簡直不成問題。

過了許久這樣的狀態，人智漸漸地進步了；耕種方法自然隨之發達，再不像從前那樣東遷西移了。人口也日有增加，於是不能不一變從前的狀態，而固定於一處。到這時，土地漸有獨占和私有的傾向。但所謂私有和獨占，并非指一家一人而言，乃各個家族共同私有共同獨占，因此我們仍稱之爲土地共有制並不爲錯。又經過了許久時候，私有土地制真個成立了。人口既是一天一天在那裏增加，數家族共有一塊土地的制度愈難持久，因爲族中往往有鬧意見內訌等事發生，以致鞏固的結合解離，終久遂歸於分散。數家族結合分散，土地共有打破，這是自然的結果。

從此以後，各人都把他自己所耕種的土地據爲己

有；後來據得日子久了，承繼、出售、讓渡等權利就漸漸成立。到這時土地私有才完全成爲制度。不過我們要認清楚：這種私有的土地，僅足爲私有者——一個家族或個人——之享用而已，并不能當作資本以役使別人；故其意義與現在的私有，不無小異。從此種私有，以迄於現在資本性質的私有，其間也經過許多時間，我們現在可略略說一說。

前面說過，人口的增加足以破壞土地共有制度，使變爲各家族私有。但是土地爲家族私有後，人口的增加仍是蒸蒸日上，其結果乃引起侵掠戰爭等事。起初是一家族侵掠他家族，爭鬪只在家族與家族間；後來漸漸的放大範圍，一區域的幾個家族聯合起來以侵掠他區域的家族，於是戰爭乃擴大。有了戰爭，自然有勝者與敗者；勝者乘其威力，把敗者的所有任意掠奪，自然不消說得；但是土地成爲資本亦於此開其端了。這什麼說呢？就是勝者不僅

掠奪敗者的所有而已，並且還俘獲敗者一方面的人民。這些俘獲來的人民，但求免死，當然很服帖的做勝者的奴隸；於是勝者就得不勞而食。這便是土地資本化的第一步。

還有一層，自從有了種族與種族間的戰爭後，因為要求軍事組織完備，不能不選出酋長等首領以統率戰士。這些首領制度一經成立，便不能再消滅；戰爭時由他們統率軍士，戰爭終了後他們自然不肯放棄特別地位，降格與人民為伍，自然要作福作威，以治人者自居，不肯去耕織了。但他雖不肯耕織，然吃仍是要吃的，衣仍是要衣的，於是不能不請他人代他耕，代他織，而已則坐享其利，這也是土地資本化之一種。

除了這兩種趨勢外，還有一個經濟的運動，為我們所不曾述及，就是游牧民族間的私有財產。在東歐及東部亞洲的平原地方，其人民類多以牧畜為生

活；但牧畜有幸不幸之別：所豢養的牲口，往往有的蕃植滋盛，有的死亡衰弱；貧富之分，於焉以興。富者貧者的階級既成，那些貧者免不得為富者的奴隸，供富者的役使，為富者牧牛飼羊，以博生活；於是富者自己可以不事勞動，橫豎有他的奴隸代他的，而所生出的利益，仍歸富者——主人——獨享，奴隸僅得其餘而已。這就是原形的資本家，而其所有的財產——牲口——則已經有資本作用了。

以上我們已把私有財產這個制度的發達，略略述過一點；接下一直到封建制度都沒有甚麼變化。自從封建制度打破，生產事業發展，於是私有財產的作用日甚一日，其發達的形式也日臻完備；而一面社會上的種種悲慘現象亦愈益增加，如貧富不均等，都是這種制度所造成的。這些現象至近代而愈甚，故私有財產雖一面於發展產業上有很大用處，但其弊惡實在不少。

總括上面所述，我們對於私有財產的發達，可以得
到一個概念，就是——

私有財產可以分爲二類：（一）日常用的消費品，如食物衣服等；（二）生產的機關，如土地等。前者是從原始時代起，一向私有的，所以無發達之可言；而且與我們所欲討論的關係甚少，故亦不必深究。獨是後者一項爲衆論之焦點，故不能不略爲考究。據我們現在考所得，可以分兩方面說明：（一）從所有
一方面看來，土地的所有，是由共有制度而漸化爲私有制度；（二）從作用一方面看來，土地的作用，是由所有者自己享用而漸變爲使役他人的資本。至於隨私有財產發達而來的現狀，也可以從兩方面說明：（一）從利的一方面看來，可以促產業的進步；（二）從弊的一方面看來，造成社會上種種悲慘的現象。

本篇爲力求簡短的緣故，於財產之發達一個考究，

就止於此；以下再約述各派學說對於財產問題的意見，以爲研究之發端。

四 財產學說略述

歷來對於私有財產制度的理論，約分之可得三派：（一）共產主義者，根本上不承認財產私有；（二）個人主義者，力辯私有制度的重要與合理；（三）社會主義者，以爲財產私有這個制度，當分別言之，照他們意思，財產可分爲二類：其一是供享用的消費品；其一是生產上的必要條件，如土地等。前者可以私有；後者必屬之公共。這三派所持之說，各有充分理由；我們現在不妨略述一些。

（一）共產主義者之主張。首先主張共產主義的學者，當推希臘柏拉圖。柏氏所著理想國一書，就是描寫他所理想的一個極調和，極統一的社會。在這個社會中，其全體分子要聲息相通，休戚相關；一個分

子的苦痛憂患，就是全體分子的苦痛憂患，好像人的身體一樣，一局部有了痛癢，能夠使全身不安。所以這社會裏的各分子間，要大家互相親愛如同胞，對於同一事件，其感情不可岐異；有的引以為喜，有的引以為憂。然而據柏氏看來，要實現這種社會，其最大的障礙有二：一是家族生活；其一就是私有財產。而家族生活之所以能存立，亦全賴乎私有財產。這個制度；一旦私有財產制度打倒，家族生活就不能成立。因此柏氏痛斥私有制度，說他是破壞社會的調和的，萬萬不可容其存在。這是柏氏的共產主義，其立論之根據，全以全社會人的幸福為前提的。共產主義者主張廢止私有財產最大的理由，就是說：土地是天然物，並不是人力所造成的，其性質與日光空氣等完全相同；無論何人只要有權生存在這世界上，當然有享用之權利；而無論何人亦不得將此天然物據為己有。

『各盡所能，各取所需；』這是共產主義者的信條。他們以為人是生而平等的，自然并不曾給某人以特權，許某人以獨占的利益。自有狡黠者出，欺妄愚者；強暴者出，凌奪弱者；於是人間不平乃起。私有財產的罪惡，已昭彰在人耳目；貧富不均；苦樂懸殊，至輓近而益甚。不毀棄這人為的惡制度，而恢復自然的合理的制度，則幸福的世界永無有望。且人類因為鑑於單獨營生的不可能，故結合而營共同的社會生活；那末各人自當竭其能力，以供獻於社會；而同時亦可儘其慾望，向社會取得其所需的物品；務使人人如願，皆大歡喜。『一為全體；全體為一；』這才是真正的人間世！這惟有求之於共產主義實行時！

私有財產把同樣的人劃為釐然的兩個階級：那有產者階級，終身不事生產，而享用却最富；無產者階級，終身為人作牛馬，而食不果腹，衣不蔽體。社會主

義者想把生產機關收爲公有，也是有見於此。不過共產主義者的觀察，則更進一步，更爲透澈。他以爲不獨生產機關的私有，足以造成人間的不平等；就是生產的結果——消費品——的私有，也不免要致人類於有差等；何以故呢？因爲有了私有的東西，便不能擔保他不變爲資本，久久自然又要發生弊竇了。共產主義者爲免此種弊竇起見，索性一齊把他收爲公有；橫豎各人本來都有取其所需的權利，又何用私有爲？這是共產主義者的財產論。

(二)個人主義者之主張。個人主義者以爲社會是一個有機體，其各部分的機能與人的身體一樣，非有適當的營養與刺激力，則易趨於萎縮不振；勞動是社會有機體之機能的一部分，所以非有事物以營養之，刺激力以鼓動之，勢必至勞動之分量減少，效率低下。而有機體之各部分又互相牽連而不可分，苟有部分的虧損，全體必爲之動搖，這是自然的

結果勞動實占社會有機體之重要部分；生產之發達與否，足以左右全社會之進化，所以保持營養，使勞動力不至減退，實在是最重要的事。私有財產實有營養與刺激勞動之功效；因爲人都有自利心，一己所生產的物品，若不能保爲獨有，誰肯孜孜矻矻終日勤勞以從事生產！因此個人主義者以爲私有財產制度廢除，則生產力必日以減少，而社會乃從此退化。這是他們主張私有的一層理由。

復次，個人主義者以私有財產爲人的天然的權利。何以故呢？因爲土地等天然物是人人有享用的權利的，而勞力則爲各個人一己之天賦；一人的勞力不是他人的勞力；他人的勞力也不是別人勞力；所以勞力純然屬於私有；勞力既純屬於私有，而天然物又是人人都可以享用的物品；故凡天然物品之未經人施以勞力者，無論何人苟以己之勞力加上，即可據爲私有；這是論理上當然的結果，無可疑難。

的。譬如未墾的土地，任其自然荒蕪着，沒有人管理，這是天然物。一旦有人施以勞力，墾之，闢之，成了肥沃的土田，這就成爲人爲物了。天然物之能成爲人爲物者，全賴於這墾闢人的勞力；所得肥沃的土田，就是勞力之報酬，所以這塊肥田爲墾闢者所私有，自然是合理的事。

此外個人主義者更有一個極大的理由主張私有財產：就是說人類苟沒有私有財產以自由意志使用之，而一切都受束縛於社會，則個性無由發達，其影響於人類之進化者實非淺鮮。且個性不能發展，則人人都如奴隸一般，不特社會進化被其障礙，而且人生亦太無意味了。因此個人主義以爲要使社會進化不息，人生不陷於無意味，則私有財產制度斷不能打破。

以上三項，就是個人主義者主張私有財產最大的理由；現在再畧述社會主義者之意見於下。

(三) 社會主義者之主張。社會主義——狹義的，如國家社會主義等——者對於私有財產的意見以爲當分別言之。他們把財產區爲兩類：(一) 生產的，如土地礦山等；(二) 消費的，如日用品及養生資料等。照社會主義者底意見，前者是應當屬於公有，而後者則可爲個人或家族所私有。因爲現在社會的種種罪惡，其根源都在資本制度，就是私人占有了生產機關，把生產的物品一齊據爲己有，以致造成社會上種種惡現象，如貧富不均，富者飽食暖衣，無所事事，貧者終日勤勞，尙不能度生，以及生產過剩，恐慌時起等。苟一旦把這些生產機關收爲公有，不爲資本家所獨占，則此種現象都可避免。因爲這時候的生產，是以消費者爲本位，不若從前那樣專謀資本家的利益了。

至於消費的東西，既是純粹爲消費用的，那末自然可以任人私有，不加限制；決不會發生什麼問題的。

總而言之，社會主義者把財產分作兩種：一是能夠增加所有者的權力，使所有者可用之以凌駕人上的；一是不能增加所有者的權力，僅足為消費及享樂用的。前者當屬之公衆，所以防其發生危險；後者則既無增加所有者之權力之能力，危險無從發生，自不妨任其私有了。這是社會主義者對於私有財產之意見。

上面已經把對於財產之學說分作三派，一一都介紹其大端了；至於這三者之孰是孰非，當另篇以論之；這裏且不談。本篇的目的，前面已經說過：不過想把財產的普通意義，在心理上的根據，其發達之程序，及對於該問題的學說等稍微介紹一些，以作研究這問題之發端，現在目的既達，職務已完，其餘詳論，請俟異日。

二十世紀法國文壇之新鬼

冠生

二十世紀之開幕。至今才二十年。而法國文豪之死。於是者。前有曹拉。後有羅思丹。中有麥奴兒、愛雷笛亞、兜利、高貝諸賢。曹拉者。寫實與自然文學之代表。羅思丹者。新浪漫文學之領袖。愛雷笛亞、兜利者。伯拿斯派之中堅。而麥奴兒、高貝。則提倡平凡主義之

有力者也。自麥奴兒、高貝死。而文學上之平凡主義衰。自愛雷笛亞、兜利死。而伯拿斯風歇。自曹拉死。而寫實與自然文學之勢。一落千丈。若羅思丹之死。距今未二年。新浪漫文學之命運。雖未必因此遽遭打擊。然要之不無影響。則可斷言。然則此短時期之二

十年。關繫法國文學思潮爲非細矣。人亦有言。四時代謝。成功者去。不有前徽。奚昭來茲。因爲刺取其尤重要者。得十有五人。各依卒年先後爲序。次而論之。以備觀省。其間衆家雜出。所學互異。不復分別門類。而總稱之爲二十世紀法國文壇之新鬼云。

麥奴兒 (1823—1901)

歐日納麥奴兒 (Eugène Manuel) 以一八一三年生於巴黎。其始大學教授也。自一八六六年。其詩集『囚篇』(Pages intimes) 一八七〇年。曲本『勞工』(Les Ouvriers) 次第出版。爲時歡迎。乃始以詩人名。繼之者有曲本『失蹤』(L'Absent 1873) 詩集『平民之詩』(Poèmes populaires 1871) 及『紀戰』

(Pendant la guerre 1872) 『紀遊』(En voyage 1882) 等作文名益起。其人天性純摯。與人交。無人我之見。故其所爲詩。愁苦之音。多於喜悅。愛人類之思想。深於愛國家。肖其爲人。世言法國文學製作之

含人道主義與平民主義者。以此君爲最。良非虛語也。至其藝術。蘊蓄湛深。耐人尋味。既不類時下寫實派所爲。而措語選字。簡當精巧。不爲感情所役使。更無浪漫文學家矜才使氣之病。自一八七一年。普法戰罷。法國舉國上下。切齒痛心。引爲奇恥。一時文人亦相率作爲詩歌。以鼓吹其報復之念。獨麥奴兒退然與時異趨。其時所製詩。如『共和政治之鴿』(Les Pigeons de la République) 『歌者』(La Chantuse) 『薔薇』(Le Rosier) 感慨深微。若重有憂者。此足以覘其志趣矣。卒於一九〇一年。同歲卒者。有戲曲家鮑宜爾。

鮑宜爾 (1825—1901)

亨利鮑宜爾 (Henri de Bornier) 其先子爵也。以一八二五年。生於呂內 (Lunel) 蓋後麥奴兒二歲。而卒與之同年。麥奴兒之文學。喜言人道與平民主義。而鮑宜爾則竭誠崇拜英雄。不脫貴族本色。麥奴兒

不專爲文學。顧自一八七〇年以後。每一篇成。人爭傳誦。而鮑宜爾則雖畢生致力戲曲。而所成就者。止於四齣『羅蘭女』(La Fille de Roland 1875) 其不同蓋如此。然而在當時之聲譽。後者乃遠在前者上。殆所謂少許勝人多許者歟。其亦有幸不幸耶。羅蘭女者。武士日拉兒之情人也。名培德。羅蘭之死。日拉兒之父加納隆實陷之。其後加納隆畏罪遁。變姓名曰亞摩利伯爵。乃生日拉兒。至是二十年矣。日拉兒不自知也。一日既覺。自謂不足耦培德。卽去與培德別。取消婚約。剋日前赴戎行。謀幹父讎。劇凡四齣。寫以韻文。其描摹武士之武。美人之美。旣無所不用其極。而於愛國思想。尤用全力鼓舞。其時法國甫經戰後。復仇雪恥之念。深印人心。此劇正中時好。是以一經披露。全國風行。而鮑宜爾乃以戲曲家聞於世。甚至有驚爲高爾乃伊復生者。有呼爲『羅蘭女之作者』而不名者。其推崇可以見矣。其後十八年。

(1893)被舉入文學院。亦『羅蘭女』之力也。自『羅蘭女』以外。鮑宜爾所製戲曲。尙有『使徒』(L'Apôtre 1883)『亞底拉之婚禮』(Noces d'Attila 1885)『摩哈默德』(Mahomet 1888)等。然皆不逮遠甚。且時爲劇場主人所棄。以視『羅蘭女』其榮枯判若兩人矣。

曹拉(1840—1902)

寫實文學與自然文學之有曹拉。猶浪漫文學之有囂俄也。浪漫文學興於盧梭。至囂俄而極盛。囂俄死而浪漫文學與之俱死。寫實與自然文學興於但乃福羅貝爾。至曹拉而極盛。曹拉死而寫實與自然文學亦與之俱死。人亡則政息。其關繫有如此者。

曹拉(Nola)名愛彌兒(Ernst)其父意大利工程師也。以一八四〇年生。愛彌兒於巴黎。遂爲法人。幼執業亞喜德(Hachette)書店。旣乃委身治文學。成短篇小說集『尼農』(Contes à Ninon)『新尼農』

(Nouveau contes à Ninon) 切譏時事。又爲文評『我所恨』(Mes haines) 『我之賓客』(Mon salon) 痛詆浪漫文學。於是文名頓起。時年尙未三十也。其後年益長。閱歷益老。文學亦日益進。嘗仿鮑爾札克(Balzac) 『人類喜劇』(la Comédie humaine) 之例。成『盧共馬加』(les Rougon-Macquart) 二十卷。(其子目如下) la Fortune des Rougon 1871, la Curée 1874, le Ventre de Paris 1874, la Conquête de Plassans 1875, la Faute de l'able Mouret 1875, Son excellence Eugène Rougon 1876, l'Assommoir 1877, Une page d'amour 1879, Nana 1880, Pot-Bouille 1882, au Bonheur de Dames 1883, la Joie de Vivre 1884, Germinal 1885, l'Oeuvre 1886, la Terre 1888, le Rêve 1888, le Bête humaine 1890, l'Argent 1892, la Débauche 1892). le Docteur Pascal 1893.) 以揭現社會家庭

之醜態。其書中人物。自富翁銀行家。下至貧民乞丐。盜賊娼妓。靡所不備。作者一一加以刻畫。使無所遁形。其周密銳利。發人深省。雖禹鼎鑄奸。溫犀照怪。要當不是過也。其書經始於一八七一年。歷二十二年。至一八九三年始告完竣。曹氏畢生之心力。皆萃於是矣。

曹拉既受福羅貝爾之衣鉢。故其於小說。特重觀察與實驗。而以不失觀察與實驗之真。爲藝術之極則。嘗自比其小說生涯爲偵探事業。又嘗爲藝術之界說曰。『藝術者。由自然的觀察經過天性之陶冶而成者也。』其趨向可以見矣。然曹拉者。一天生之藝術人才也。其所用藝術方法。雖薄視想像。一歸於觀察與實驗。顧其天性中所蘊蓄之藝術的想像。曾不以此而少替。有時且流露於自然而不自知焉。世謂其小說『芽月罷工』(Grève de Germinal) 『戴白克兒之騎士會』(Charge de cavalerie de la Débauche)

『盧特之頌』(Procession de Lourdes) 爲傳染浪漫色彩。而近人著論。至有斥寫實派之鄙夷想像。爲言不由衷者。(見拙譯『戰後文學之新傾向』)非無故矣。

爲寫實文學者。取喜發人陰私。攻人之短。故結果恆開罪於人。此不獨曹拉然也。而曹拉爲尤甚。蓋其文詞廉悍犀利。所向無前。有以異於他寫實家也。當曹拉少時。浪漫餘孽猶存。曹拉爲張寫實派壁壘計。既日與之攻戰。及其晚年。福羅貝爾、莫泊三等。相繼殞落。寫實派之勢頓孤。新浪漫主義。乘機崛起。曹拉惡其異己。又不得不日與之攻戰。以支撐寫實派門戶。而一時墨守舊道德者。相驚爲洪水猛獸。出主人奴。互爲醜詆。尤無論矣。是以綜其一生。雖自幼卽享盛名。而舉目斯世。都非族類。乃無日不在奮鬪場中討生活。至欲求爲一文學院之候補者而不可得。得矣。而卒亦不得入。凡以此也。其後又以所製小說『訟

冤』(J'accuse 1898) 獲罪政府。避難至英。瑣尾流離。逾年始返。所謂辨移萬物。窮於用說之時。謀奪三軍。辱於右武之國。良可慨已。卒一九〇二年。有長篇小說『真理』(Vérité) 成於是歲。蓋絕筆也。

葛雷亞(1828—1904)

奧克帶佛、葛雷亞(Octave Gréard) 味爾(Vire) 人。生一八二八年。卒一九〇四年。嘗任巴黎大學校長。巴黎學會副會長甚久。嗣又被舉入文學院。一生盡心教育。於教育事業。立有大功。故其文名遂爲所掩。然其所著書。如『潑呂帶革之道德』(La Morale de Plutarque, 1866) 及『女子說法之女子教育』(L'Education des femmes par les femmes, 1886) 說理縝密。措詞造意。涵滋深婉。初若無意爲文。而其文自至。生平學無常師。故論文亦不主一家。初治古典文學。學瑞味熱夫人(Mme de Sévigné) 芬乃龍(Fénelon) 繼又師盧梭、羅蘭夫人等浪漫作家。蓋實

備有衆家之長云。

愛雷笛亞(1842—1905)

愛雷笛亞(Heredia)者。李斯爾(Tissot)之高足弟子。而伯拿斯文學(Parnasse)之中堅也。名約瑟瑪利亞(Joseph Maria)父西班牙產。娶婦法蘭西。而生約瑟瑪利亞於美洲之古巴。時在一八四二年。商於法。受法教育。故爲法人。及長。學詩李斯爾。遂以詩名。至一八九三年。爲集行世曰『勝利品』(Trophées)雖寥寥百餘首。而畢生精銳。實萃於此。其中尤著者。有『牧童』(Le Chevrier)『戰場之夜』(Soir de bataille)『戰勝者』(Les Conquérants)及其他詠史等篇。伯拿斯之教。以聲色爲重。其上者講章法。諧音律。長短疾徐。悉中準矧。下亦多借形容詞。以雕琢字面。故『勝利品』中。琳琅滿目。乃大似我國齊梁之作。史家費無雷(Fairve)稱之曰金玉之文。允哉。卒一九〇五年。

梭雷爾(1842—1906)

亞爾倍梭雷爾(Albert Sorel)一八四二年生於翁佛樓(Honfleur)卒於一九〇六年。國家文學院會員。史家季余(Guizot)夫婦之私淑弟子也。生平著書甚多。尤熟悉外交時事。有『歐羅巴與法國革命』(L'Europe et la Révolution Française, 1885-1892)四卷。膾炙人口。至其文詞。詳贍典重。首尾完美。誠史才也。

李呂乃蒂(1849—1906)

費第那李呂乃蒂(Ferdinand Brunetiere)都隆(Toulon)人。生一八四九年。卒一九〇六年。二十餘。卽以批評家名。有『文學批評肄言』(Études Critiques sur l'histoire de la littérature Française)載『兩世界雜誌』(Revue des Deux Mondes)爲人傳誦。其後卽爲雜誌主任。又投身教育。任高等師範學校教務長。俱有聲。然仍著書不輟。其主要者有

『文學史上之進化觀』(l'Évolution des genres dans l'histoire de la littérature) 『十九世紀法國詩學之進化』(l'Évolution de la poésie lyrique en France au XIX^e siècle) 『批評問題』(Questions de critique) 『現代文學論』(Essais de littérature contemporaine) 『法國文學史要』(Manuel de l'histoire de la littérature Française) 等皆批評文學之作也。生平自文學書外。尤喜研究達爾文、斯賓塞、黑格爾、叔本華、孔德等進化論作物。故其所持批評方針。不限於各個人之個性。而特重沿革變遷。及其後來發生之影響。其所下斷案。不恃主觀的好惡。而一歸於客觀的效果與價值。蓋完全以哲學的方法馭之也。可謂在文學批評上別開生面。至其文詞縱橫博辨。案語明確。屹立如山。絕無世俗游移兩可之病。猶爲餘事矣。

兜利 (1833—1907)

安特雷兜利。(André Theuriot) 一八三三年生於瑪利勒羅。(Marly-le-Roi) 卒一九〇七年初學詩。後爲小說。遂以小說名。然氣味雋永。雖散文。實含詩意。尤善寫自然佳處。直逼喬治桑。(George Sand) 遺著甚多。『日拉爾之婚』(Le Mariage de Gérard) 『憶昔』(Amour d'autan) 『魚之居』(La Maison des deux Barbeau) 其尤著者也。

潑呂同 (1839—1907)

胥利、潑呂同。(Sully Prudhomme) 巴黎人。生一八三九年。卒與兜利同歲。兜利詩人而小說家也。潑呂同則畢生爲詩。詩以外無他長。顧兜利雖爲小說。其文詞類多歌咏自然。不離詩意。而潑呂同則好以詩說理。往往設爲問難。以相究詰。雖詩體。氣象乃轉似小說。蓋兜利之文學。兼心理主義與伯拿斯主義。而潑呂同則象徵名家也。其詩集行於世者。有『詩體與詩』(Stances et Poèmes, 1865) 『患難』(Les

Épreuves, 1866) 『寂寞』(Les Solitudes, 1869) 『命運』(Les Destins, 1872) 『無用之愛』(Vaines Tendresses, 1875) 『正誼』(La Justice, 1878) 『幸福』(Le Bonheur, 1888) 等十餘種。『正誼』『幸福』說理愈精。含象徵亦愈富。『正誼』所以象徵良心。『幸福』則以象徵無我主義。蓋純粹以哲學問題入詩。與李呂乃蒂之以哲學方法批評文學。可稱無獨有偶。

高貝(1842—1908)

佛郎沙·高貝(François Coppée)一八四二年生於巴黎。卒一九〇八年。二十年來。法國詩人之新喪者。前有麥奴兒。繼有愛雷笛亞·潑呂同。最近者高貝。麥奴兒之詩。深於平民主義。愛雷笛亞之詩。富辭采。諧音節。潑呂同之詩。善談哲理。而高貝則兼而有之。即其所著如『神龕』(Le Reliquaire, 1866) 『仇恨』(Les Intimités, 1868) 『謙遜』(Les Humbles, 1872)

之寫里巷疾苦。悱惻纏綿。不讓麥奴兒。如『晚景』(L'Arrière-Saison, 1887)之寫厭世。『由衷之言』(Paroles sincères, 1890)之寫宗教哲學。精微玄妙。又類潑呂同。而設詞比律。美妙冲和。足以娛耳悅目。後之爲文學史者。又往往歸諸伯拿斯派。以與愛雷笛亞伍。非其造詣湛深。曷克有此。世之論者。或稱之爲『平凡的詩人』(Poète des humbles) 或謚爲『人工的自然文學家』(artificiel naturalisme) 要皆執其一端而言。不足以盡高貝也。生平自詩以外。間亦爲小說劇本。著於世者。有小說集『散文小說』(contes en prose, 1882-1883-1888) 『韻文小說』(Contes en vers, 1886) 劇本『克雷蒙之琴師』(Le Luthier de Crémone, 1876) 『亞各比黨人』(Les Jacobites, 1885) 『王冠問題』(Pour la couronne, 1895)等。尤以『王冠問題』爲最。劇中本事。係寫一將軍之子。因其父心存篡位賣國。諫而不聽。遂

殺父以自首。雖卒陷刑戮。且爲其情人所棄。終不白父之奸。其感人之深。正可與鮑宜爾之「羅蘭女」後先暉映。而詞華駿發。則又過之。

華巨 (1848—1910)

子爵歐日納美爾希華巨 (Eugène-Melchior, vicomte de Vogüé) 一八四八年生於尼斯 (Nice) 一九一〇年卒於巴黎。國家文學院會員也。喜研究俄羅斯文學。具有心得。故其所著書亦染有俄風。時以哲學問題入小說。著作甚富。佳者有游記小說「敘利亞」(La Syrie)「巴勒斯丁」(La Palestine) 心理小說「約翰大革雷」(Jean d'Agreve) 哲學小說「影之回憶」(Le Rappel des Ombres) 文評「俄羅斯小說」(Roman russe)「歷史觀與文學觀」(Regards historiques et littéraires) 等。其從兄馬季華巨 (Marquis de Vogüé, 1829-1916) 以古物學著稱。亦文學院會員也。

烏沙易 (1848—1911)

亨利烏沙易 (Henri Houssaye) 生一八四八年。卒一九一二年。生卒皆在巴黎。爲近代史學大家。尤熟悉拿破崙時代掌故。有「滑鐵盧」(Waterloo) 一書。著稱於時。嘗被舉入文學院。其父亞塞納烏沙易 (Arsène Houssaye) 亦著名文學家也。

勒美脫爾 (1853—1914)

俞雷勒美脫爾 (Jules Lemaitre) 一八五三年生於味乃西 (Venney) 卒一九一四年初。爲詩及戲曲。學於伯拿斯領袖哥蒂 (Th. Gautier) 象徵大家蒲特雷 (Baudelaire) 繼而棄去。爲「藍雜誌」(Revue Bleue)「兩世界雜誌」擔任文評。遂以批評家名。有「現代論」(Contemporaine) 七卷。「戲劇上之印象」(Impressions de théâtre) 十卷。風行於時。羣推爲批評界之王。其論文以印象 (impression) 爲主。嘗曰。「文學非他。只是將各本人心目

中所得之印象。加以傳述而已。』與曹拉所下藝術界說『由自然的觀察。加以天性之陶冶。』頗相似。然其中有宜注意之處。曹拉所言雖兩辭並舉。而著重在自然的觀察。惟其著重自然的觀察。故雖經天性之陶冶。而藝術之本原。仍自觀察點發出。結果仍不失自然之舊。猶之寫真者。由凸透鏡中。攝收外來物像。著於乾片。洗以藥物。曝以日光。用紙映出。而結果仍不失外來物像之舊也。至勒美脫爾。則著重各本人心目中所得之印象。各人心目中之印象。雖亦得自自然的觀察。然勒美脫爾之意。以為文學之出發點。乃在印象。而不在觀察。文學之與觀察。雖不無因果關係。顧僅恃觀察。必不足為文學。猶之蜂採花而釀蜜。蠶食葉而吐絲。而花之與蜜。葉之與絲。終不能混為一談。僅僅採之食之。亦不足以成蜜與絲也。簡單言之。曹拉所言。為客觀的方法。而勒美脫爾則主觀的也。勒美脫爾既以印象為主。故其所持批評

方針。與並世有名之批評家李呂乃蒂。亦頗異趣。蓋李呂乃蒂重視環境。而勒美脫爾則重視個性。李呂乃蒂所用之方法。為哲學史的。而勒美脫爾則心理的也。顧勒美脫爾雖重個性。同時又重共通之感情。嘗曰『人類之印象。恆有共通之路。使一人所得之印象。而正確。則必與其他各人所得者一致。』故其議論古人。於盧梭、魯俄。俱不免有微詞。而特重莫利愛、賴西納。於時賢極少許可。而獨尊那威戲曲家易卜生。史家葛朗日 (Cranges) 之論勒美脫爾曰『勒美脫爾者。一至難安排。至難論定之人也。』誠哉。

法巨 (1847—1916)

愛彌兒法巨 (Emile Faguet) 一八四七年生於榮巖 (Roche-Sur-Yon) 卒一九一六年。嘗為大學教授。『討論日報』 (Journal des Débats) 評劇主任。『兩世界雜誌』記者。又嘗被舉入文學院。生平著作等身。大率皆批評文學之作。『十六十七十八十九

世紀文學研究』(Études littéraires sur le XVI^e, XVII^e, XVIII^e, et XIX^e, siècle) 『法蘭西文學史』(Histoire de la littérature française) 其尤著者也。晚年問喜研究哲學。著有『柏拉圖』(Platon) 『尼采』(Nietzsche) 『社會主義』(Le Socialisme) 等書。其所爲批評。詞鋒辨給不及李呂。文采都雅不及勒美脫爾。而觀察敏銳則過之。至所持方法。往往重內而略外。頗與勒美脫爾近云。

羅思丹(1868—1918)

愛特蒙羅思丹(Edmond Rostand)一八六八年生於馬賽。卒一九一八年。

半世紀來。法國之舞臺。始倦於寫實主義之平凡。中疲於心理主義之煩瑣。後困於象徵主義之沉悶。法國之人。皆如久渴之思飲。久鬱之思噓。翹首企足。以望浪漫文學之復活。於此時也。乃有天生才人。應運而出。奮其如椽之筆。起沉疴於積年。挽狂瀾之既倒。

使法國之舞臺耳目一新。日月重光者。則羅思丹也。羅思丹之戲劇。其感情熱烈。逼真高爾乃伊之『亞拉共』(Don Sanche d'Aragon) 意像雄奇。脫胎於露俄之『呂李拉』(Ruy Blas) 『特羅末』(Marion Delorme) 善爲譬喻。引人入勝。如賽望戴之『紀曉德』(Don Quichotte) 亞里斯多番之『小鳥』(Les Oiseaux) 又如象徵主義。而用意加深。形容世態。曲狀人心。如戴尼(Teniers) 父子之畫。及加羅(Cailot) 之彫刻。又如兼採寫實主義與心理主義。而感情加富。蓋實能運其天才。採各家之菁華。而陶鑄之者也。世謂之新浪漫。猶未足以概之也。其劇本之著於世者。寫愛情。則有『奇情』(Les Romanesques, 1894) 『西拉那』(Cyrano de Bergerac, 1897) 『奇情』寫美滿之愛情。『西拉那』寫不圓滿之美情。寫史事而兼寓象徵。則有『海上公主』(La Princesse Joïntaine, 1895) 寫二次十字軍東征。勃拉易候探豔

武黎波黎事) 寫愛國思想。則有『愛革隆』(L'Aiglon, 1900 寫拿破崙之子愛革隆在奧國之陰謀) 寫諷刺。則有『上戴克來』(Chantecler, 1910 上戴克來爲一雄雞名。雄雞每晨按時而啼。見太陽亦按時而昇。自謂太陽由其喚起。一日偶以他故失時。見太陽自出。不覺大驚) 而以『西拉那』之聲譽爲最著。當西拉那之始演於聖馬丁舞臺 (Le Theatre

de la Porte Saint-Martin) 也。評劇前輩沙爾塞 (Sarcey) 號於衆曰：『吾人之苦斯幹狄那之霧久矣。(謂易卜生戲曲) 而今而後。其庶幾日月重光乎。』其推崇可以見矣。考其時。羅氏年尙未滿三十也。昔魯俄以二十五歲之青年。著劇本『克倫威爾』(Cromwell) 以推倒古典文學。今相隔數十年。而有羅思丹。羅思丹。其二十世紀之魯俄歟。



名人書畫集

一至七集 各一元

名人書畫扇面集

一至九集 每集一元

以上二種均搜集名人書畫用珂羅版影印與原本纖毫不爽書畫家及賞鑑家不可不備

◎商務印書館發行



科學雜俎



佛洛特新心理學之一斑

新心理學即所謂心理分析法。(Psycho-Analysis) 自佛洛特(Sigmund Freud) 發明以來。心理學顯已入革命的時期。舊時學說。大半都受動搖。此與恩斯登之發明相對律。同為現代科學界一極堪注意之事。故佛洛特之心理分析法。亦有人比之哥白尼及達爾文之學說。蓋其影響於既往學術之大。頗相同也。心理分析法。非茲數百言短文所可詳言。今第將佛洛特對於夢之理論。介紹於下。

佛洛特以為夢者完全表現日間之欲望者也。故由一人之夢。可知其意念著落所在。『夢的檢查』(Dream-Censorship) 一語所由起也。從前亦曾有人謂夢乃日間意念之表示。惟佛洛特則更進一步。謂夢中所表現之欲望。非盡能包括日間之一切欲望。第僅為其一部。即因道德畏懼等等而強自制裁之欲望也。譬如日間見酒肆之美酒者。夜夢大飲。即其日間有竊酒之意之證。又如日間忽動不

正常之性慾念者。夜夢即償其願。亦以其性慾念為不正當的。曾經制裁之故也。

佛洛特又謂不特夢為然。凡人之一切習慣。為下意識所支配者。幾於都可以夢之說明加之。曾有一年約三十之少婦。有奇特之習慣。每日某時。定須自己室馳入隔壁。喚其僕婢來。問一極無緊要之小事。或竟一無所言。即揮之退。此少婦如此之行動。即欲自抑邪念之熾。遣驅自然的衝動耳。又有一十九歲之少女。每常就枕之前。必盡停室內鐘錶。移易花瓶之位置。玩枕數下。(此亦夕夕一式者) 此女之乖僻舉動。後經細察。乃知實見父對於母之戀愛而起之秘密妒念之表示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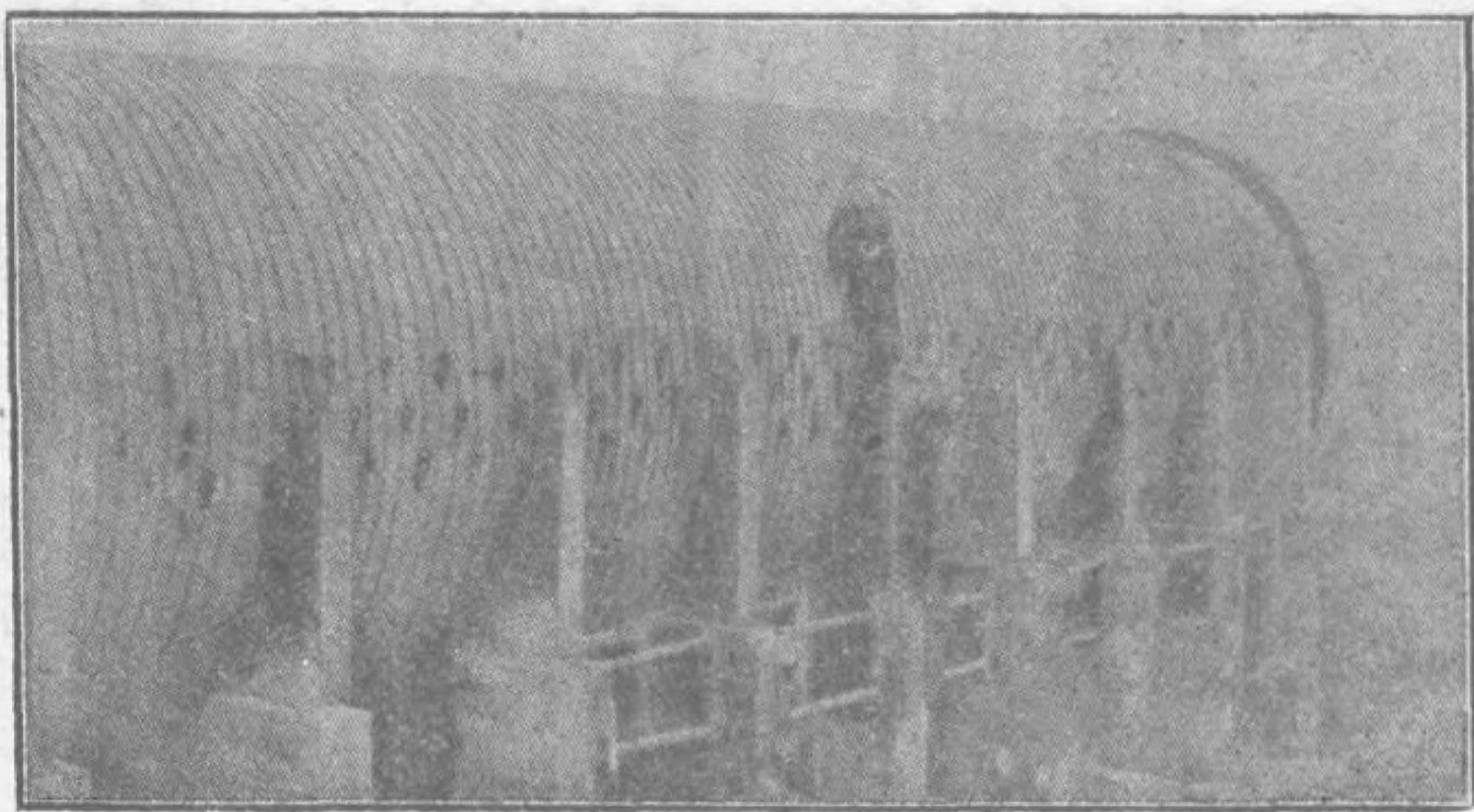
事實既如此矣。理論上固當如何說明之。佛洛特乃謂吾人心理之本質。有『不起意識的』(Unconscious) 與『前意識的』(Pre-Conscious) 之二部。不起意識之部。可比之為一大室。其中之物。(物理的衝動) 摩肩而過。仍為一個個之個體。與此大室相連者乃有一小室。此即意識占領之地。但大室與小室之間。溝通之孔道

上。則又有一司閘者在焉。凡物理的衝動自內起者。先到此司閘者。當為記憶力之再現。』

之手內。司閘者一一檢查。非彼所喜者。即不令入小室。而任之入大室。有時此司閘者既令其入小室之門闔矣。而復曳之使返。有時竟從小室內曳之出。當此之時。吾人精神界即來一不甚分明之意念。

雖然。大室中（即不起意識的）之分子。常向小室衝突。當其既已衝出室門而復有司閘者迫逐還歸之時。吾人精神界即起一種遏抑之內感。然入小室者亦非能立刻明白表見於吾人心理上。尙有待而始能為明白之意識的觀念。故此小室得稱之為『前意識的』。

佛洛特之說。一部分人固贊揚之不遺餘力。然同時反對者亦大有人在。如彼脫生（Derrick Peterson）即不信心理解析之全部理論者也。而對於佛洛特所說之夢的心理。更極其駁斥之嚴。彼謂吾人之夢『當然為一種不受拘束的思想之再現。亦大部要



承認思想之再現與記憶之再現。即根本反對佛洛特說也。彼更進一層。謂每夢皆表示一念望之說。甚為無據。彼以佛洛特學說在心理學上之地位。比之立方派在藝術上之地位。不過一時炫人耳目。使人驚以為奇耳。其命運必不能長久。斯言也。然乎否乎。惟有俟諸將來之解答而已。（Y）

木製之自來水管

自來水管通常為鐵製。不特易於鏽腐。且鐵價昂貴。殊不經濟。新近乃有木製者。創自美國之加列福尼亞等洲。該處參天古木。皆為極堅強之材。就中以紅木及桤為最堅。遠在二十年前。加州小村上有用此等木材以製家用水管者。歷十年而木質堅固依然。乃知此木可以大用。故近五年以來。加州之水管幾全改敷木管。即加州以外。亦有柯維南多等州倣之繼起焉。此等木質水管之製法。大率揀最堅最緻密

之木。鋸成小條。合湊而成管形。如圖中所示之狀。有全埋於土中者。亦有全露形於地上而下支以架者。本圖所示。即下有支架者也。

據專門工程師考察。木質水管之值廉於鐵管凡半。而質輕易舉。敷設之便。迥非鐵管可比。其耐腐力且較鐵管加一倍也。又據專門醫家考察。則水經行鐵管中。雖鐵管內部曾經消毒。然久而久之。於水質不無影響。若木質管則全無此病。此又一優點也。(Y)

電力器擠取牛乳

往昔之擠取牛乳。俱用人工。實為一不經濟之事。且其事非熟練家不能奏功。尤為工作加速之阻力。今有新發明之電力器。可以擠取牛乳。如圖中所示之形。此器合空氣吸力器。橡皮管多條而成。擠時以橡皮管之口套牛之乳頭上。而搖動空氣吸力器之柄。牛乳自然流入。如小兒吮乳。經由橡皮管而流至大罐中。用此種電力器。牛既不覺擠乳之苦。人亦不覺擠乳之勞。一人可兼為五六人之事。擠取十五頭牛之乳。僅需時半小時而已。且因橡皮



管本須消毒者。擠時牛乳不觸空氣。故乳質加倍清淨。可保無外界微生物雜入。於食乳者之衛生。有功亦非淺鮮也。(Y)

禿頭栽髮

法國醫學上最近有一大發明。即栽髮於禿頭是也。發明此種奇術者。為巴黎醫學院之台巴沙氏。(Raymond de Parrot)自有此種發明。世之禿頭。乃可無牛山濯濯之謂。不可謂非科學上之一大勝利也。台巴沙氏栽髮之法。實近於剝肉補瘡。彼以為頭之後部。雖任其光禿。必不失觀瞻。尋常禿頭之所患。大多在前而不在後。補救之法。不妨將其後頭生髮之處。將皮肉剝下一片。貼於前頭。另以台巴沙所發明之藥敷之。則禿處。即能生髮。苟手術得法。則不難使前頭長成極美觀之髮也。

台巴沙現在巴黎特建一「美容醫院」。專為男女禿頭栽髮。法國婦女雅好修飾。故名門貴婦之至院中求治者頗不乏人。用此法療治。雖須受五日之苦痛。然能使禿髮徐娘。復返少艾。則雖駐顏神術。亦

不是過也。所可惜者。用此法栽髮。每隔四五年。必須重栽一次。且第二三次重栽。需費愈大。而愈不能經久云。(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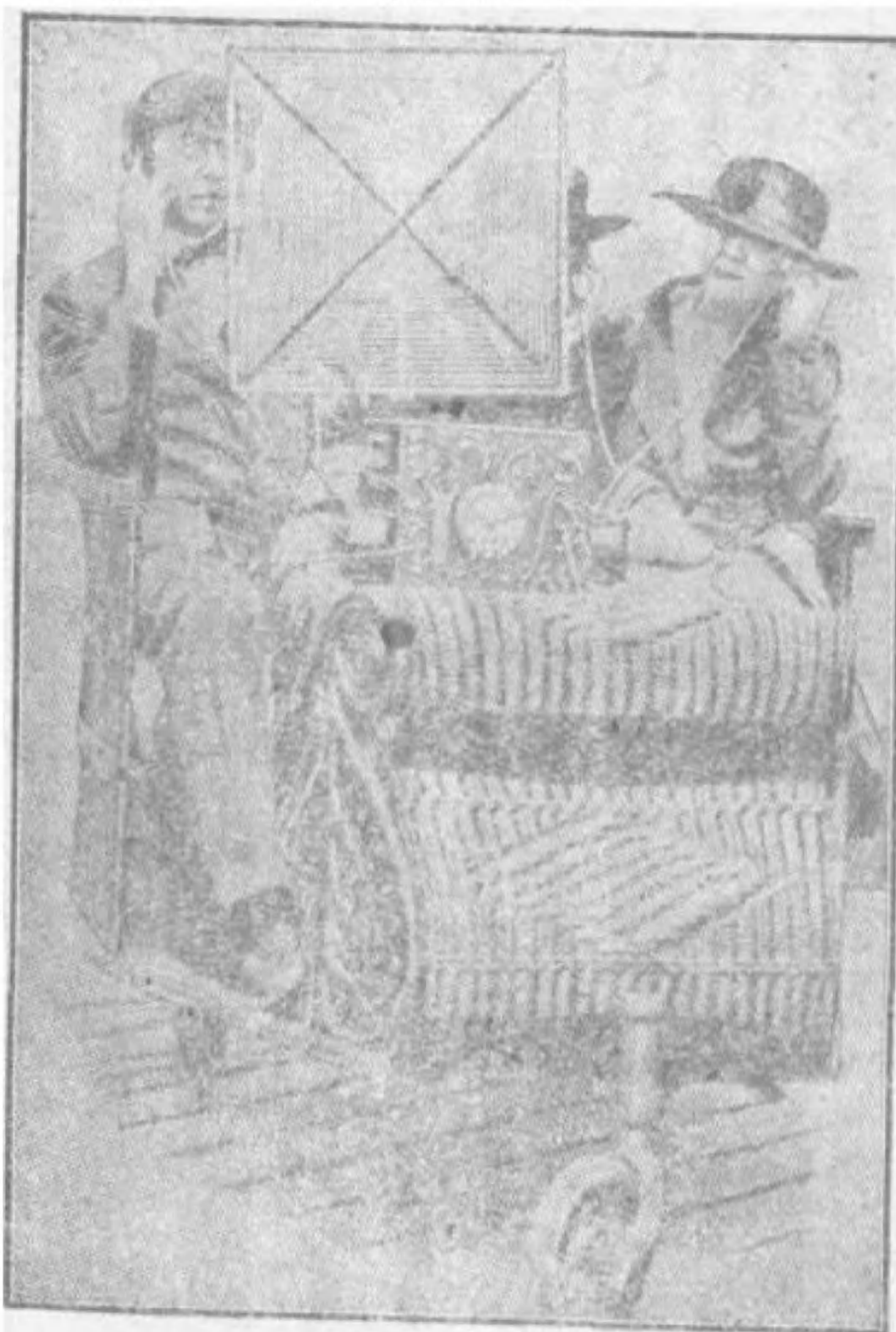
無線德律風之又

一式

無線德律風自 W. W. Macforlane 發明創始以後。已有多數之改造形式。今美國有 Harold Warren 者。更發明一新式之無線德律風。則專用於旅行車上者也。

此種無線德律風。僅有一聽機而無發聲機。故式既簡易。價亦便宜。旅客長途寂寞。攜之而行。則風塵僕僕中可靜聽數里外歌聲也。(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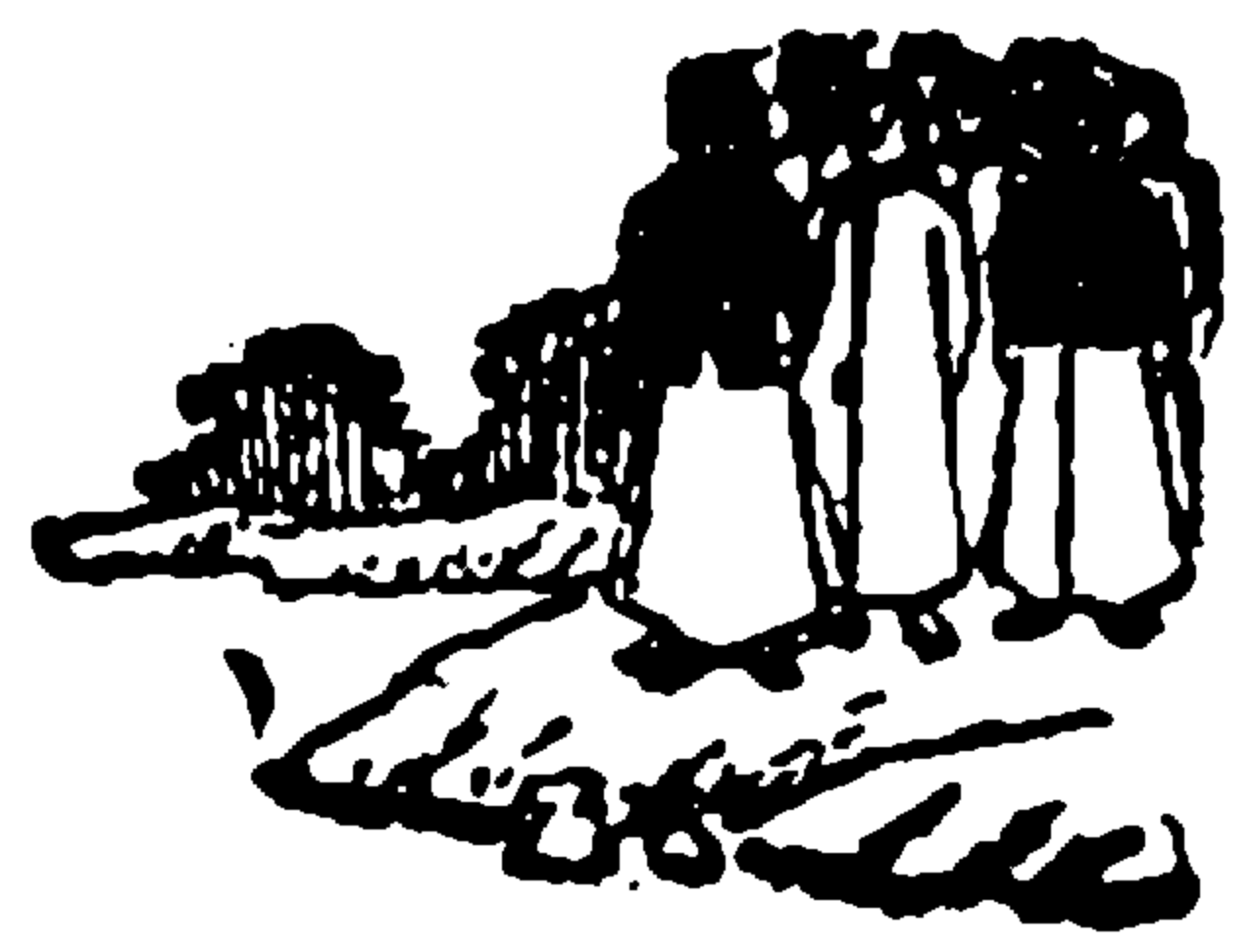
犬亦有夢乎



犬亦有夢乎。夢之一字。據韋白斯德之解釋。乃係一列之思想。而不受理性管束者。吾人對於犬之行爲。僅認其爲出於本能。不認其爲

汽出於思想。既無思想。則固不能車有夢矣。然最近美國曠觀報有人投文。則力言犬之有夢。謂經數次之觀察。犬於睡眠時之行動。確具有夢之特質。一日晝間。其人家中所畜之犬。方睡在室門外之廊下。睡眠正酣時。突然立起。作一種喜樂之吠聲。其狀如主人遠出已久。一旦歸來者然。其後入室內。繞室狂奔。狀若

不勝狂喜。又與主人接吻。未後仍入於睡眠。觀其前後行動。全不連貫。可知其必爲一種夢的狀態。與吾人夢中游行相同。然此種假定。是否真確。則有待於動物心理學者之研究矣。(W)



讀者論壇



維也納會議與巴黎會議之比較

歐陽光

歷史上有一慣例焉。即每五十年或百年之間。必發生一大戰爭。而戰後各國必開一和平會議。以圖收拾殘局而維持善後是也。此例固屢見而不一見。遠證之於三十年戰役（一六一八至一六四八年）後之開敏斯特（Münster）與阿斯拉布利克（Osnabrück）兩會議。而後締結威斯特斐利亞和約。（Peace of Westphalia 一六四八年）以排解宗教上之紛爭。歸還聯邦中之自由。厥後西班牙繼續戰役（一七〇一至一七一四年）告終。復有尤特勒齊特（Utrecht 一七一三年）與拿斯特（Rastadt 一七一四年）兩條約之締結。以懲路易十四之雄心。破法西兩國之聯合。雖表面未見有若何大會議之形式。其實際固具有大會議之精神者也。中證之於拿破崙戰役（一八〇四至一八一五年）後之開維也納會議。（一八一四至一八一五年）以掃除法國之霸權。重定歐洲之局

勢。既又有克利米戰役（一八五三至一八五六年）後之巴黎會議。（一八五六年）及俄土二次戰役（一八七七至一八七八年）後之柏林會議。（一八七八年）均以蹙俄滅土之雄心。而力爭均勢之維持焉。最近證之於此次歐戰（一九一四至一九一八年）後之巴黎會議。（一九一九年）蓋亦以抑德稱霸歐洲之雄圖。而破德征服世界之野心為目的而已。

遠者不必陳。小者不必述。今且為讀者諸君一論維也納會議與今日巴黎會議之異同可乎。蓋此兩大會。實歐洲最重要之會議。而亦於世界史上佔重要之位置者也。

甲 兩大會之同點

（一）兩大會均開於大戰爭之後。而負有改造歐洲或世界之重大責任。凡夫領土之變遷。政治之確定。國際之交涉。經濟之趨勢。無一不決自此兩和平會議。故切實言之。實可稱為世界最高立法行政司法之機關。其規模之偉大。影響之深遠。與夫議事時期之久長。議和條約之鉅厚。赴會人物之卓著。和會籌備之雄壯。均足以超越

今古。而開空前絕後之偉業也。

(二) 兩大會議均先有預定條約及預備原則。以立媾和之基礎。然後再結公立規條及正式和約。以確定其細目。在維也納會議時。則以巴黎第一次條約及法國之正統主義 (Legitimacy) 普相斯坦因 (Stein) 之國民主義 (Nationalism) 奧相梅特涅 (Metternich) 之便宜主義 (Expediency) 等各種觀念為開議之根據。在巴黎會議時。則以威爾遜總統之十四條件 (The Fourteen Points) 及聯合國夙相標榜之民族主義 (Principle of Nationality) 與民主主義 (Principle of Democracy) 為預備之原則。要之兩皆有所本。而後開始議和正式談判也。

(三) 兩大會議均為列邦代表所組成。而特會商對敵媾和之條件。蓋以媾和關係。言重大。不能由三數國草率從事。必須召集全體參戰國代表妥商就緒。然後對敵提出議和條件。而要求其強迫承認。至於各國遣派代表之數。則強國多而弱國少。故強國發言權亦較弱國為大。以額數之多寡。對於決議事件極有關係故也。強弱之不等。於此可見一斑。又各國代表團皆有一人為之領袖。 (除只派代表一人之國外) 而在全體議會。依各國定額列席。惟能輪流互換。此則稍予弱小國之便利耳。

(四) 兩大會議均為列強代表所支配。而置各小邦於附屬地位。故

各小邦絕無真正之發言權與解決權。且就各強國之自身言之。亦只知爭地爭權。不能確實代表民意。在維也納會議。則大權執於四強。 (英俄普奧) 在巴黎會議。則重柄落於五大。 (英美法意日) 此四強五大。遇重要事件。常先開一小會議以決定之。既定之後。各小國均不能提議修改。故竟至無冤可伸。無屈可訴之地。蓋仍然強權即公理之世界也。如在一八一四年九月二十二日。在某項非公式會議時。四強皆會意。使各種普通事項為英俄普奧及法西諸國所合成之委員會所判決。然同時即有一種密約。決定四強須如何分配戰勝而得之領土。而於最後決定宣布時。始與法西兩國相商。後法使塔萊郎 (Talleyrand) 倡議。須各國有合同之會議。始能與該委員會會以全權。經無數苦心討論後。始得一種調停之法。會議開幕。因以延期。而瑞典與葡萄牙亦加入歐洲委員會。然四強猶復堅持非正式會議。以決定各重要問題。列邦以勢弱。亦不能不屈從其強權之下。此維也納會議之情況也。在一九一九年一月十八日巴黎和會正式開幕時。規定組織特別議會。五強各派二人。即所謂十人會議是也。後以事龐言雜。諸感不便。乃於十人會議外。另闢一樞密處 (Privy Council) 以裁決重要問題。於是四人會議 (Council of the Four) 出焉。美法英意各一。即威爾遜、克萊孟梭、勞得喬治、阿蘭多四人。而日本之西園寺不與。繼而日本為名譽起見。要求加

入。於是五人會議出焉。未幾仍復退出。而由五再轉爲四。斯時因日人對於青島意人對於阜姆 (Fiume) 皆以要求不遂。欲藉脫會爲要挾。於是意使首先返國。四人會議再降而爲三。和會不得已。乃發表以山東權利歸日。而邀日使爲陪客。湊足四人。日使既留意。使亦祇得旋返。而五人會議遂團圓如初。各重大問題皆由其裁決。此又巴黎會議之實錄也。從是可知弱國無外交。誠千古不移之確論也。夫聚數十國爲一合議體。即有時於某國毫無關係。亦必使之事就席。此在事實上固屬不便。故對於特殊議會之設。吾人亦認爲必要。所不能緘默者。和會既以弭兵爲要旨。則會之所由成。當然以人民衆利害重者爲標準。斷無倡言弭兵。而仍以武力雄厚即延之上座者。而今之所謂四強議會。五大議會則不然。君子觀於維也納會議時。俄之爭波蘭。普之爭撒克遜 (Saxony) 奧之取北部意大利。英之奪海外殖民地。又觀於巴黎會議時。意之爭阜姆及達爾馬西亞 (Dalmatia) 日之爭青島及山東省權利。法之佔薩爾流域 (Saar Valley) 及控制來因河左岸地。英法之瓜分德屬亞非利加洲。(英得德屬東非。而以德屬西南非歸南非聯邦。法得多哥蘭 Togoland 喀麥隆 Kamerons) 英日之瓜分德屬太平洋羣島。及英美法意希之瓜分亞洲土耳其。(詳見後) 即知列強爭地爭權。古今殆同出一轍也。

(五) 兩大會議均設有特別委員會。以專門處置某項事宜。期收分工易舉之效。如維也納會議。則有二大特別委員會之成立。一以處置德意志之改組事。使德國成一新聯邦。一以討論歐洲之再造事。以及關於領土變遷等項。此外更有各小委員會以處置瑞士之聯邦制。並維持其永久中立。以及管理關於廢止奴隸貿易。國際河流自由航行。並畫界賠償諸事。凡各國對於某種委員會有特別利益關係者皆可加入焉。巴黎會議亦然。對於左列各事務皆有委員以處理之。

- (一) 國際聯盟委員會會長威爾遜 (美)
- (二) 戰事責任委員會會長藍辛 (Lansing 美)
- (三) 賠償委員會會長克羅資 (Klotz 法)
- (四) 國際勞動立法委員會會長公班 (Cantlon 法)
- (五) 國際河港鐵道委員會會長克蘭斯比 (Cresspi 意)
- (六) 財政委員會會長蒙塔古 (Montagu 英)
- (七) 經濟委員會會長克蘭孟特 (Clement)
- (八) 航空委員會會長台愛中將
- (九) 疆界問題委員會會長達爾第 (Doherty 英)
- (十) 協約國國際海陸軍委員會會長福煦上將
- (十一) 檢察德國軍需及解除德軍武裝委員會 (協約國最高會議)
- (十二) 鑒定軍需品使德國不能再啓戰端委員會 (同上)
- (十三) 迫令德國承認休戰條約研究會 (同上)
- (十四) 編纂陸海軍及空中休戰約文委員會會長胡德大將 (General Wood)

美) (十五) 摩洛哥問題委員會會長羅加斯 (Luchis 法) (十六) 海底電線事務委員會會長福洛馬園 (十七) 最高經濟會議 (協約國最高會議)

(六) 在兩大會議中均生內部之紛爭。與列強之衝突。如在維也納會議。則普以爭撒克遜俄以爭波蘭問題故。幾與他聯盟國用武。在巴黎會議。則意以爭阜姆日以爭青島問題故。致令其相率威嚇出會。皆形勢險惡。有和會因而瓦解之象。然維也納會議時聯盟國之衝突固多矣。而巴黎會議時。協商國之紛爭則尤甚焉。試略言之。則有(一)德國軍艦擊沉問題也。英主擊沉。欲藉以保持其海王之地位。法意反對。冀欲彌補其海軍之損失。此其紛爭之點一。(二)漢志 (Hejaz) 國及敘利亞問題也。英人欲藉漢志以操縱敘利亞。法人忌之。而欲將敘利亞完全收為己有。此其紛爭之點二。(三)丹齊格 (Danzig) 及德國西境問題也。法欲助波蘭得丹齊格海口。使德不能得志於西陲。又欲自得薩爾盤地 (Saar Basin) 及來因河左岸地。使德不能越河而西進。英美皆反對之。謂其將新造一『亞爾薩斯勞蘭』新造一『未贖回之德意志』 (German Irredenta) 此其紛爭之點三。(四)國際聯盟問題也。美主先聯盟而後和約。法主先和約而後聯盟。美主網羅敵國同入。法主限制敵國緩進。英則介於二者之間。而立於調停疏解之地位。此其紛爭之點四。(五)美

國責任問題也。英法欲美速入國際聯盟。而負委任統治之責。且欲其駐軍歐洲。以監督德國和約之履行。而美之上院則竭力反對。美國加入聯盟。反對承受亞美尼亞之統治權。反對干預歐洲事。致令威爾遜進退兩難。此其紛爭之點五。(六)海洋自由問題也。美主張海洋自由。以平均海上之勢力。英則反對海洋自由。以維持其海權之優勢。兩國各不相下。此其紛爭之點六。(七)亞德利亞海權問題也。意大利與南斯拉夫互爭達爾馬西亞及阜姆海港。以控制亞德利亞海。屢次幾瀕於決裂。英美法皆左寒而右意。至意人憤而出會。此其紛爭之點七。(八)山東問題也。日人欲藉與我國及與協約國分別所訂之密約。而取得德人前在山東省內所有之權利。我國代表據理力爭。美總統亦直我曲。日人因欲效意國出會為要挾。此其紛爭之點八。(九)分配德屬太平洋羣島問題也。澳洲欲據其全部。而日本則欲均分之。兩國代表在和會席上爭論甚烈。此其紛爭之點九。(十)處分土耳其問題也。放逐土耳其於歐洲之外。有贊成之謂其可藉以解決近東問題者。有反對之謂其將因之而激成回民騷動者。而君士但丁堡與暴士福勒斯 (Byzantium) 及他大尼里 (Dardanelles) 兩海峽之管理。與夫亞洲土耳其之瓜分。各國皆競爭莫解。此其紛爭之點十。(十一)加利西亞問題也。波蘭捷克及烏克蘭皆各力爭此地。此其紛爭之點十一。(十二)班納特

(Panat) 問題也。羅馬尼亞與南斯拉夫及匈牙利亦各求得是土。此其紛爭之點十二。上所舉者皆犖犖大端。此外若匈牙利與羅馬尼亞之相持。希臘與意大利之爭海島。日美對於人種平等規定之衝突。協約對於俄國政策寬嚴之異趣。尙不能悉舉焉。自諸國立論觀之。蓋猶是國家利益本位。而非國際利益本位。故在和會內。各國擾攘無已時。一如維也納會議時之情況焉。從此吾人可知兩會之內容矣。

(七) 在兩大會議中。列強自身常分爲兩黨。而一黨則常強於他黨。故能保持和會不致瀕於決裂也。在維也納會議。則英奧法 (法雖爲昔日之公敵。而因英奧欲借其助力。故亦能佔優勝地位) 及他小邦足以敵俄普而有餘。故俄普不敢過於要挾。昌言用武。(蓋俄普野心勃勃。一欲併吞全波蘭。一欲併吞全撒克遜。英人忌之。乃由英使克索雷 Castlereigh 發起。與奧相梅特涅及法使塔葉郎締結攻守同盟條約。其後漢挪佛 Hanover 巴威略 Bavaria 荷蘭及薩丁尼亞 Sardinia 諸國亦行加入。未幾此等消息即經洩漏。於是北方諸強乃不能不稍減其激迫之要求焉。) 在巴黎會議。則英法及各小國足以制意日而有餘。故意日亦不能太形放縱高唱出會也。(蓋英法既已締結新三國同盟。雖以防德爲事。而亦安知其不能移用以對意日。而當時該三大強國。復有比利時波蘭

捷克斯洛伐克及南斯拉夫等國爲之聲援。故意日亦略有所顧忌。未幾即復返入和會焉。) 謂此兩大會議。非殊塗而同歸也可乎。

(八) 在兩大會議中。衝突紛爭之處。均由雙方互相讓步。而後收調解之效也。如在維也納會議。俄普奧因共爭波蘭及撒克遜。雙方讓步之結果。則俄許佔芬蘭及大部分波蘭。普許佔撒克遜之三分之一。二與大部分來因河左岸地。及瑞領波麥能力亞 (Swedish Pomerania) 並對於漢挪佛巴威略及丹麥等國有領土之交換。奧則因更失奧屬納特蘭 (Austrian Netherlands 即今之比利時) 於荷蘭。步來斯高 (Breisgau) 及其他南日耳曼各邦於他國。故許其併吞郎巴的 (Lombardy) 與威匿思 (Venetia) 而中意大利各邦亦歸與赫勃斯堡 (Hapsburgs) 王室 (即奧國朝廷) 之親貴。故奧人幾能控制全意大利半島。且並得收回其在拿破崙戰役時代所失諸地。(如特羅 Tyrol 及依勒林諸省 Illyrian Provinces 是) 英則許仍有錫蘭、好望角、及毛里烏斯 (Mauritius) 瑪太島 (Malta) 赫里哥蘭島 (Heligoland) 多白各島 (Tobago) 聖路西亞島 (St. Lucia) 及一部分閩都拉斯 (Honduras) 與一部分荷屬幾安那 (Dutch Guiana) 由是可知俄普奧在大陸佔優勢。英則在海外佔領地。均之四強所得爲獨多焉。其餘各邦亦各有領土之取得或交換。如瑞典因失波麥能力亞於普。及芬蘭於俄。

而得挪威。丹麥因失挪威於瑞。而得勞恩堡 (Lauenburg) 初屬普國。荷蘭因失海外殖民地 (如好望角錫蘭島及荷屬幾安那等) 於英。而得比利時。盧森堡。里愛厄 (Liege) 及林堡 (Limburg) 以及撒福歪王室 (House of Savoy) 之得真拿阿共和國 (The Genoa Republic) 先有之領土。諸如此類。不可勝數。因是殘喘不保之危局。乃得藉是以資維持焉。若在今茲巴黎會議。則列強紛爭之點。其解決應付之法。約如下列。(一) 德國軍艦擊沉問題。以德人自行炸沉故。乃要求德政府賠償四十萬噸之造船材料。而此項問題乃無形解決。(二) 漢志國及敘利亞問題。以敘利亞完全歸法治理。不受漢志回教勢力之拘束。惟予英人以商業上平等之利益以爲交換。(三) 丹齊格及德國西境問題。以丹齊格作爲自由城歸國際聯盟統治。至於德國西境之來因河左岸。則作爲非軍事動作範圍。暫時由協約軍占領五年十年十五年不等。其右岸則劃出二十五英里作爲撤廢軍備地帶。此兩岸之狀態。由國際聯盟保證之。而由英美監視之。若薩爾盤地。則法國有永久開礦權。德國須備資贖回。否即沒收歸法。暫由國際聯盟治理。惟加入法國關稅同盟。俟十五年後始由居民票決屬德或屬法。(四) 國際聯盟問題。法從美先聯盟而後和約之主張。美從法限制敵國緩進之條件。現美上院雖拒絕加入。然仍繼續進行。定於今年十月在北京開會成立云。(五)

美國責任問題。美國仍不願入聯盟。更不願受委任統治權。且並不參與高等會議而干預歐洲事務。惟仍駐軍來因河岸。以促德國履行和約。此則以顧全法國友誼故耳。(六) 海洋自由問題。美國欲藉擴張海軍以爭海權。至一九二四年預算即能與英國相埒。或竟超過之。彼時再與英國爭海洋自由。則其成功殊未可料也。(七) 亞德利亞海權問題。初欲以阜姆歸意而爲塞在該海岸之南方另闢一新海港。塞人不允。後意人又擬放棄其達馬西之要求。而與阜姆相交換。塞人亦不從。於是乃有意人鄧南遮 (D'Annunzio) 強占阜姆之舉。現則以受意人之主動。竟居然有阜姆國之實現矣。塞人雖極端抗議。亦無如之何也。(八) 山東問題。初擬以經濟權之實益歸與日本。而以政治權之空名交還中國。關青島爲自由港。而爲日本設專管租界。吾國嚴詞拒絕之。於是日人欲與我政府直接交涉。然其通牒卒見駁回。而預備訴諸國際聯盟焉。(九) 分配德屬太平洋羣島問題。由英國居中調停。以在赤道以北者屬日本。以南者屬澳洲及紐西蘭。(十) 處分土耳其問題。君士但丁堡初擬由美國代管。不受。乃由英軍占領。該城與其兩海峽將歸國際治理。而由英法行使其優越權。土政府暫留君堡。日後或將遷都小亞細亞。惟承認土皇爲回教最高之教主而已。其亞洲領地亦由英美法意希五國分占。(英占美索波太米亞 Mesopotamia 並保護漢志與猶太。法佔敘

利亞而保護新在該地建設之大勒本蘭國(The State of Greater Lebanon) 意領亞達里亞 Adalia 沿海一帶地。希據士麥納 Smyrna 沿海一帶地。惟美則對於亞美尼亞之統治權。至今尚未承受耳。(十一) 加利西亞問題。以東加利西亞屬波蘭。其南部之步可維納(Bukovina) 屬烏克蘭。蓋依種族以分界也。(十二) 班納特問題。舉行庶民投票。解決屬匈屬羅或屬塞。此其應付解決方法之大概也。以上各項問題。皆係照雙方讓步。或利益交換。或損失賠償。或居間調解。或居民投票諸法。而即時解決之。或俟日後解決之。於是列強競爭之暗潮。乃暫時告息。而移其眼光專以全力對敵矣。

(九) 兩大會議均有懲戒戰敗國之主要精神之用意。如在維也納會議。則意在約束法國之革命主義。(Revolutionism) 在巴黎會議。則意在阻遏德國之軍國主義。(Militarism) 而欲達此目的。四強五大至不惜用種種苛酷手段以加諸於德法。而其最要之目標。則在令德法不能復作以武力統一歐洲及征服世界之夢想。蓋列強雅不欲見均勢之局。為一國所打破。致霸之權。為一國所獨握也。抑尤有進者。德當拿破崙第一之時。遭法國之蹂躪最烈。故巴黎條約之性質為扶德以抑法。如改組德意志為一新聯邦。由數百小邦而減至三十八國。特賜來因河流域大部分領土與普魯士。而巴敦(Baden) 巴威略(Bavaria) 及維登堡(Württemberg) 諸邦亦

與之取同一步調而為之聲援。德意志聯邦之西陲。因得以鞏固。而不復畏法國之侵略焉。猶以此為未足。乃更令比利時合併於荷蘭。以造成一強大之納特蘭王國。(The Kingdom of the Netherlands) 使法國不能北出。令西班牙與葡萄牙重振舊觀。光復故國。使法國不能南逞。令意大利半島歸於奧國勢力範圍。使法國不能東進。法國坐是處於四面楚歌。處處受敵之地位焉。又法當威廉二世之際。受德之待遇最酷。故凡爾賽條約之性質。為扶法以抑德。如亞爾薩斯勞蘭(Alsace-Lorraine) 則仍行恢復。薩爾盤地則暫歸治理。盧森堡則與法為經濟同盟。摩洛哥則對法為被保護國。德屬西非洲(即喀麥隆與多哥蘭) 則被法所占領。土屬敘利亞則受法之管轄。來因河左岸則作為非軍事動作範圍。暫時且須由聯軍佔領十五年。以督促和約之履行。來因河右岸五十啓羅米突(即等於二十五英里) 內則作為撤廢軍備地帶。此兩岸之狀態。由國際聯盟保證之。而英美對於法國復別有相當之約束。即所謂新三國同盟規約是。謂法國為德國攻擊時。英美即當起而助法。法之本國防禦亦可謂盡矣。至矣。而同時德國則領土見削。軍備銳減。財政經濟復在在受限制。且須負鉅額之賠款。(規定最低之數為一千二百萬萬金馬克。利息至少百分之五。此賠款中。於德國應賠償協約國之煤物料及牲畜等。尚不在內云) 元氣之恢復。至少非數十

年不爲功。加之法國復利用諸弱小以包圍德國而張法之聲威。如結波蘭以免德之東出俄羅斯。結捷克斯洛伐克以免德之南下巴爾幹。結盧森堡與比利時以免德之西侵英法二國。結丹麥以免德之北略斯下的雷維亞。結波羅的各小邦以免德之控制波羅的海。其作用全係援引俾斯麥之伐交政策。而德國乃囚之而陷於孤立無援之絕境焉。總之昔日之德實弱於法。故畏法之逼而不能不求維也納會議之援。近代之法（即指大戰前）實弱於德。故畏德之逼而不能不求巴黎會議之助。兩者有所爲而發。其要旨則均以扶弱抑強。使弱者不致受強者之欺凌。而強者不致奪弱者之生存是已。

（十）兩大會議均嚴懲其與公敵交結或聯合之諸國。如在維也納會議。則丹麥以親法而失挪威。（讓與瑞典）撒克遜以忠法而失領土。（割與普國）荷蘭與法帝國聯合而失其海外殖民地。（如錫蘭島好望角及荷屬幾安那（Zinnar）等給與英國）其前例也。在巴黎會議。則奧匈布土以從德作戰故。奧匈致被分裂。土耳其致被瓜分。保加利亞致失其愛琴海沿岸地於希臘。且不能再有得馬其頓之希望。至於退還侵佔塞羅兩國土地更不待言。又該四國之軍備亦各有嚴刻之限制。並須償還鉅額之賠款。國力之回復。決非旦夕間事。由是可知聯軍懲治脅從者之烈矣。

（十一）兩大會議均嚴懲輕開戰釁之罪魁。擾亂和平之禍首。並剝

奪其公敵之屬邦領土與殖民地。在維也納會議。則法帝拿破崙第一其罪魁也。在巴黎會議。則德皇威廉第二其禍首也。故拿破崙兩次見放於孤島。（初次放於愛巴島。二次放於聖赫勒拿島）威廉迭次見控於法庭。（協約國要求德國交出並要求荷蘭引渡德廢皇。由五強在倫敦組織特別法庭裁判。後乃改爲由德國自身在來比錫組織軍事法庭以審訊之。惟此時以種種障礙。尙未能見諸實行耳。）卒之拿破崙客死於海外。（卒於聖赫勒拿島）而威廉亦現被幽於荷蘭。可見輕開戰釁擾亂和平之罪魁禍首。皆不能見容於古今。而況其均爲黷武之皇帝。專制之魔王哉。復次。在維也納會議時。法爲歐洲之公敵。在巴黎會議時。德爲世界之公敵。故此兩國之屬邦領土與殖民地。均被剝奪於戰勝國焉。法蘭西帝國既經解散而改建王國。德意志帝國亦須改造而新創共和。法德前後蓋均陷同一之悲運者也。

（十二）兩大會議對於人道主義上。及國際公益上。均有所提倡主張。如在維也納會議。則禁止奴隸貿易。在巴黎會議。則禁止鴉片貿易。軍械貿易。並禁用潛艇毒氣作戰焉。是皆於人道主義上有所提倡者也。在維也納會議。則凡河流萬國公有者。可自由航行。（如來因彼時尙擬將土耳其兩海峽開放。惟因拿破崙自其被放之愛巴島復返巴黎。戰事再起。致擱置未能施行。）並規定瑞士爲永久中

立國。在巴黎會議。則國際河流亦得自由航行。（如來因多瑙及德國境內之易北 Elbe 阿得 Oder 威悉 Weser 里門 Niemen 及瓦塞 Vistula 等河。皆各設有委員會以處理之。而土耳其所轄之君士但丁堡及暴士福勒斯與他大尼耳兩海峽。皆委諸國際管理。各國船舶皆可自由出入。）此外則更有萬國勞動法。萬國航空及萬國聯盟之規定。是皆對於國際公益上有所主張者也。

十二三兩大會議。其地點均設於受戰禍最烈之雄國之首都。以示優禮隆重。酬勞報功之意。而和議之會長一席。即由其地主（或首相或總理）出面擔任。在維也納會議。則除普魯士外。奧國受戰禍最烈。而奧又適為日耳曼聯邦之盟主。其國威殊雄於普。故會議地點設於奧都。在巴黎會議。則除比利時外。法國受戰禍最酷。而法又適為三國協商之主動者。其國力殊強於比。故會議地點設於法京。前者則奧為東道主。故和議之會長。即由奧首相梅特涅擔任。後者則法為東道主。故和議之會長。即由法總理克里孟梭擔任。均所以表示優禮隆重。酬勞報功之意於該兩國也。

以上所述十三事。皆此兩大會議之同點也。今試更述

乙 兩大會議之異點

（一）在維也納會議。其所決之事項。大概均違背自由主義（Liberalism）及民族主義（Nationalism）而在巴黎會議。其所議決之

事項。除少數問題外。餘皆頗稱公正。能順世界潮流及民情趨勢。何以見之。蓋維也納會議。以畏忌法國革命精神論。而並詆毀自由主義。以顧全奧國種族龐雜故。而並遏抑民族主義。觀其限制選舉。約束言論。厲行專制。拒絕立憲。即知其如何違背自由主義。又觀其以芬蘭波蘭歸俄。以郎巴的威置恩奧。以比利時與荷蘭。（比荷合併）以挪威給瑞典。（挪瑞合邦）以漢挪佛返英王。（英王兼為漢挪佛之君主）以荷爾斯坦（Dänemark）與丹麥。（丹王兼為荷爾斯坦之公爵）即知其如何侵犯民族主義。返觀巴黎會議則何如。巴黎會議同禁止傳播過激主義（Ultra-nationalism）然此實非法之革命精神可比。其異同姑不具論。而如各國之擴張選舉權。實行平民制。並主張社會之漸進改革。即此提倡自由之表示。至於對於民族主義。則和會雖以純屬德人之東普魯士之一隅被截於波蘭。住民多數南斯拉夫人之達馬西及阜姆又為意大利所強要。即吾國文化源泉之山東。亦且任彼日人肆意蹂躪。似乎以暴易暴。牛羊何擇者。然而波蘭則已有保護少數民族之規定。意大利則見仇視於南斯拉夫。而見排斥於英美法三國同盟。日本則博得一東方普魯士之徽號。而換得一國際孤立無援之地位。是該三國者。雖可取快一時。而已為世詬病。足見自由清議。尙在人間。外界勢力。猶能裁制。而又有國際聯盟會之組織。消極的以防止侵略戰禍。積極的以促

進世界和平。則將來之國際關係。似有日即清明之象也。他如薩爾丹齊格麥迷耳 (Metel) 在德國東普魯士之極東北隅。接近俄邊。此次和約同與丹齊格委諸國際管理。然其居民則純係德人也。及上西利西亞 (Upper Silesia) 此地在中古時雖屬於波蘭。然其後割歸德意志。迄今已有七百五十年之久。住民概與德同化。實際上已為德正分之領土。此次和會要求該地須經住民投票以解決。屬德或屬波。實太不合於情勢。諸問題。雖頗侵犯民族主義。然如波蘭之恢復。捷克之再造。南斯拉夫之創設。羅馬尼亞之擴張。烏克蘭之崛起。波羅的各邦 (即愛沙尼亞 Estonia 拉脫維亞 Latvia 立陶宛 Lithuania 三小邦是) 之勃興。芬蘭之永世自主。比利時之完全獨立。 (比先為永世中立國。以今茲受戰禍太慘。故要求為完全獨立國。取消局外中立。已蒙列強允許承認矣。) 以及亞爾薩斯勞蘭之歸法。特羅爾 (Tyrol) 及伊士的里亞 (Istria) 之還意。石勒士維格 (Schleswig) 之屬丹。 (由居民投票解決) 至如高加索三新興國 (即喬治亞 Georgia 達格斯敦 Dagston 及阿才倍疆 Argebaikin) 之建立。猶太國之死灰復燃。漢志國之餘燼再振。及乎保護波蘭羅馬尼亞捷克斯洛伐克等國內少數民族之規定。皆足以證明其能順世界潮流。尊重民族主義者也。然若關於列強本身之利益。則有大謬不然者。如英之愛爾蘭。印度。埃及。阿富汗。波斯。

(埃及以下三國皆受英之保護) 法之越南。摩洛哥。 (受法之保護) 美之斐律濱。日之朝鮮。皆曾竭力運動。並正式要求獨立者也。而何以列強不之許。而反以武力脅迫之。又如瓜分土耳其之後。固可直許其民族自主者也。而何以亞美尼亞則須受美之管轄。 (美國尚未承受) 敘利亞則須受法之治理。猶太與漢志則須受英之保護。 (雖無其名而有其實) 美索波太米亞且須為英之領有。再者國際聯盟既成。何以德意志之屬地分佔於英法日。竟不能保其獨立。奧匈國之各民族得自由組織國家。而在奧之德人何以不能援此以與德合併。凡此之類。與威爾遜之十四條件違反者。不勝枚舉。雖然。吾人對此。固不必執公理人道等名詞以繩墨之也。巴黎會議所解決之事項。雖有多少缺點。然就大概而論。則比較的尙能尊重自由主義及民族主義。較之維也納會議之一概抹殺視民治制度如敝屣。視分配領土如牛羊者。究不可同日而語也。

(一) 維也納會議志在恢復古制 (Ancient régime) 及維持均勢 (The balance of power) 巴黎會議則志在破壞現狀 (Status quo) 及改造局面。奚以明其然。蓋維也納會議務欲恢復法國革命前之舊式狀況。政體悉尙專制。人民無復自由。復古派與守舊派既得重握政柄。於是悉力摧殘新式之文明。而合圖再興往代之制度。觀於該會議後。各國君主之復辟。貴族之擅政。與軍閥之專權。即

可知此中消息矣。又列強各挾猜忌。伺隙相攻。故初則英奧爲一黨。俄普爲一黨。兩方對抗。各不相下。繼則俄普與結神聖同盟 (The Holy Alliance) 以雄視中歐。未幾英國亦與此三國訂秘密盟約。結四國同盟 (The Quadruple Alliance) 以維持歐洲秩序。而保存歐洲均勢焉。若今茲巴黎會議。則一意破壞不穩固之現狀。竭力排除國際間之爭端。以圖消弭世界日後之戰禍。而鞏固世界將來之和平。故戰後乃有十數新興國之創建於歐亞兩大陸。試畧數之。則由俄帝國分裂而出者。有大俄國 (即李寧政府現在根據地) 小俄國 (即烏克蘭) 波蘭、芬蘭、愛沙尼亞、拉脫維亞、立陶宛 (即白俄羅斯) 喬治亞、達格斯敦、阿才倍疆、上烏金斯克 (即西比利亞遠東共和國) 土耳其斯坦 (自治區域) 由奧匈國分裂而出者。有奧大利、匈牙利、捷克斯洛伐克、南斯拉夫。由土耳其帝國分裂而出者。有土耳其、猶太、漢志 (上兩國由英保護) 亞美尼亞 (有由美代管) 說。除俄奧匈土均屬舊邦外。餘則概爲此次大戰後所立之國。且除三數國仍爲君主政體外 (如南斯拉夫、土耳其及漢志、然南斯拉夫則尙爲君主制度也) 所有各邦 (連德國在內) 皆採用共和政治。然則謂非現狀盡打破。局面大改造也可乎。夫當昔日維也納會議時。俄普奧實爲歐洲專制之鼎足。其餘列國亦多步其後塵。而此次巴黎會議時。俄德奧竟能由帝國一躍而爲民國。新興各邦亦

各爭相倣效。全球至爲之風靡。此則吾人所不能不同聲贊嘆者也。雖德國今夏四五月間。曾經一度復辟。致釀全國大亂。然不久即見撲滅。徒成泡影之現象而已。夫何傷於大局哉。其他如俄奧匈諸邦。雖亦間有復辟之陰謀。然隨起隨滅。終不克成爲事實。且並不能告厥成功者。良以大勢所趨。民主共和在今日已成爲天經地義。如日中天。萬非一人之力所能挽回。一姓之勢所能改易故也。其尤著者。各國工黨日益活躍。女子參政日益發達。社會主義之色彩日益濃厚。以視維也納會議時政治革命尙不能得。而遑論夫社會革命者。誠不啻有霄壤之別矣。不僅此也。今日之世界。又有國際聯盟以爲之範圍焉。非第聯合國皆可以一體加入。即中立國亦多有加入者 (如西班牙、瑞典、挪威、丹麥、荷蘭、瑞士、阿根廷、智利、巴拉圭、波斯等國皆已加入) 而敵國 (如德、奧、匈、布土) 俄羅斯及俄羅斯各邦 (The Russian States 即指由俄分出之各邦) 與其他諸中立國。亦當不久令其加入。一加入後。即得享同等權利。不至受歧異待遇。若國際裁減兵備一經實行。世界和平之局即可永保。誠足爲天地間生色矣。今試持此以與彼時所創之神聖同盟比較。則彼爲帝王同盟以肆行專制者。此則爲人民同盟以擁護自由者。彼爲強國同盟 (實際上僅限於俄普奧三國) 以他國之加入者。毫無勢力可言也。以欺凌弱小者 (如俄普之苛待波蘭、奧之虐遇意大利是)。

此則爲萬國聯盟以抵抗強暴者。其性質既不同。則其結果亦自必異。此吾人所可預言者也。

(三)維也納會議。以列強自相紛爭故。而法國乃得見引爲同列。巴黎會議。以列強善於妥協故。而德國乃致被擯爲罪囚。蓋當前次會議時。英忌俄之得波蘭。奧忌普之得撒克遜。於是兩國合從以排俄普。然恐勢孤力弱。故欲借助於法以抗之。而法之大使塔葉郎又善於詞令。長於使才。當法王路易十六時代。革命時代。拿破崙時代。歷職外部。設施之妙。迴絕凡流。國人目之爲『老狐狸』(Old Fox)至是以敗國大夫。列席議會。深悉列強外稱和平。內懷貪忌。因得乘機離間聯合國之善感。而得英奧兩國之歡心。(塔氏與英奧二使締結攻守同盟條約以逼俄普)即諸小國以見欺於強鄰。亦因見塔氏之仗義執言。而爲之傾心歸附。於是塔氏乃得居然有重要之發言權焉。故未及維也納和平會閉幕。法蘭西竟得恢復強權之地位。且巍冠高座。處分列國。斯亦奇矣。夫法以全歐共指之公敵。處於砧俎宰割之下。今竟能一躍而與列強抗顏行者。雖曰塔氏縱橫捭闔之奏效。而亦列強之自相紛爭有以使之也。以故依照一八一五年巴黎條約。法國仍能保持其領土之完全。與主權之尊嚴。且不久即能復躋爲頭等強國焉。若今茲巴黎會議則不然。列強先即規定會議分三時期。初爲非正式談判時期。以決定和約之大綱。及重要之

條款。惟僅協約五強國得有參與權。繼爲正式談判時期。以宣布五強所解決之各重要問題。及討論未處理之各次要條件。凡共同作戰及對德絕交而未宣戰之二十二國。亦得於此時加入。最後爲簽定和約時期。和約條款皆已正式決定。和約草案亦已預備就緒。德國及其同盟國(如奧匈布土等)只須蒞會接受。而不能有參加議席討論之權。不似維也納會議時。法以戰敗國亦得參與和會。因得施其外交之伎倆。此則協約國之所以不許德國代表有發言權。有討論權。有參加權之深意也。其防德誠可謂嚴矣。因是之故。列強內部雖未嘗不時起衝突。然大都即歸於妥協。而和好如初。從無與德匈結以威脅他國者。蓋恐蹈維也納會議之覆轍故耳。德使雷超氏(Count von Roon)初見五強間發生意見不能協調。大有搖動和會之勢。故表示決絕之態度。誓死不肯簽定和約。以圖收減輕條件之奇效。迨厥後協約國暫息內爭。而以全力對德。德見勢孤無能爲力。故藍超氏以抗議拒簽故而離巴黎。不久德政府即另派二使(Dr. Hermann Müller與白約翰 Dr. Johannes Bell兩博士)至凡爾賽宮簽字和約焉。試一披閱該約之內容。則全約共約十五部。除第一部國際聯盟。第十三部勞動法規。係指世界而言。不爲何國特定外。餘則純係協約國對於德意志之降服條件耳。懼德之領土尙廣或再蓄勢力也。則爲之削其地。如

第三部之規定是。懼德之兵力雄厚。可以捲土重來也。則爲之翦其兵。如第五部之規定是。地既削。兵既翦。好戰之日耳曼民族。從此已不得復逞矣。又懼其注全力於商競也。則爲之制定貿易經濟及工作等規條。而商業又無從擴張。他如財政之制限。賠款之規定。（以一千二百萬萬金馬克爲最低之數額。從一九二一年五月一號起。限三十年內應當付清等。）以及種種苛酷條件。剝削以膚。幾無完好。德意志休矣。夫法當維也納會議後。卽再躍爲一等國。與英俄普奧抗衡。而德當巴黎會議後。則一降爲二等國。與瑞挪荷蘭等國齊伍。此則德法所待遇之不同。乃由於其所遇機緣之不同。而並非藍超氏之使才果不如塔葉郎氏也。實以列強善於妥協。無機可伺。無隙可乘。故其嚮使和會決裂。意日出會。則德國卽可聯合此兩國。並俄奧匈諸過激政府。以合力抵抗協約諸強國如英美法矣。則英美法孤身無援。亦豈能高枕而臥者。勢不致再用武力爭回其所既得之權利不止。而德國亦可藉資減輕條件。如願以償。此豈聯合國之利哉。明乎此。則知協約諸國之所以以溫柔手段對意日。以強硬手段對德奧用意之所在矣。

（四）兩大會議時。各國地位情形之變遷迥異。在維也納會議時。法爲歐洲之公敵。而英俄普奧爲其戰勝者。至此次巴黎會議時。則德（卽昔日之普）奧已變爲戰敗國。英國雖尙能保持其海王之地位。

俄國則已喪失其強國之資格。至於日耳曼兩雄邦（卽德奧）則更無論矣。以往昔雖爲聯軍之與國。今則爲聯軍之敵國也。由是可知其已與法國互換位置矣。又土美兩國之地位亦適相調換。蓋土國前次曾對法作戰。（以拿破崙彼時曾攻土屬埃及及敘利亞諸地故。）而間接爲聯軍之助。美國前次曾對英作戰。（卽著名之英美一八一二年戰爭）而間接爲聯軍之害。然均係單獨行動。未嘗與他國聯合。故均與戰局無大關係。此維也納會議時。土美兩國所以均未與會。以土國未經被引爲聯軍之與國。美國亦未經被指爲聯軍之敵國也。若今茲巴黎會議時。則情形實大相逕庭。蓋土國既已從德國之後而宣戰於聯軍。美國亦已從聯軍之後而宣戰於德國也。以故土美兩國均曾與會。不過一爲魚肉。（指土國）一爲刀俎。（指美國）一爲戰敗國。受聯軍之處分。一爲戰勝國。受聯軍之歡迎而已。又葡萄牙雖曾兩次與英人取一致行動。（前次則聯英抗法。今次則聯英攻德。）然丹麥則前之守中立而親法者。（彼時丹麥爲法國之友邦。國交親密。故對法常持親善的態度。而守善意的中立。）今則守中立而排德。（丹人以一八六四年戰爭。失石勒士維格 Schleswig 及荷爾斯斯坦因 Holstein 兩省於普。故對德有極端的惡感。常欲乘機恢復失地。此次大戰。丹雖欲參加。而以力小國弱。兼與德相近。故不敢有所動作。然其仇德之觀念。初未嘗因之而

稍減也。故前則失挪威。今則得石勒士維格。瑞典瑞士及西班牙前均曾參戰者。今亦皆中立。此各國地位情形變遷之大較也。

(五)兩大會議時。各國赴會範圍之擴張迥異。在維也納會議時。全歐各國皆得與會。而實力參戰之土耳其反被擯於化外。在巴黎會議時。全球各國(除中立國外)皆得與會。而武力奮鬪之俄羅斯反不克與列強伍。蓋一則以其習近蠻夷。難輕容於上國。一則以其政尚過激。見畏忌於雄邦。一則以其單獨作戰。終局未能相助。(一八一四與一八一五兩年間。聯軍最後推倒拿破崙時。土國並未出師助戰)一則以其單獨媾和。結果有礙大局也。(俄國於一九一七年年冬。與德國單獨媾和。致令德軍之在東歐戰場者。得以調赴西歐戰場。而於一九一八年三月間。作最大之攻擊。使非美國出生力軍。為聯軍之後援。則兩方勝負之數。尙未能即定。故俄國之單獨媾和。實最有利於德。而最有害於聯軍之舉動也。)雖其被屏斥同。而其所以被屏斥則不同。此不可不辨也。抑尤有進者。往昔維也納會議時。各國赴會範圍。僅限於歐洲。蓋當日作戰區域不廣。僅在歐亞非三洲臨近地中海之四圍。海運交通之不便。實為之梗也。若今茲巴黎會議時。則赴會範圍且普及於世界。凡會對德宣戰及絕交者。皆得加入。以故天涯海角。僻壤遐荒之各國。均能派代表蒞會。電汽機械之發明。實為之助也。

(六)兩大會議時。和會境遇手續之難易迥異。維也納會議初開於一八一四年九月。在巴黎第一次條約早經締結後。(此約締結於該年五月)繼乃因拿破崙由愛巴島還法復辟。於是列強復專注於戰事之準備。而不暇計及會議之進行。以致有多少重要議案。皆擱置未能重提。(如關於土耳其兩海峽開放事)直至一八一五年六月滑鐵盧戰役。拿破崙再放後。始能壹意繼續和議談判。而結第二次巴黎條約焉。若此次巴黎會議。則開幕於一九一九年二月。在第一次休戰條約早經簽定後。(此約簽於一九一八年十一月)乃再行延長。而結第二次休戰條約。直至同年六月和約接受簽定。蓋章後為止。於是乃由德而奧而布而匈而土。各各締結同等正式條約焉。由是觀之。前次會議。則中間隔以百日之事。(即指拿破崙由愛巴島還法。至滑鐵盧戰敗百日間之事)致令會議略行停頓。今次會議。則中間從未再遇戰事。(聯合國武力遠勝於德。故德人不敢再戰)故會議進行無阻。此則兩和會所處境遇之難易迥異者也。反之前次會議。既有第一次巴黎條約為根據。只須略為修改。即能竣事。不必費盡各國外交家苦心。且僅須與法國一國單結條約即足。若此次會議。則休戰條約。係屬軍事上的性質。不能藉以解決世界大局。故和約之始末。須重新訂定。其繁難當可想見。且又與德國及其與國(如奧匈布土)各各締結條約。非比與一國結約之

簡單。此又兩和會締約手續之難易迥異者也。綜言之。維也納會議時所處境遇較難於巴黎會議時。而巴黎會議時締約手續則較難於維也納會議時也。

(七)兩大會議中。重要人物品格之高下迥異。試一述之。在維也納會議中。主要人物爲俄皇亞力山大第一、奧相梅特涅、及法使塔葉郎。而梅氏實爲之魁。至於普王弗勒得力威廉第三、及英使克索雷(Castlereign)滑鐵盧戰後改派威靈登公爵(Duke of Wellington)則雖具有若干勢力。然尙不能與此三人頡頏也。在巴黎會議中。其中心人物爲美總統威爾遜、英首相勞得喬治、及法總理克萊孟梭。而威氏實爲首領。至於意相阿蘭多、及日使西園寺。則雖發生重大關係。然亦不能與此三人抗衡也。自表面觀之。此兩會議之情形頗相似。然自裏面察之。則知其實大不相同也。蓋爲維也納會議人物中之魁率梅特涅。與爲巴黎會議人物中之領袖威爾遜。其人格。其性情。其心胸之懷抱。其政治之信仰。皆如霄壤之遙隔。冰炭之迥異也。梅氏復古者也。威氏革新者也。梅氏尙專制喜壓迫者也。威氏重民權愛自由者也。梅氏好領土擴張。抱帝國主義者也。威氏尊自治精神。惡殖民政策者也。梅氏阻政治改革。抑民治發展者也。威氏主張政治更張。倡民族自決者也。是故梅氏所贊許者爲神聖同盟。威氏所主張者爲國際聯盟。梅氏所痛恨者爲法國革命標幟。威氏

所畏忌者爲俄國過激主義。此兩人生平事業之大較也。然則此兩大會議中之領袖人物之品格既懸絕若是。則又烏能持以並論哉。雖然。此亦比較的而言之也。若論絕對的則決不如是。蓋巴黎會議中之三中心人物。一如維也納會議中之三主要人物。皆各互有衝突。而勞得喬治與克萊孟梭亦未見其有勝於亞力山大第一及塔葉郎也。何以言之。蓋在前次會議時。奧與英爲一黨。俄與普爲一黨。而法則操縱於其間。故奧相梅特涅、俄皇亞力山大第一、及法使塔葉郎。皆各貌合神離。同床異夢。馴至幾於決裂。而俄皇之萬國聯合計畫。亦因之不能實現。在此次會議時。美總統威爾遜係世界主義的。(Cosmopolitanic) 而法總理克萊孟梭英相勞得喬治則純係國家主義的。(Nationalistic) 當德師壓逼時。將伯大呼。爲公理人道而戰之聲。洋洋盈耳。今日痛定思痛。從前政策仍不忍弛。有此兩大暗潮。一決一盪。喬克之本心。固不得儘量而償。而威氏之抱負。有時亦不能不去方就圓。故鑄成此會現形。所以論者常稱此會中最重要之現象。即威爾遜之十四條件。與克萊孟梭之迦太基和平(Carthaginian Peace) 意謂克氏對德之嚴厲。有如昔日羅馬之於迦太基。滅其國而遷其民之手段也。之衝突。而滑稽者且稱此次媾和爲威爾遜克萊孟梭之媾和。易言之。卽一種怨耦之產兒是。其言雖諛。而虐。然實極妙之寫真紀實也。然則吾人亦固不必斤斤

然爲此兩會辯軒輊也矣。
以上七事。皆此兩大會議之異點也。

結論

維也納會議與巴黎會議。均世界最著名之國際大會議者也。一當十九世紀初。一當二十世紀初。中間隔以百年。而首尾均有大戰爭以點綴之。天道百年一大變之言。蓋已成爲歷史上循環之慣例矣。吾人試一瀏覽前文。則知比較之餘。有同點十四。異點七。而此同點異點之中。有時亦甚參差錯雜。非能直截了當。以定一嚴切界限者。蓋此兩大會議。相類亦復不相類也。夫自吾人之眼光粗視之。似此兩會均爲強國所壟斷。以處分弱小國之權利者。而按其實則較往日爲大有進步。蓋當維也納會議時。適處拿破侖戰爭之後。人民愁苦。嗚嗚望治。各國君相。皆思太平。就中尤以俄皇亞力山大第一爲最。俄皇直欲組織一種歐洲聯邦。(The United States of Europe) 歐洲議會。(European Congress) 合全歐爲一大同盟。使各國相親相善。不致再動干戈。雖因各國互相猜疑。不肯以國家最高之主權。授之於國際團體機關。致此項偉大計畫。竟作罷論。然而爲全歐謀幸福。不爲一國謀私利之觀念。遂漸侵入各國元首腦

中。而所謂『歐洲思想』(European Thought) 者亦遂乘時以應。潛滋暗長。以至於今日。十九世紀以前。斷無此盛況也。而當此次巴黎會議時。適值世界大戰爭之後。人心厭亂。想望和平。國力消耗。求避戰禍。就中尤以美總統威爾遜爲最。美總統直欲組織一種國際聯盟。萬國法庭。合全球爲一大團體。使各國相友相愛。不致再興兵戎。雖因各國各挾猜忌。不肯以國家最高之主權。而授之於國際公共機關。致此項偉大策畫。遲遲進行。然而爲全球謀幸福。不爲一國謀私利之思想。亦遂漸侵入各國當局胸懷。而所謂『國際主義』(Internationalism) 者。亦遂應時以出。醞釀發達。以至於將來。二十世紀以前。亦決無此盛況也。由是觀之。前則有歐洲思想萌芽。後則有國際主義發軔。前則以歐洲爲中心點。後則以世界爲活動地。其範圍之廣狹。規模之鉅細。誠有非可相提並論者。然亦足見國際主義實起源於歐洲思想。而歐洲思想乃推廣爲國際主義。昔爲濫觴時代。今則爲發展時代。昔爲理想時代。今則爲實行時代。今日之突飛而進步。洵有足以驚人者。而昔日之醞釀而創作。其功亦自不可泯沒焉。故吾人雖痛心疾首於山東問題之失敗。無不咀咒和會者。然就大概而論。該會之尙能尊重公理人道。則固無可諱言者也。



文苑



詩

重九

沈曾植

呼吸真疑帝座通。雲將雀躍拊鴻濛。夕霞歷亂低孤鷺。雲氣深沈護伏龍。空願不搖罡劫上。大圓難問混茫中。三年杜口三重九。此日何期一笑同。

重九後夕曾大攜蟹過瓶齋同龍十左

十二就余乞飲食罷復爲象戲左有

詩見投次韻卽示龍曾 譚澤闓

平生酣飲仍大嚼。無酒常嫌風味惡。曾侯夜挾霜蟹來。爲厭街頭市酤薄。我雖儲酒非大戶。且復傾瓶與

君酌。左龍佳客並詩豪。把盞持螯何洒落。大嚼寧論膏溢齒。酣飲未妨月沈閣。蔡謨休爲勸學死。畢卓終矜泊。浮樂各從鼎烹選。雌黃坐憐支解同。肉搏嗟哉口腹苦。生命既飽歡娛亦蕭索。左曾餘勇賈楸枰。爭誇第一中興略。森然酒陣復詩兵。看汝橫行恣嘲謔。

重九後一日借曾大左十二過瓶齋小

飲食蟹酒後作象戲左十二有詩和

韻一首

龍絨年

忍飢莫向屠門嚼。把酒持螯殊不惡。九月霜高蟹白肥。一江波漲鵝黃薄。束蒲遠至風味好。撥囊初開露漿酌。欲解腥羶餐菊英。須憐麴蘖傾桑落。憶昔瓶齋

盛文謙珍羞屢薦齋西閣。雪點盤盂縷切工。膏浮七箸含咀樂。自從海鮮蒞春浦。月蛤江螺不勝搏。川食恆誇楫脯香。南烹有似枯魚索。羨君今夕發清興。一局棊枰任侵略。操戈解甲在須臾。濡吻充腸供笑謔。

次韻瓶齋天放

曾廣鈞

今年尙可嚼復嚼。酒對喜逢王鎮惡。此邦有蟹無監州。提壺但恨邯鄲薄。逕向中山乞一車。不同鬲縣毋多酌。森森四布鐵查牙。灑灑爭傾銀鑿落。青州從事領黃睡。紫蓋仙人開白閣。加恩水族拔其尤。倒載山翁無此樂。豈有剛腸足幹旋。竟翻鬼臉相吞搏。銅鐺奉表謝鳴蓋。鼎鑊當前痛銜索。雅戲方爲象載瑜。敗軍我類熊經略。風急西南恐覆舟。遠慙奉倩聊相謔。

庚申重九登南高峯下至烟霞洞遇胡

晴初陶叔惠陳子式徐勉甫趙仲宣

夏敬觀

平昔樂登覽。九日敢云休。爰擇最高峯。曠望回窮秋。越谷陟石脊。數轉失深幽。杳追冥飛鴻。振翮南山頭。暄陽浴冷風。晴色乾酸眸。下顧江湖間。眇小隔汀洲。杭城十萬戶。蚓垤依阜邱。尋常屐能到。謂挾盧放游。作息專戶庭。何嘗壤蟲羞。膏血塗原野。殺戮懷戈矛。九載鼎沸聲。曾不及釜餹。人生慾有壑。百奢難具酬。得失誠雞蟲。槐國侈王侯。蕞爾安旦夕。未必緣人謀。相觸有不怒。願此如虛舟。我因析豪芒。日盡東北陬。復視西南峯。俛若矮垣。周徘徊近天。日超騰苦無由。高雲去蒼海。將旻彌悠悠。崎徑出頸項。小憩落僧樓。雜花露三亭。信步逢吾儔。把萸共笑言。知將同所修。

題許琴伯母夫人遺畫

同前

畫荻教兒書。丹青乃其餘。生香永不滅。有淚出方諸。亦若寸草心。長得春風嘘。我家有數紙。久恐飽蠹魚。持還君家收。寶愛當過予。

六月九夕大雷雨枕上偶占

黃濬

阿香試手亦婆娑。鞭逐豐隆滿世間。急溜了知難戀。瓦崩雲何恨復還。山涼生鳳枕。翻無寐。聲亂鵝車恐未闌。莫向圍城憐玉貌。攬袞珍取一宵閒。

雨餘

同前

雨餘惡熱略相當。生物趨功陡勝常。已見黽蛙成兩。大復憐螿雀苦周防。居人頗念鉦鞞急。下士唯知博。鑿忙絕笑露車終。左計橫流何必問行藏。

約劍丞惜仲安巢登煙霞洞薄酌

俞陞雲

四山環合密無縫。孰挽天弧射而洞。頰文丹照相新。鮮片片烟霞補其空。奇石排衙不知數。秀色留人屢。

迴。顧。緩。踏。松。花。屐。齒。香。透。迤。漸。陟。雲。深。處。高。寒。林。表。畫。闌。憑。新。拓。雲。房。出。翠。層。數。點。江。帆。斜。日。裏。濛。濛。樓。閣。見。西。興。香。積。厨。開。足。櫻。筍。軟。藉。苔。茵。醉。峯。頂。夢。回。依。約。幽。禽。啼。竹。露。和。煙。滴。衣。冷。

張退翁七十壽

諸宗元

張翁天下士七十猶慨懷儻能由所懷縱橫安可量。今年歲告災北地占恆暘翁思拯溝瘠迫發馳輕裝。卽此饑溺心誦壽可御觴緬余初謁翁翁適官東鄉。民今食蔗利謳歌若甘棠其它治行最歷歷在篇章。招余客江淮距此廿載強眼視闕僊味導俗成康莊。有利不自私教養周一方濱江數州郡疑然如堵墻。世言兄弟賢輒曰南通張余時亦建議功在通津航。近歲時過從飛舸機其旁秋高江海平來壽登君堂。千齡觀峨峨爲文歌上梁。

贈退菴世丈七十生日

李宣龔

當官肝膽見輪囷。隱退猶資利濟身。數地直堪君百
里。納民何止歲千緡。耦耕老作三農話。大被溫生萬
履春。誰謂補偏竟無策。從來藏富在能均。

石予畫梅天遂書聯同時相祝詩以報

之

金天翮

會稽禹廟荒山中。梅梁夜化為神龍。一朝龍去金鎖
斷。仰見屋頂蒼苔封。梅魂走入畫師筆。破硯水滴蛟
龍宮。石予畫梅有龍氣。霜鱗雪甲蟠古胸。典向酒家
不自惜。往往縑素持。兒童弟子入室有。天遂蛻形換
骨書。尤工書作龍騰腕。如鐵開花巨豪墨。瀋濃有時
狡獪寫雲樹。團扇在握生清風。五年別去斷消息。石

予贈詩偶過從。忽然二妙貢我側。米家書畫船難容。
雄張素壁走魑魅。髣髴坐對虬髯公。方春臘酒破新
盎。夫差城南雪正融。藝舟雙楫待商略。曷不過我傾
千鍾。醉來更上虎邱宿。一山梅萼臘脂紅。

玉巖遊詩

劉浩元

雨過增城宿霧霏。山開平楚暮鐘微。霜蹄忽散三萬
匹。廟柏今看四十圍。笮馬旄牛猶作貢。明珠翡翠已
全非。又傳都護安西府。旌旆蕭蕭照落暉。
幾見微塵劫界過。如聞太息此巖阿。蕭蕭落木到孤
寺。嫋嫋秋風生素波。大地山河終不改。天涯涕泪已
無多。月明窈窕窺山鬼。猶著辛夷帶女蘿。



父母之心

原名『擇業』(Recherche d'une position) 法國 缶友 原著

冠 生



路易缶友(Louis Veuillot, 1813—1883) 是法國近代最著名的宗教文學家。他從十八歲起，就投身做報館記者，一直至於老死，所以他在文學之中，特別擅長批評和辯論，批評家 Sureau 會稱他為『當代第一個辨士』，又稱為『法國國粹的文學家』。但是他是個熱心宗教的人，他所懷抱的悲憫的思想，比人家格外富，所以他底辨才，可以說是出於『不得已』，並非是『好辨』。他底藝術，大約也應該作如是觀。史家 Faurie 曾說道：『缶友的文學，往往同時包含著相反的兩面；他含和平在激烈裏面，含動人的意味，在譏諷裏面；含平民主義，在貴族氣象裏面』。這話最是中肯。他嘗彙集他報紙上的著作，成 *Mélanges religieux politiques, historiques, et littéraires*。三大卷，此外還有許多單行本的小說，最著者，有如下列數種：*Les Pèlerinages de Suisse* (1839), *Rome et Lorette* (1841), *L'Honnête*

femme (1844), *les Français en Algérie* (1845), *les Libres Penseurs* (1848), *Çà et là* (1859), *le Parfum de Rome* (1861), *Historiettes et fantaisies* (1862), *Ordeurs de Paris* (1866).

一個寒天底晚上，火爐內隱約地剩些殘炭，他們倆圍坐爐子會議；我呢，假作睡着，悉心聽他們底談話。我父親先開口道：

『我們究竟應該怎樣辦……對於他底事？』

『唉！上帝可不是嗎？這……這……這何等不造化！這是我母親包著淚發出的答案。』

『吾想他可以學一個鐘表師，這到是正經的。』
『但是費得很。』

「那末小木匠，怎麼樣？」

「這好像過於長久些。」

「那末泥作，如何？」

「啊！這豈非太勞嗎？」

「那末鞋匠？」

「那更加下流了！」

說到這裏，會議底口氣變更了：我母親首先發議，我父親做一個反對者。

「照我底意思，還勿如叫他去跟那個裁縫；那裁縫，是我們底朋友，他一定能夠好好兒教他，而且我們所費，也很有限。」

「啊！裁縫！這是女子底飯碗呀！要不然，除非那些殘廢的人或者不得已會去幹這個勾當。」

「那末，那貨郎兒，你說怎樣？」

「這未免太惹人笑！而且，還有個先決問題，我們可有什麼力量，去批發那些貨呢？」

「如今也無用再說了！佛郎沙，這委實是我們底大錯，不把他好好兒培植。他實在很好學，照他這樣上去，也許可以當一位律師哩！」

盼望我成一個律師，這是我母親惟一的，無上的野心。

「律師！這是什麼東西？」

「律師嗎？這好像那推收所裏底先生們；但是，還要強……還要強得多……」

「我可憐的娘子，你不要在那裏發癡呀！有什麼人曾經見過，一個工匠底孩子，會變成一位推收所裏底先生？」

「爲什麼沒有？你看，拿破崙當初的時候，不過是個小隊長，後來他居然做了皇帝！」

「啊！小隊長，那到是可以做到的。但是我想，不見得這就是做皇帝做律師底路罷！可是無論如何，總應該有個決定。你看，他一天長似一天地，在家裏閒蕩，

一樣要用要喫，你底收入，又是如此豐富，長此下去，不必說他底將來，就是我們底現狀，你想，可有什麼妙法，能夠維持不敵呢？」

旗

(The Signal)
俄國迦爾洵著

西門，伊凡諾夫是鐵路上一個軌道夫，從他的小屋到一面的車站，是二十俄里（每一俄里合二千五百英尺），到那一面的車站是十俄里。去年約在四俄里之外，有一家紡紗廠開起，高高的烟囱黑沈沈的聳出樹林後邊；但是除却別的軌道夫的小屋，沒有人烟和西門更近了。

西門伊凡諾夫的健康，大概已經傷殘了。九年前他曾在戰地，做一個軍官的僕人，他盡心服事那軍官直至戰事終了。他捱着餓，曬着太陽，冒着霜雪，在寒

於是那些憂愁而疑惑的問題，又重新一個一個地，
……提出……討論……辨難……

仲持

暑晴雨中每日趕過四五十俄里的路。他曾身經礮火，但是多謝上帝！沒有槍彈觸着他。有一次他的隊伍在前哨，和土耳其兵戰了一禮拜；俄兵和土耳其兵的礮火線只隔着一道深谷，從早到晚。兩方只是繼續交戰。西門的軍官也在火線裏，西門一日三次，從山峽裏的營灶，拿熱騰騰的茶缸和膳食給他。當他帶了茶缸沿着山道走的時候，槍彈在他四周圍轟着，很利害的在巖石上爆裂；那種情形很使西門恐怖，他常常叫喊，可是仍然往前走。那些軍官很喜

歡他，因為他們時常有熱茶喝。後來，他總算從戰地裏平安歸來，只是他的手脚雖沒有殘傷，却害了風濕病了。從那時起，他就沒有遇着什麼憂患。他到了家，他的父親——一個老人——已經死了，他的四歲的兒子也死了，——只剩了西門和他妻子。他們不能多幹事。腫脹的手脚又很難幹耕種的事。他們不能再住在本村，便動身到別處去找事情做。西門和他妻子沿着鐵路逗留了少許時候——在邱森和唐士支那——可是什麼地方都找不到幸運。後來妻子出去做傭工，西門仍舊遊來遊去。有一次他坐着機車到一個車站，看見站長，面貌似乎和他相熟，西門對着站長看，站長也對着西門看，他們彼此認識了。他本來是西門隊伍裏一個軍官。

他對西門說道：『你是伊凡諾夫麼？』

『正是，大人，就是我』

『你怎麼會到這裏的？』

西門把一切事情告訴了他。

『你到那裏去呢？』

『我不能告訴你，先生。』

『笨漢！怎麼你不能告訴我？』

『真的，大人，因為沒地方去。我必得找點事情做纔好，先生。』

站長對着他看，想了一回，說道：『朋友，這裏你看，且在這站裏住幾時。我想你是娶了親的，你的妻子在那裏？』

『是，大人，我是娶過親的。我妻在葛斯克，給一個商人做工。』

『阿，你寫信叫你妻子到這裏來。我給她辦一張免費護照。我們有一所軌道夫的小屋空着。我給你到區長那兒說去。』

西門答道：『我很感激你，大人。』

他住在車站裏，在站長的廚房裏幫幫，劈柴，收拾天

井打掃月臺過了兩個禮拜，他的妻子到了，於是西門坐了手搖車到他的小屋裏。那屋子是新造的，和暖得很，有儘量的木柴給他用。那邊又有個小菜園，是前任軌道夫的遺產，又有半畝光景的耕地，在鐵路土堤的兩旁。西門很是快活。他起首想做些農作，買一頭牛和一匹馬。

他領到一切必需的物件——一面綠旗，一面紅旗，提燈，一個號角，鎚子，旋螺釘的鉗，鐵棒，鐵鏟，掃帚，鐵條，釘子；他們給他兩本行車規則，一張火車時刻表。起初西門夜裏合不上眼，只是默記那張時刻表。每次車到兩點鐘前，他便在他的地段巡行一轉，坐在小屋裏的櫟上，且看且聽；鐵軌震動沒有，火車隆隆的聲音聽得沒有。他甚至將行車規則也記熟了，雖然他只能每個字拼着的讀。

這是夏天，工作不很繁重。不要掃雪，那條軌道上經過的車輛也不多。西門時常走到他所管的區內，一

日二次，到處察看，旋緊螺釘，將軌道保管的平直，察看水管，隨後到家幹自己的事。但只有一個缺點，就是他該幹什麼，便是件小事，也要先得稽查員的許可。西門和他妻子便也漸漸覺着不耐煩了。

兩個月過去了，西門方才漸漸的和他的鄰人們——兩旁別的軌道夫——認識。有一個是老年人——上司時常想撤換他。他不大走出小屋。他的妻常常替他做一切工作。那個離站近些的軌道夫，是個少年人，瘦削多力，他和西門頭一次遇見，在兩所小屋間的軌道上。西門脫帽鞠躬。他說道：『祝你健康，鄰人！』

那鄰人斜眼對着他看。他應道：『你好嗎？』說著轉身走開了。

後來那兩家的妻子遇着。西門的妻日裏常常和她鄰人在一塊，可是她也不多說話便走開了。

有一回西門對她說：『嫂子，你的丈夫是不大喜歡

說話的。」

那婦人起初不說什麼，隨後回答道：『可是他和你有什麼可說呢？大家都有自己的職事。你幹你的去罷，上帝佑你。』

話雖如此，可是一個月後，他們便成了相識了。西門就和華西里沿着軌道走，坐在水管邊頭，吸着烟，談些往事。華西里仍舊沈默時候的多，只是西門談論他的鄉村和他經過的戰事。

他就要說道：『我的生平毫沒有受過憂患，上帝知道我出世未久呢。上帝沒有將快樂給我，可是他可以給我的都給我了。那就是如此，朋友。』

華西里、司得班克在鐵軌上敲出他煙筒裏的灰，站起說道：『我們生活中間，跟住我們的不是幸運，只是人類。在這地球上沒有比人更凶的野獸了。狼還不會吃狼，可是人倒要喜歡吃人呢。』

『來，朋友，不要那麼說，狼也吃狼的。』

『我心裏想到這些所以就說這些。總括一句話，沒有比人更兇的東西了。要不是爲着他的兇惡和貪婪，到也很可以過活了。人人都打算整的你疼，都打算咬你吞你。』

西門沈思了一會。他說：『兄弟，我不知道，或者你說的不錯，或者這是上帝的意思。』

華西里說：『或者和你講話也是白費時間罷了。將各種事情擺佈的使上帝不快樂，並且坐着受苦，弟兄，這不好算人，只是畜生罷了。我就是這麼說。』說著他轉身走開，沒有說再會。

西門也起來。他叫道：『鄰人，你爲什麼動了氣？』可是他的鄰人頭也不掉一逕走了。

西門在背後瞧着他，直至華西里轉了灣看不見了。他走到家裏，對他妻說：『阿亞林娜：我們的鄰人是一個歹人，不是個人。』

雖這麼說，他們沒有爭鬧。他們兩人以後又遇見了，

和前一般，討論那同樣的老題目。

有一回華西里說道：「唉，朋友，要不是爲着人的緣故，我們就不會——你和我——坐在這些小屋裏了。」

「在小屋裏便怎麼樣？沒這麼壞，也很可以住得的。」

「委實可以住得麼……噯你……你活的長久，學的少，看過的多，見着的少。那在這兒那兒的小屋裏住着的窮人，過的是何等生活呵？那些吃人的正想把你吞下去。他們正在吮你的命血，等到你年紀老了，他們要便把你丟去和丟棄果殼餵豬一般。你工錢多少？」

「不多，華西里，司得班克——十二個盧布。」

「我呢，十三個半盧布。我要問問看。照章程公司該給我們十五盧布一個月，外加油燭柴火。誰說你只該有十二個盧布，又誰說我只該有十三個半呢？你問問自己……你說這很可以過活嗎？你要知道這

不是一個半或三個盧布的問題——就算他將十五盧布一起給了我們。前個月我在車站，總管經過，我看見他……我算是有幸的……他自己有一部馬車，他出來站在月臺上，站着……是的，我這裏不要再住下去了；我要走，任憑那裏跟着我的鼻子走罷。」

「但是你到那裏去呢，司得班克？一個人總沒有拋棄了好事情去找好事情的。這裏你有一所屋子，溫暖的很，一塊小小的田地。你妻子又是一個工人……」

「田地！你去看看我的一塊地。沒有一根枒枝長在上面——一根都沒有。我在春天種了些捲心菜，正當稽查來的時候。他說：「這是什麼？你爲什麼不報告這事？爲什麼你沒得著許可便幹這事？快快掘去，連根都掘去。」他剛纔喝過了酒。別的時候他也許不說什麼，可是這時恰巧觸犯了他……三盧布罰

金……」

華西里沈默了一會提起煙筒，便靜靜的說下去：

「再加一些，我便要和他拚命了。」

「但是鄰人，你也太使性子了。」

「不！我沒使性子，我不過說著真理想著真理罷了。」

可是他仍然要和我過不去。我要伸訴區長去。且看

怎麼樣。」於是果然去伸訴了一番。

有一次區長過來察看路線。三日之後，有幾個重要

人物從聖彼得堡來，要經過這條路線。他們是特地

來巡察的，所以在他們未來之前，必得將一切事情

安排妥帖，砂石鋪些上去，石子弄的平些，枕木細細

的察看一過，鐵釘敲些進去，螺釘旋的緊些，電線柱

油漆一過，軌道交叉的地方潑些黃泥上去。鄰近小

屋裏的婦人便替她的老年丈夫出去拔草。西門足

足做了一禮拜的工。他把一切事情安排的停當，他

把長衫縫補好，用一塊磚頭把他的銅牌擦得雪亮。

華西里也勤苦的工作。區長坐著手搖車到來，四個人搖著搖手和橫杆，使那六個輪子轉動。手搖車一個鐘頭走二十俄里，但只聽見那輪子尖聲的響。隨後手搖車到了西門的屋子，他跑出來，用軍人的禮式報告了一番。看起來好像一切都在修理。

區長問道：「你來這裏好久了？」

「自從五月二號，大人。」

「很好。多謝你。在一百六十四號小屋的是誰？」

稽查員（他和區長是同車來的）答道：「華西里、

司撥立獨甫。」

「司撥立獨甫。……唉！他就是去年你

稟過的那個人麼？」

「就是那人。」

「好，我們看華西里、司撥立獨甫去。搖過去！」那些

工人揪著搖手，那車便行動了，西門對著那車呆看，

心裏想着：阿，他們和我的鄰人怕要惹起一番爭擾

罷！」

約摸兩點鐘後，他出去巡視。他看見有人從鐵路轉角沿着軌道過來。頭上露出白色的什麼東西。西門仔細一看。原來是華西里；手裏拿着手杖，肩上背着小包裹，他的面頰用一條手帕綁着。

西門叫着道：『你往那裏去，鄰人？』

華西里來到近傍。他臉色很是灰白，好像鉛粉一般，他的眼睛露出一種兇狠的神情。他氣息不屬的喃喃說道：『往鎮上去——往莫斯科——往總站去。』

『總站嗎？！你要——我估量著——伸訴去。丟開了他！華西里，司得班克，忘了他罷……』

『不，夥伴，我決不忘記的。這可是太遲了！看他擊我面部，出了血。我活着一天，我總不忘掉……我決不肯這樣的罷休！』

西門用手拉住他。『丟開他，司得班克。我真心的勸你。你不想更好些嗎……』

『更好些！我自己知道我不會再幹的好些。你講的是運命，那固然不錯，爲我自己固然是不幹的好，但人必得擁護公道，夥伴。』

『但請告訴我，到底事情怎麼樣？』

『怎麼樣……他把一切都察看過，從手搖車下來，看到小屋裏面。我早知道他是要嚴查的，所以一切都收拾停停當當。我提出伸訴的時候，他正要走。他立刻喝說道：「政府裏的視察員快要來了，你倒來陳訴菜園的事情。樞密大臣要來了，你偏要拿着捲心菜的事情來滋擾……」我一時忍耐不住說了幾句話——沒很多，可是這便觸犯了他，他在我的面上打着……那時我靜靜的站着，我不幹什麼，正像他所做是應該做的。他們走開了；我來到屋裏洗了臉，便出來了。』

『那麼你的屋子怎麼樣？』

『我的妻子住在那邊。她照顧一切很周到。他們的

道路却不打緊呢。」

華西里站了起來，定了定神。「再會，伊凡諾夫……我不知總站裏可有人聽我的伸訴呢。」

「想來你總不是走着去罷？」

「到了車站，我想趁貨車，明天我可到莫斯科了。」兩鄰人彼此告了別。華西里去了好些時候。他的妻子日夜替他工作。她沒有睡著覺。她等候她的丈夫，弄得自己很疲憊。第三天，委員團到了。一部機車，行李車，和兩列頭等車；可是華西里仍舊沒有來。西門第四日看見他妻子。她的臉面哭的腫脹，她的眼睛也哭紅了。

他問道：「你的丈夫回來了麼？」但那婦人只是做手勢，沒說什麼便自己走了。

當西門還是孩子的時候，能夠用一種蘆葦做笛子。他常常燒去蘆梗的心，在相當的部位，鑽幾個眼，一

端做個吹嘴，便成了一枝很好的蘆笛，幾乎什麼調子，都可以吹得。他趁空閒時候做了許多，由貨車司機人當中的那些朋友們，帶到鎮上市集。他每枝得到二個戈貝。在委員團來過的第二日，他留着他的妻子在家裏，等候六點鐘的車，自己拿了把小刀，走到樹林裏，斫些蘆梗。他走到他的地段盡頭——在這地方軌道轉着大灣——走下路堤，穿進山腳下的樹林裏，約摸半俄里之外，有一個大水沼，周圍長著繁茂的矮樹，他便從這矮樹裏，找尋做笛子的材料。他斫了一大捆的蘆桿，起身回家。當他穿過樹林的時候，太陽已漸漸落下去了，在這萬籟俱寂的中間，只有鳥的啁啾聲和他脚底枯枝的斷裂聲還聽得見。西門又輕捷又從容的走去，他彷彿聽得鐵在鐵上擊着的聲音。他便兩步併一步的走。這時候，他的地段內並沒修理。這是什麼事呢？他很奇怪。他走出樹林，那鐵路的堤防在他前面高高的豎着；堤頂

有一個人，蹲在軌道上面，很忙碌的在那兒幹什麼事。西門便靜靜兒向他那兒爬過去。他心裏想：這可是什麼人偷那釘住軌道的螺釘。他留心看着：一個人起來，手裏拿着根鐵棒；他用那鐵棒鬆動一段軌道，使那軌道移到一邊。西門眼前起了一陣花，待要叫出來，可是不能。這是華西里……西門爬上堤岸，華西里便拿着鐵棒和旋鉗，立時打別一邊溜下了。『華西里，可得班克！留點情面罷……老朋友！回過來！將鐵棒給我，我們就把軌道照舊放好，沒人知道的。回過來！救救你的靈魂免了這個罪惡罷！』華西里頭也不回，便躲進樹林裏去了。西門站在拆起的鐵軌前面。他擲下他的一捆蘆桿。一列火車快到了，沒有貨車，只是一列客車。他沒有東西可以止住火車，沒有旗子。他不能空手修好那軌道，又不能空手敲進那些粗大的釘子。這是必得要跑了。必得要跑到小屋裏，去拿傢伙了。他喃喃的

說道：『上帝幫我！』

西門提起腳奔向他的屋子。他呼吸不迭，可是仍然跑著，時時跌着交。他已經走盡樹林；離小屋只有一百丈。（一俄丈合七英尺）時間不多了，恰當那時他遠遠聽得紗廠裏放汽管的聲音——六點鐘！再是兩分鐘，第七號火車就到了。『阿！救主！哀憐那些無辜的靈魂罷！』西門心裏彷彿看見：車頭左旁的輪子碰着拆鬆的軌道，震着傾了下來，將枕木衝起撞裂——恰在那兒，成了一道彎弧，車頭從十一丈高的堤上坍了下來——三等客車擠做一團……小孩子……他們現在都坐在車裏，做夢也想不到有什麼危險。阿！救主！告訴我怎麼幹罷……不，奔到屋裏再趕回來，斷然來不及了。』西門便不奔到屋裏去，從新回了轉來，跑的比前益發快。他幾乎機器般的拚命狂奔；他自己不知道將怎麼樣。他一直奔到拆起的軌道那兒，他的蘆桿成

堆的橫在地上。他俯了下去，不知所以然的拿了一根，便跑了過去。他彷彿覺著火車已經到了。他聽得遠遠的汽笛聲音；他聽到軌道的靜而且穩的震動；但是他的精力已經用盡，不能再跑了，他離那可怕的地方約一百丈便停下來。後來他心裏起一個念頭，說得文些，好像是一道光。他扔下他的帽子，從裏面拿出一條紗質領巾，從他靴子的上截裏面，抽出一把小刀，於是劃了十字，喃喃說道：『上帝佑我！』

他將那小刀戳進他左臂肘上，鮮血湧了出來，像熱泉一般的流着。他將領巾浸到血裏，揉的平滑些，繫住蘆桿，他便擊起了他的紅旗。

他站着揮動他的旗。火車已經看得出了。司機人許是看不見他——許是走得太近了，一列巨大的火車，可不能在在一百丈以內停住的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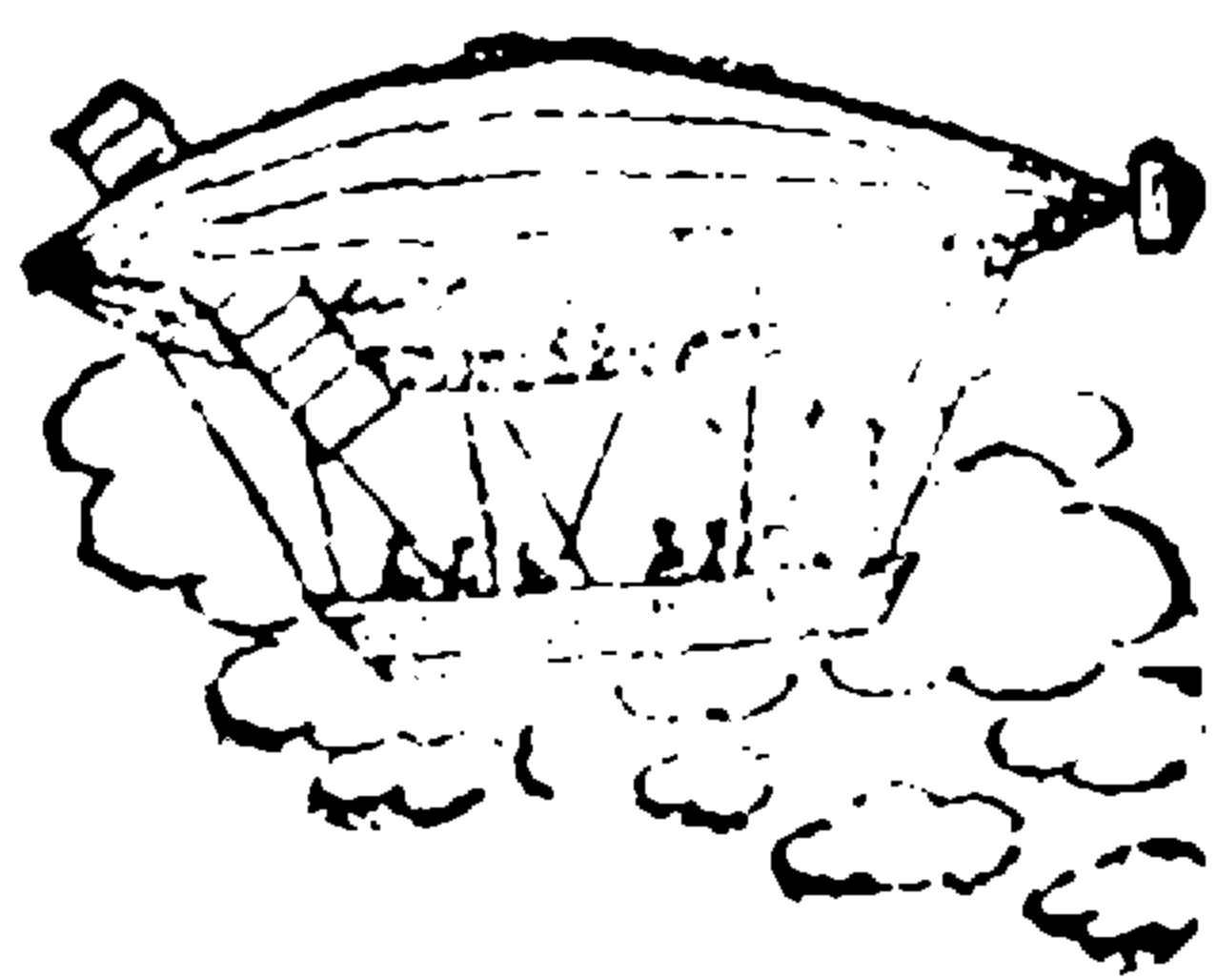
那時鮮血不住的流着。西門將傷處周圍擠壓攏來，想合住創口，可是鮮血還是不減。分明他將手臂割

得很深了。他的頭起首發暈了，一粒粒的黑點子起首在他眼前跳舞，隨後變成漆黑了。他的耳朵有一種鈴聲。他看不見火車，也聽不出人聲了。只有一種念頭存在他心裏：『我可要站不住。我要跌倒，把旗子落下了；那火車要經過我的身上。幫我阿！救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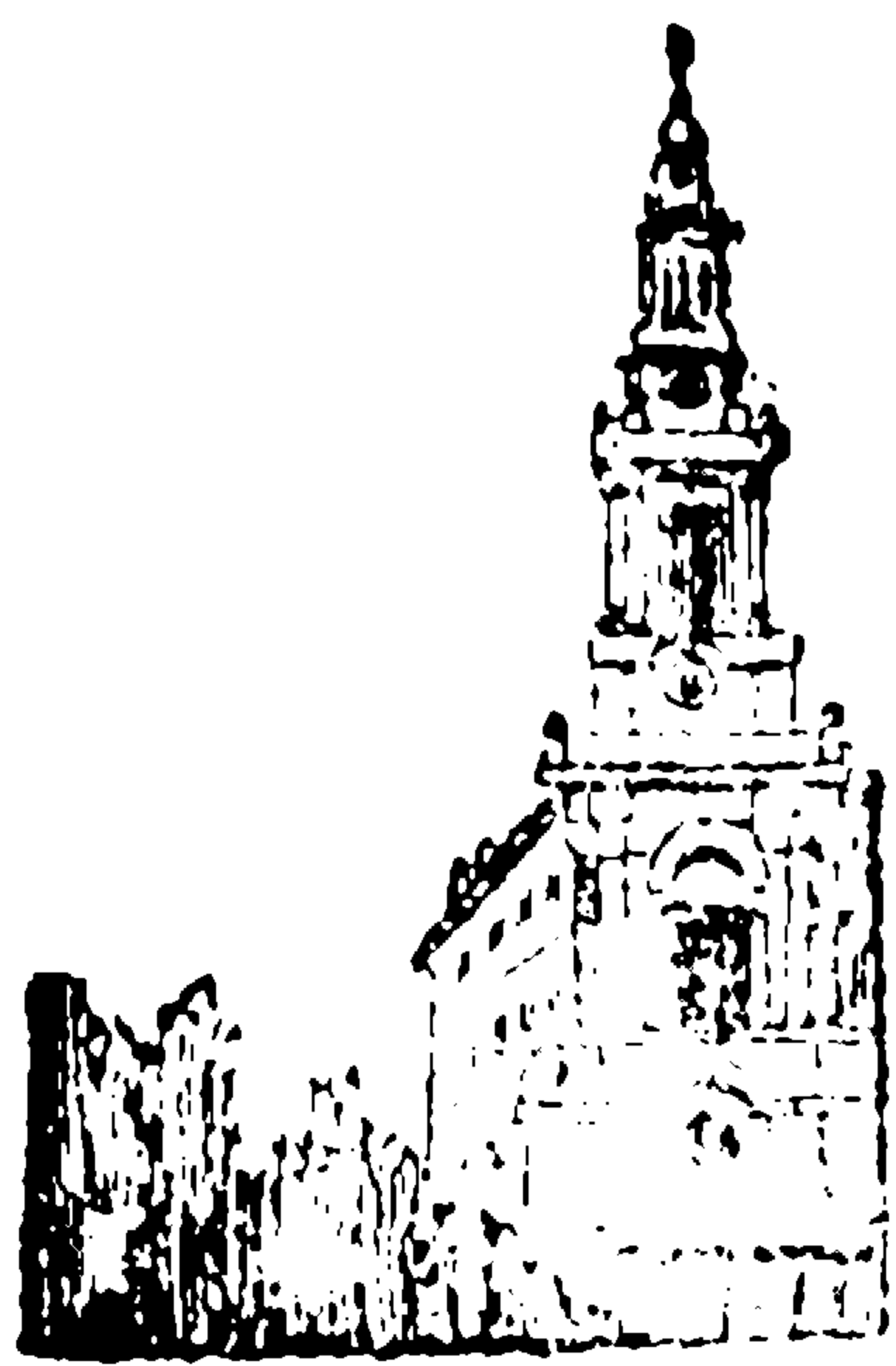
他的前面，一切都漆黑了，他心裏不知人事了，他把旗子落下來。但那血濡的旗子，却沒有落到地上。另外有一隻手拿了旗子，高高擎着，向着那過來的車輛。那司機人見着旗子，關住車機，放着汽管，火車便登時停住了。

許多人從客車裏跳將出來，圍成一羣。他們拿眼一望，看見一個沒知覺的人在走路，上橫著，浸在血裏，他的旁邊站着別一個人，拿着繫在蘆桿上的一塊血污的破布。

華西里四周一看，隨後垂著頭說道：『縛住我；我拆壞了一段軌道！』



最 錄



羅素的邏輯和宇宙觀之概說

錄新青年

王星拱

我們都知道宇宙間有兩種東西。一是物質。(Matter) 二是形式。(Form)換一句話說。一是原質。(Elements) 一是關係。(Relation) 二者缺一不能成其為宇宙。這兩樣東西都是實在的。依羅素的意思。哲學之精髓就是邏輯。邏輯和算學一樣。是專門研究形式——關係——的學術。至於物質有各項專門科學去研究他。不是哲學所應研究的形式是普遍的。所以哲學的目標是普遍的。哲學不藉科學的材料為基礎。而哲學的結論。也不因科學理論為轉移。他有自己的範圍。若懂得這個範圍裏的東西。就可以懂得宇宙之普遍的模樣。(General aspects of the universe) 我們首先舉一個例。來說明這個形式——關係——之實在。(哲

學問題中所舉的) 譬如我說。『我是在這間屋裏。』『我』和『屋』固然是實在的。『這間』是表明這屋的性質的。然而在裏二字。也必定代表一個實在的東西。這個實在的東西。就是我和這間屋的關係。若是在裏二字。不能代表這個實在的東西。則『我是在這間屋裏』這一句話。——這一個命辭——是沒有意義的。是不能為人所了解的。所以我們的了解(Understanding)之中。不但隱含着物質及其性質。並且隱含着關係。即此一層。已經可以證明關係是實在的了。因為要承認關係之實在。所以羅素反對經院派的邏輯。經院派的邏輯。自亞里士多德傳下來。乃是類之邏輯。——把宇宙間的所有。彙成一類的類。本是亞里士多德的野心。這個邏輯。即以主詞(Subject)和謂詞(Predicate)之關係為起點。例如在『牛是有角的』這個命辭之中。『牛』是主詞。『是有角的』是謂詞。在『人是能笑的動物』這個命辭之中。『人』是主詞。『是能笑的動物』

是謂詞。依經院邏輯說來。所有的命辭。都可以歸於主謂詞的形式。Subject-predicate form) 之下。換一句話說。所有的關係。都可以簡約而成一個主詞的性質。以上所舉的二例。原是說主詞『牛』和『人』的性質。當然是主謂詞的形式所能收納得下的。若把這個理論。應用到我們在上節所舉的例子『我是在這間屋裏』上去。就有點不大好說了。因為這個命辭之中。含有兩個項(Terms)——兩個物件。這兩個物件。是相對的——是有相對的關係的。若必以此項不過為彼項之性質。未免是抑制原來敵體之妻。而為丈夫的附屬品了。然而這還不算。是經院邏輯之致命推。我們再看中含『比較的等級』(Comparative degree) 的命辭。這和命辭中所隱含的關係。就是羅素所叫做的反相稱的關係。(Asymmetrical relation) 這個關係。是無論如何不能簡約而成一個主詞的性質的。試看他所說如何。

今有一個命辭『此物是較大於彼物』。在此命辭之中。我們不但知道他倆有不同的體量。我們並且知道。其一的體量是較大於其他的分量。這個關係。是完全無法可以簡約而成一個主詞的性質的。倘若我們知道。此物是與彼物相同的。我們還可以把這個命辭『此物是與彼物相同的』變成『這兩個物件是相同的』一個命辭。在這個新命辭中。以『這兩個物件』為主詞。以『是相同的』為謂詞。

那就是說。以『是相同的』為『這兩個物件』這一個主詞的性質。換一句話說。我們把他倆的關係。簡約而成他倆的共同性質了。倘若我們僅僅知道。此物是與彼物不同的。我們也還可以把這個命辭『此物是與彼物不同的』變成『這兩個物件是不同的』一個命辭。在這個新命辭中。以『這兩個物件』為主詞。以『是不同的』為謂詞。那就是說。以『是不同的』為『這兩個物件』這一個主詞的性質。換一句話說。我們把他倆的關係。簡約而成他倆的不同性質了。但是現在我們不但知道此物是與彼物不同。並且知道此物是較大於彼物。則他倆的不同性質。在形式方面。完全不能夠解釋這個事實。質說起來。『此物是較大於彼物』這個命辭之中所包含的。不僅僅是他倆的不同性質。倘若此命辭中所包含的。僅僅是他倆的不同性質。則『此物是較大於彼物』和『彼物是較大於此物』毫無分別之可言了。我們須得說。此物的體量是較大於彼物的體量。我們無論如何。驅逐不掉『較大』這個關係。因為關係不同。所以形式不同。所以『此物是較大於彼物』這個命辭。和『這兩個物件是相同的』和『這兩個物件是不同的』這兩個命辭。各有形式不同。這個反相稱的關係。既是無論如何。驅逐不掉的。——是無論如何。不能簡約而成一個主詞的性質的。由此更可見關係是實在的。我們必得承認他。

『較大』的關係是如此。較小、較先、較後、在左、在右、在內、在外、諸關係。都是如此。以上所舉的例。不過是兩項之間之關係。我們須知道。有這種關係的項所以爲三、爲四、爲五。以至無限。例如一排中之單位。一直線中之點都是的。

經院邏輯既相信主謂詞（見第三段）的形式之普遍。所以他相信『天下』祇有一個主詞。這個主詞就是絕對。他以爲凡當判斷（Judgement）而發結命辭之時。我們都是描寫一個共總的同一的主詞之性質。如果『天下』可以有兩個主詞。則『兩個主詞』是在這裏。這一個命辭（此命辭之中以『兩個主詞』四字爲主詞。以『是在這裏』四字爲謂詞）也不能描寫二主詞中此主詞之性質。也不能描寫二主詞中彼主詞之性質。所以赫格爾的道理。是哲學的命辭之形式。必定是『絕對是如此如此』（見羅素的哲學中之科學方法）這個道理。是羅素所極端反對的。他以爲命辭之形式。不止這一個。（主謂詞的形式）不但不止這一個。並且是多得很。——無限底多咧。如上節所舉的例。已經可以表明命辭可以有不同的形式。其餘如凡一命辭中有『與』或『除非』『倘若』『如果』『加』『每』『不』『非』『沒有』以及其他否定的字等等字樣的。都各有不同的形式。因爲這些字樣。都介紹進來各自特別的關係。羅素這個道理。若應用於含有否定字如『不』『非』『沒有』的命辭之中。

最爲明瞭。這些字都是代表關係——形式的。若不以形式爲實在。而把這些否定字表明實現的物質。是說不通的。因爲沒有一樣實現的物質——如日月桌椅——可以有消極的——『沒有』的性質。有許些哲學家。因爲這一層說不通的道理。而主張天下沒有『沒有』。『你不能設想沒有』（Thou canst not conceive nothing）就是他們的僞言。但是我們每日判斷了解之中。幾乎無時不碰着『沒有』。足見『沒有』也是實在的。但是他這個實在。是一個消極的形式。凡形式之實在。都和物質之實在不同罷了。所以羅素說。『從前的人以爲心理的世界和物理的世界之外。別無其他世界。現在我們知道。這兩個世界之外。還有一個形式的世界。這個形式的世界。和物理的世界一般也是客觀的。但是不像物理的世界之可爲器官所感觸的。』邏輯之職務。就是要研究這個形式的世界。在這個形式的世界裏。也有各種類之不同。可以用物理世界裏的光怪陸離的草木鳥獸來比喻他們。不是像在經院邏輯之中祇有一個以一概百的形式。所以邏輯的機能。就是分析邏輯形式之『字典』必須充足。纔不至於發生『屈衆就一之下』的毛病。這樣邏輯之第一步。就是承認關係之實在。

由這樣分析的邏輯所發生出來的宇宙觀。概括起來說。有以下四個特點。（一）多元。（二）人類渺小。（三）唯實。（四）中立。

(一)多元 這個實現的世界。是許多的物帶着許多的性質和許多的關係所成的。這個關係。縱不比物質還重要——依羅素說其實在哲學的方面。祇有這個關係是重要的。——至少也和物質是一樣底重要。譬如我和你有友誼。其中有兩項之關係。我因為他而嫉忘你。其中有三項之關係。我希望你把這本書送給他。其中有四項之關係。世上所有的人。都各盡所能。各取所需。其中有無限項之關係。我們可以用一個粗淺的——我希望不是誤引的——推較來說。物質是磚。關係是泥。二者缺一。不能成牆。但是這個泥。也是佔據空間的。我們切不能因此。而把關係當做佔據空間的東西。許多項在一道。如何因為連接的關係。集合而成世界。其中又要牽引到聯續和無限之觀念。羅素的聯續和無限之理論。是從算學中得來。帶有專門的色彩的。此處也不便說及他了。

(二)人類渺小 希臘哲學家信從和一。以為宇宙就是一個「一」。中古宗學哲學家以為人是宇宙之主。依羅素說。這都把宇宙太看小了。希臘哲學家所以信從和一。是因為他們過於尊崇理性而不用經驗。他們依理性推論起來。宇宙必是一的。不能夠是多的。中古哲學家日居戰爭擾亂之中。所以他們的理想。就是一個么小整齊的宇宙。羅素以為如此的宇宙觀。是把宇宙之所有。——已知的和未知的。——都當做書案上的地球儀。晤言一室之內了。依羅素選

輯說來。我們祇能因彼此之關係。由此推彼。因彼與又彼之關係。而由彼推又彼。再往前推。關係複雜。也許就無從推了。何以見得是和呢。所以我們不能在未知的區域以內。設一個和一的範圍界線。若說這個宇宙是完備的。所以是和。一。則「天下」也許有許多宇宙。每個宇宙都似乎是完備的。這就是算學中無限之外。可以有有限的道理。何以見得是不可能的呢。所以這個宇宙。也許是許多宇宙中之一個。太陽系是這個宇宙中之微塵。地球又不過太陽系中的一部分。人類又不過是地球上。一類生物。若以為人類之欲望。與宇宙之進行相符。那真是井蛙不可語海了。(這個道理和第四特點中立。自然也是相符的。)

(三)唯實 邏輯是研究關係的學術。這些關係的張本。就是感觸。(亦譯感覺)這個感觸的張本。是實在的。不是像唯心論家所說。他是因心神而存在的。也不是像唯物家所說。他就是外界的物體的本身。凡感觸都是真的。即夢中之感觸也是真的。因為夢中之感觸和醒時之感觸。不能連接起來。而不相衝突。所以我們說夢不是真的。是見夢之不真。並不是感觸之分子不真。是這些分子之關係不真。(科學的真實。是系統的真實。也是這個意思。)這個感觸。既是實在的張本。則物理學中之「物」。都是山這個感觸建設起來的。換一句話說。物理學中之物。和感觸張本有一定的關係。物理學中之

物。就是感觸張本之函數。(Function)譬如我繞一個桌子而走。看見桌子之聯續爲眼所感觸的顏色。這些顏色之聯合的級系。是實在的。至於桌子本身之存在。乃是經由各感觸(視官的感觸和筋肉的感觸)之互組而建設起來的。所有幾何學中之點(Point)力學中之瞬。(Instant)都是由感觸張本建設起來的。

(四)中立 哲學所研究的普遍的形式。是不受人類欲望之驅使的。二加三得五。不能因爲我們望他爲六而即變爲六。羅素以爲宇宙之行動。究竟是進化。還是退化。不是哲學所應答的問題。凡進化論中自不善而進於善之觀念。乃是人類欲望的出產品。科學的進化論之本身。本不過是內界的組織。隨外界環境而變遷。是一種機械的動作。自不善進化於善之觀念。是帶着倫理學的色彩的。但是我們不要駭怕。普遍的形式。既是中立的。則人類之生死存亡。全憑命運支配。我們若要直接底尋快樂。往往不如經由別的途徑。間接底尋快樂者所得之多。星卜學是直接底求趨福避禍的。然而不如中立的天文學之有益於人類。點金化學是直接底求發財的。然而不如中立的近代化學之有益於人類。求善亦是如此。哲學儘管不以善爲目標。然而如果我們懂得宇宙之普遍的模樣。則所得的結果。比拘拘守財虜式的求善者所得的結果。大得多啊。

法蘭西一個學者的進化觀

李璜

(錄少年中國)

巴黎少年中國學會同人既得北京本會通知。將於本年九月月刊出法蘭西特刊號。請供給稿子。時近暑期試驗。同人匆匆編譯既畢。甚想得法蘭西近今學者講壇一篇。因往見加里亞爾伯爾(Charles Albert)先生。先生爲法國近今哲學家兼社會主義者。著書甚多。如『甚麼是藝術』(Qu'est ce que l'art)與『自由戀愛』(Amour Libre)皆爲一時所稱贊。尤以『自由戀愛』一書。轉譯至五六國文字。先生常同李石曾先生往來。故略知中國現狀。同人先介紹本學會的宗旨。後言來意。并請譚譚法國自白爾森後哲學界思想變遷如何。一時的哲學泰斗何人。先生道。『今日法國哲學界難言誰是泰斗。不獨法國。他國也是這樣。現代思潮。轉變甚快。日進不已。要求統屬一時思想。如從前法之笛卡爾特德之康德已不能得。想爲諸君譚譚同輩中之有思想者。覺得很多。無從說起。前聽李先生說中國學者見歐洲大戰。頗懷疑科學的發明和創造的能力。因此對於人類進化。抱了悲觀。今日會見諸君。請譚譚這個問題。』先生譚約兩點鐘。意多語長。頗難記憶。同人回家。請李璜就所能憶。一一寫出。錯落自不能免。

現在歐洲的人對於進化之說也多有抱悲觀的。他這種悲觀是由於他對於進化之說概念不明。生了錯解。世人每以幸福二字爲人類進化退化唯一標準。故一譚進化。便思及生活之如何繁榮。起居之如何愉快。人類奮勇以圖將來必定達到。是種想像。未免簡單。近於耶穌教人之迷信天堂。其實進化不是這樣。況且幸福爲物。是比較的。活動得很。以時間爲轉移。以個性爲轉移。以環境爲轉移。至不可定。我們祖宗所謂的幸福爲我們所不知。我們所謂的幸福爲我們祖宗所未見。年老的人總說從前時代之多幸福。今不如昔。坐華屋食肥甘的人反羨坐樹蔭食黑麵包爲無憂慮。可見幸福不能以比量而得。既不可比量。安能作進化的標準。有些人說。進化之極。人各滿足。其所需要。這種說法也與幸福說差不多。不知人類是最能適應環境。在滿足一方面說。富人在富境固能滿足。窮人在窮境也能滿足。就不能滿足一方面說。人類需要是繼長增高。終難滿足。舊需要才足。新需要又生。并且各有各的需要不同。有些能滿足。有些不能滿足。因此這進化便沒有一定的了。

幸福的反面便是痛苦。因此認幸福爲進化的。見了痛苦。便抱悲觀。他們以爲就退一步說。不得幸福。總要減些痛苦。這世界也才算是進化。不知進化是同着困苦來的。換一句說。就是不痛苦不能進化。我不否認今人之希望的幸福將來無有。但是將來也一定有將來

的痛苦。況且人類的的生活愈改善。人類的感覺愈靈敏。今日長釘入骨。覺得痛苦。將來細針刺皮。也要覺得一樣痛苦的。故所以我不承認人類進化在人的感覺苦樂上定。

設使果然有那一天。人各滿足其所需要。——這是可以設想的事——我們所有希望完全實現。我們的志願完全自然的合於衆人的志願。絲毫無有紛爭。無有痛苦。這個時候。可算是完美的幸福世界。但是同時便是進化消滅的日子。人類便停止了前進。要知道人類所以前進不已。就是有些人要盼望戰勝外界不斷的痛苦。自己造成一個世界。并希望爲後人預備一個較完美的世界。他的後人也是這樣希望。一樣的忍受痛苦。一樣的想戰勝他。一代一代的都是這樣希望。這樣前進。可以說所有進化。都是痛苦。所有不再進化。便是死亡。所有不再願意或不再能夠受痛苦的便該消滅。

我說這句話并不是要世人閉目徒受痛苦。有有益的痛苦。有無益的痛苦。痛苦自然當受。也要知道選擇。一味放逸。甘心奴隸。這是無益的痛苦。我不願人忍受。因爲這種痛苦。是從懶惰偷安種種最可羞恥的名辭造成的。我願人挨飢。如果他挨飢所剩之糧。足以救活別個。我不願人挨飢。如果他是處在最繁富的世界裏。因爲這樣繁富的世界。別人有食。而你獨飢。是最可恥的事。雖能忍受。是無益的。現在人道主義便提倡已飢已溺去救人。但是不提倡衆人皆偷惰

受苦。待一二人道主義者去救他們。人類進化。可以說是山無益的痛苦慢慢進爲有益的痛苦。既爲人類。痛苦終是有的。并且終是要的用不着悲天。也用不着樂天。悲天派樂天派好像買賣快樂的商人。終日都在那里爭論快樂的價錢。於進化是無補的。人類進化。是隨着事物的自然與人類的志願而行。我們必得要同着別個前進。不前進便要消滅。我們當然願意前進。這前進不是盲從。也不是瞎轉。是同向着一個方向。這個方向。就是日趨平等。

這個日趨平等。不是理論。是事實。我不說日趨平等便是幸福。因爲我不是要推揚進化。是要指明進化。

可惜這裏不能把事實說個詳盡。但是也略說一說。社會起原。爭論很多。但是社會生活之所以成立。是由彼此有互相倚賴的事實。有互相幫助的必要。這是現在學者大家承認的。從古來以至現在。人類的活動力愈進步。互相倚賴的事實愈多。須互相幫助愈必要。在漁獵的部落時代。偶然遇着公有的危險。就大家團集起來。發生互助的事實。不過當時因爲交換不常。關係無定。所以平等的觀念不生。并且因在部落裏長存。便不覺得同類都是平等。強暴該當反抗。到了後來。人類的活動力發達。實業使慢慢的興起來。憑着思想家的腦子與工人的兩手。就把這社會轉變了。生產多。交換不得不繁。交換繁。大家不得不出而相見。相見既勤。從前不了解的也會了解。

從前誤會的也會冰釋。這社會的關係也就愈複雜了。這互相倚賴的事實更見多了。雖然同時因爲自私自大的心腸。不免權利衝突。起了戰爭。但是這種戰爭的結果。很能給自私自大的人一些教訓。使他了然這互相倚賴的關係。互相幫助的必要。他便相信別人的力量不比他減少。別人的權利應該尊重。別人是與他平等的。這樣看來。這回歐戰。對於進化上。又未嘗沒有一些好處。

科學愈發明。機器愈進步。一二人獨享的權利。便要漸漸移在衆人身上。這是馬克斯已經指得很明白的。我雖不贊成馬克斯分別時代那樣板滯。但是事勢所趨。工業進步。自然引起解放的命運。這不是幾個社會黨鼓吹的効力。是機器在那裏指點衆人。一個受壓迫的人假使走近機器。他必定要安慰他道。『你不要傷心。你不要喪氣。你有兩手。拿來與我親近。你便能創造。你便不必去要求主人。服從主人。你便與你主人平等。你要知道。一片鐵。一把砂。比你主人的堅甲利兵強得多咧。』

果然。現在機器的力量把庸衆的力量增得多了。無論你資本如何雄厚。武力如何強大。試問你能獨立存在麼。鐵路罷工。立刻便沒有了糧食。工廠關門。立刻便沒有了生產。這回德國武人生事。已經得着這個教訓。不但在一國裏。國與國間。都是這樣。自從交通便利。我們習慣用遠處的出產。這國與國間便起了很密切的交易關係。彼

此倚賴和互助便不可少。國與國間如不能平等。便自然發生博伊哥打熱。(Boycottage 排斥) 這若馬熱 (Chomage 罷工) 和博伊哥打熱。可算是機器世界的新產物。助人類平等的新利器。自從人類思想逃出了一定的範圍。不斷的尋求。不斷的創造。已經征服了許多天行。發生了許多力量。這向前開發的活動。是不能停止的了。一個新需要才滿足。又連想及第二個該當滿足的需要。一個新發明未完。牽引起第二個可以發明的物件。并且現在哲學與科學打成一片。這發明的前途愈看得遠了。這無盡的發明。無盡的創造。使人類活動的圈子愈廣。關係愈深。由今日的事實來推定將來。那個時候。無人不相信別人的能力是與他平等。無國不相信別國的能力與他平等。(那個時候不隨着前進的早已經消滅了) 因為互相倚賴的關係太深。互相幫助的需要太大。非依着這平等的原則。不能保證這共同的作為。將來社會的進行。可以說除了平等的人羣間用契約來進行外。沒有別的法子可以發生效力。這些都是事物的自然和人類的志願所得必然的結果。這都是事實。不是理論。我們可以在這些事實裏面。尋出一個進化的律。

人類的聰明日日工作以擴張生產活動的場所。

生產活動的擴張使社會關係日漸複雜。

社會的關係日漸複雜使人類生活日漸平等。

換一句話說。就是生活的條件。在物質方面越使我們彼此的關係密切。他在精神方面越使我們彼此的行動自由。因為自由的社會。便是平等的人羣的外狀。我們要想自由。要想平等。我們要想與別人發生最密切的互助關係。要與別人發生互助關係。我們要拿起創造的精神。不斷的作工。以擴張我們生產的能力。這不是理想。這事是實。這是人類進化唯一的途路。

美術的進化

蔡元培

(在湖南講演李濟民楊文錫記)

教育是注重科學和美術。人人都知道科學很重要。但對於美術上所知道的很少。所以我今天說一點美術上的事情。美術底分類法很多。比較上稍正確的可分為二類。(一)靜美。(二)動美。靜美是空間的。眼可看見。如銅像、彫刻物。都在空間上佔一地位。動美是時間的。須用耳聽。跳舞介乎二者之間。要用眼看。亦要耳聽。

美術底起源。各人底意見很不一致。但我們可以說是起源於跳舞。鳥獸高興時則跳舞。非洲有一種鳥。用樹枝、石等物。造一種像舞廳的處所。狗貓高興時。也有跳舞的表示。野蠻人也有極簡單的跳舞。

或一男一女跳舞。或許多男女共同跳舞。野蠻人遇有喜慶事。如聯婚時。常有臨時跳舞。他們跳舞。或在大廳內。或在草場上。或在月光之下。或燃火把。野蠻人底跳舞大概如此。到後來稍稍進化。於是男女無同跳舞者。或男跳舞時。女則唱歌。跳舞時人數不定。男人跳舞常有一定時間。跳時或以兩手相擊發聲。或以二木桿相擊。到了此時。跳舞已有規則。重節奏。各民族大約都有此種簡單的跳舞。跳舞分兩種。(一)體操。(二)唱戲。如裝作妖人。演古事之類。

跳舞再進化就成了唱戲。周時有文舞和武舞。這就是戲底根源。戲中又分文戲和武戲。文戲重唱工。武戲重武打。西洋戲曲可分為三種。一歌曲。重唱工。二新劇。都用白話編的。新劇又可分為(甲)喜劇。(乙)悲劇。歌曲介乎二者之間。都是喜劇。這就是跳舞的進步。第三就叫做直隲。前後不連貫。中國戲都是直隲戲。如頭齣唱黃鶴樓。二齣唱鬧府。三齣又唱人不如狗。這種人無理想存乎中間。程度很低。跳舞進至唱戲。已發展達極點。唱戲時。動靜二美皆可表示出來。演戲者身畫花紋。花紋種類很多。這都是靜美。可用眼看見的。野人多不穿衣服。全身皆畫許多花紋。有全身都畫黑色。中用白線間斷的。或畫些人物。用白線間斷的。也有一半畫成黑色。那一半仍現出肉色來的。這是美術最幼稚的時代。到後來人人知道畫底顏色容易洗去。於是有把花紋刻入身體的。刻入的方法有二。(一)很淺。用刀在身上。畫成曲線或直線。塗以顏色。(二)很深。畫的花紋很深。這就是畫底起源。刻畫有很精細的。像圖案畫一樣。他們底本意是求美。

觀。但這種美術極幼稚。後來他們不完全在身體上求美觀。而在耳鼻上穿環。唇上插木片。他們底用意也是求美觀。又久之。他們才知道把頭髮梳成種種的樣子。以飾物插在髮中。或腰上繫帶。帶上的裝飾物也都不一樣。再進化。身上才加以衣服。野蠻人把衣服包圍全身。祇留頭在外面。他們把衣服也當為一種裝飾品。有了衣服。我們看起來就可不用別的裝飾。其實大有不然。現在的裝飾。有許多仍像野人一樣。唱戲的有臉譜。女人喜歡擦粉塗胭脂。還是野人底遺跡。以外如纏腰。裹足。皮鞋後高前低。都是不自然的美。

捕魚的人身上。有刻各種動物花紋。或蛇紋的。他們刻花紋有兩個用意。第一。大魚或者以他們為同類。不得傷害他。第二。因為他們底家中尊拜一種動物。江蘇、浙江等處有這種風俗。水滸上的史進也是有花紋的。日本有一部小說上說。有一個女子犯了罪。把身上刻許多花紋。日本底武士道也有刻花紋的。西洋人也有這種風俗。我在德國的時候。在一個市場裏面。看見兩個女子身上刻了許多有名的戲。所以刻花紋的事。在今日還不能免。

人身底裝飾品極多。如紅樓夢上說。湘雲替寶玉結辮。用幾粒珠子。還有些東西插在頭上。現在我們剪髮。有平頭、分頭、陸軍頭等區別。衣服有禮服。常服的分別。做衣服的材料。樣子極多。但因政治上的關係。或時間上的關係。男子裝飾的時間比女子少些。巴黎女人底衣服。花樣極多。可算世界各國底女子衣服底模範。男子底衣服以倫敦為模範。女人喜歡用珠子寶石等物作裝飾品。清朝底官吏。戴

紅、藍、白各色的頂子。這都是野蠻人底遺跡。美術未進化的表現。野人最初用石造箭造石牌。到後來他們知道把石牌磨光一面。再後知道磨光兩面。刻種種花紋。或曲、直、水波等線在上面。人類有生而好美的性。所以他們才有這種進化。野人進化。漸次知道燒陶器了。陶器先要用手做成模型。然後刻些花紋在上面。如圓圈、曲、直等線。這就是圖案畫底起點。美術漸次進化。於是發生兩要件。(一)均齊。如人有兩手、兩足、兩眼、兩耳。所以畫的東西也照這樣。常常是均齊的。凡極簡單的花紋。都依這條條件畫出來。又如兩眼的中間有一鼻畫的東西也常常取這樣的狀態。(二)間斷。譬如我們底呼吸。有呼就有吸。我們底脈。一跳一停是有規則的。由此類推。走路有規則。跳舞有規則。音調有規則。我們所畫的波紋也有規則。這兩個條件。都是由圖案畫發生出來的。由極簡單的花紋漸進而為彫刻。再進而成圖案。這是美術進化底大概。野人住的房子。亦是由極簡單的形式漸次進化的。最初的時候。他們底房子用兩塊木板造成。一上一下。久之房底四周。用木圍繞。於是建築方法發明了。中國底房屋。用瓦、木、石建築。希臘建屋底大柱。有三角形的。也有圈形的。吾人講美術。最初為身體底美。其次為衣服底美。器具底美。房屋底美。由房屋底美再進化。於是知道建築極大極華美的宮殿了。身體底美和衣服底美。是人身體上的美。不能離人而獨立。器具和房屋。是離人身體而獨立的美。中國最好的建築是宮殿。西洋最好的建築是教堂。到了近世。最好的建築就要推學校博物院了。照這樣看

來。美術底進化。已由私自的美變為公共的美了。還有一種獨立的美。如銅像石像。都屬於此類。中國也有這種美。如周公輔成下圖。孔子見老子圖。這可稱為歷史圖畫。此外還有伏羲神畫。帶種種色彩。美術發達後。凡極美的東西。必須送入博物館。不得據為私有。最初吾人注意身體上的美。個人底美。美術發達後。乃注重公共的美。如外國底都市。街道及公共場所。異常華麗。異常整齊。這才是美術底要素。美術初為詩歌、音樂。次為小調。次為文字。再次變為(一)詩詞。內容有美亦有音調。(二)神話。如寓言、聊齋等類。(三)小說。如唐人小說。元時底水滸。清朝底紅樓夢。(四)戲本。周用詩歌為戲本。以後變為長篇戲本。這是文學詩歌的發展大概。但文學詩歌皆由跳舞發展出來的。音樂底發達。最初用兩木相擊成聲。次用獸皮蓋在陶器上。擊之發聲。漸次變成大聲的音樂。音樂可分為二部。(一)吹的。樂器分為十二音。像風琴一樣。笙有高低音。像鋼琴。最初笙不過祇有一管或二管。漸次變成完全的笙。(二)胡琴。口含一線。彈之聲很大。由此以推。乃發明胡琴。總而言之。美術由簡而繁。由私而公。可分為二部。(一)靜美。這類的。美。漸次離吾人身體而存在。漸次由私變為公。世界越文明。身體的。私自的美越簡單。(二)動美。由簡單變為繁雜。分類很多。如圖畫有許多種類。音樂亦有許多種類。如果把美的東西放在家內。那就失了美底原理。這些東西放在公共場所內。並不失了他底美素。如能使私美都變為公美。這才是美術底目的。



條約



協商及參戰各國與奧國間之和平條約

約(續)

第十部

經濟條款

第一段 通商關係

第一章 稅關章程稅則及限制

第二百十七條 奧國擔任協商或參戰各國之任何一國天然或製成之貨物。不論自何地輸入奧國領土內。所負稅課。(包含國內賦課)較之其他協商或參戰各國之任何一國或其他任何一外國天然或製成之同樣貨物。不使有所別異或超過之。

協商或參戰各國之任何一國領土內天然或製成之貨物。輸入奧國領土內。不論輸自何地。奧國不得加以禁止或限制。且保持之。此種禁止或限制。亦不得推及於其他協商或參戰各國之任

何一國或其他任何一外國同樣貨物之輸入。

第二百十八條 關於輸入稅之制度。奧國更擔任對於協商或參戰各國之任何一國商務。與其他協商或參戰各國之任何一國或其他任何一外國。並不有所歧視。雖用間接方法。如發生於關稅章程或其手續或查驗或分析方法或納稅條件或稅則之分類或解釋方法或專利權之實行等者。(譯者按原文語氣止此)

第二百十九條 關於輸出者。不論天然或製成之貨物。自奧國領土輸出運往協商或參戰各國之任何一國領土。所負稅課。(包含國內賦課)奧國擔任較之輸出同樣貨物運往其他協商或參戰各國之任何一國或其他任何一外國者。不使有所別異或超過之。

任何貨物之輸出。自奧國領土運往協商或參戰各國之任何一國領土。奧國不得加以禁止或限制。且保持之。此種禁止或限制。亦不得推及於天然或製成之同樣貨物。自奧國運往其他協商

或參戰各國之任何一國或其他任何一外國者。

第二百二十條 關於貨物之輸入輸出。或通過奧國。若以優遇免除。或特權授與協商或參戰各國之任何一國或其他任何一外國。當同時不附條件不煩請求不須報酬。推及所有協商或參戰各國。

第二百二十一條 本約第十二部(海口水道鐵路)第二百八十六條規定之例外。自本約實行日起三年期內。凡物產經由在戰事以前坐落舊奧匈君主帝國領土內之海口輸入奧國時。得享減稅利益。其減率應與一九〇六年二月十三日奧匈關稅稅則規定同樣貨物經由該海口輸入者為相同之比例。

第二百二十二條 雖有第二百十七條至第二百二十條之規定。協商及參戰各國。仍允不援用此種規定。以自保其純屬特別辦法之利益。此項特別辦法。即奧國政府與匈國或赤哈國政府所可訂立之特別稅制。以惠出自各本國兼來自各本國之數種天然品或製成品而在辦法內指明者。惟此項辦法。自本約實行日起算。不得超過五年之期。

第二百二十三條 自本約實行日起六個月內。由奧國施於協商及參戰各國之輸入稅則。不得超過一九一四年七月二十八日。適用於輸入舊奧匈君主帝國之最惠稅則。

第一期六個月終結後。在三十個月之第二期內。此項規定。應繼續專用於乾鮮果鮮菜橄欖油蛋豚豚肉及活家禽之輸入。此項物產。以在上述日期(一九一四年七月二十八日)已享有與協商或參戰各國以條約所訂之協定稅者為限。

第二百二十四條

(一) 赤哈國及波蘭國。擔任自本約實行日起十五年期內。對於在其領土內之煤礦物產向奧國輸出者。不加以何種輸出稅。或他項賦課或無論何種性質之出口限制。較之加於向任何他國同樣輸出者。不得有所歧異或更繁重。

(二) 關於互相供給煤及生貨之特別辦法。應由赤哈國波蘭國及奧國間訂立之。

(三) 此種辦法訂立以前。赤哈國及波蘭國。無論如何。在本約實行後不逾三年時期。對於煤或炭之輸入奧國者。擔任不加輸出稅或無論何種性質之他種限制。其相當數量。如未經有關係各國間之協議。應由賠償委員會定之。賠償委員會酌定此項數量。應計及一切情形。其中包含在戰事以前由上西雷集 Haute Silésie 及舊奧帝國領土現已按照本約割讓於赤哈國及波蘭國之各地方。供給現在奧國領土內之煤與炭之數量。以及現時由此各國足敷輸出之數量。奧國應以第二項所

指之生貨。供給赤哈國及波蘭國以爲交換。按照賠償委員會將來之決定。

(四) 赤哈國及波蘭國。更擔任在同一時期內。採用必要辦法。以確保居住奧國境內之買主獲得產品。與在赤哈國或波蘭國。彼此國內或在任何其他一國內以同樣產品類似情形售於居住赤哈國或波蘭國境內之買主所得優惠相同。

(五) 以上任何規定。遇有履行或釋義之爭議。應由賠償委員會決定之。

第二章 航海之待遇

第二百二十五條 締約各國。允承認任何無海岸之一締約國船隻之國旗。如此種船隻在該國領土內指定地方註冊者。該地方應視爲此種船隻之註冊口岸。

第三章 不信實之競爭

第二百二十六條 奧國擔任採用所有必要之立法及行政各項辦法。以擔保天然品或製成品出自協商或參戰各國之任何一國者。得免在商行爲內各種不信實之競爭。

奧國擔任以收押或其他適當之懲戒法。禁止及遏制在奧國領土內輸入輸出製造流通銷售或販賣所有出品或貨物。其本體上或表面上或包裹上載有記號名稱標識或無論何種圖形。意

在直接或間接偽飾該出品或貨物之來源式樣品質或特質者。第二百二十七條 關於在協商或參戰國所屬區域內所產之酒或酒精。以該區域之名稱命名者。如於此事予以交換待遇。奧國擔任遵守該區域所自錄之協商或參戰國內決定或規定此項命名之權利。或准用以區域命名之條件之現行法律。或依據該法律所下之行政或司法之判決。而由主管官吏合法通告奧國者。又出品或貨物以區域名稱命名。與上述法律或判決相反者。應由奧國禁止。並以前條所述各辦法。遏制其輸入輸出製造流通銷售或販賣。

第四章 協商及參戰各國人民之待遇

第二百二十八條 奧國擔任

(甲) 關於所操事業職業商業及工業之任何禁止。如非一律適用於所有外國人而無例外者。不加諸協商及參戰各國人民。
(乙) 關於(甲)項所載之權利。如有任何章程或限制直接或間接妨礙該項之規定者。或較諸適用於最惠國人民者有所不同。或更爲不利益者。不加諸協商及參戰各國人民。
(丙) 任何直接或間接之稅捐。超過或別異於所施或可施於其本國人民或其財產權利利益者。不加諸協商及參戰各國人民及其財產權利利益。其中包含有關係之公司或會社。

(丁)凡一九一四年七月一日所未適用於協商及參戰各國中任何一國人民之任何限制。如非兼施於其本國人民者。不加諸各該國人民。

第二百二十九條 協商及參戰各國人民。在奧國領土內。應享受身命財產權利及利益上不間斷之保護。並應得自由巡達於法庭。

第二百三十條 奧國擔任承認其人民。按照協商或參戰各國法律。及依據各該國主管官吏之判決。或用國籍法。或因條約規定之效力所已取得或可取得之新國籍。並以此種人民取得新國籍。視為對於原籍之國已脫離一切關係。

第二百三十一條 協商及參戰各國。可在奧國城市及口岸派駐總領事領事副領事及領事代理人。奧國擔任認許此項總領事領事副領事及領事代理人之指派。其姓名應通知奧國。奧國並擔任准其按照通常規例及習慣行使職務。

第五章 普通條款

第二百三十二條 以上第一章所加於奧國之義務。應自本約實行日起五年後停止效力。但條文另有規定。或國際聯合會董事部至少在滿期前十二個月以內決定此項義務加以修改或仍其舊應繼續展期者。不在此限。

惟聲明如非國際聯合會另有決定。則一協商或參戰國。自本約實行日起三年期滿後。苟未許與奧國交換待遇。不得要求奧國履行本約第二百十七條第二百十八條第二百十九條或第二百二十條所規定之義務。

第二百二十八條在五年期滿後。加以修改。或仍其舊。應繼續有效。如有繼續之期限。應由國際聯合會董事部多數決定。為期不得過五年。

第二百三十三條 如奧國政府自營國際貿易。則關於該貿易之事。不應有亦不應視為有主權之權利特權及免除。

第二段 條約

第二百三十四條 自本約實行之日起。除按照本約各項規定外。舊奧匈君主帝國所訂下列及以後各條所載經濟性質或藝術性質之多造條約契約及協議。應單獨適用於奧國與協商及參戰各國中之數國為該約一造者。

(一)關於保護海底電線之一八八四年三月十四日一八八六年十二月一日一八八七年三月二十三日各契約。及一八八七年七月七日末次議定書。

(二)關於國際通行自動車之一九〇九年十月十一日契約。

(三)關於海關檢驗鐵路貨車封緘之一八八六年五月十五日

協議及一九〇七年五月十八日議定書。

(四)關於統一鐵路技術之一八八六年五月十五日協議。

(五)關於公布稅關稅則及組織公布稅關稅則國際聯合會之一八九〇年七月五日契約。

(六)關於增加土耳其稅關稅則之一九〇七年四月二十五日契約。

(七)關於贖回聖德 (Sund) 柏勒刺 (Belts) 通行稅之一八五七年三月十四日契約。

(八)關於贖回愛爾勃 (Elbe) 通行稅之一八六一年六月二十二日契約。

(九)關於贖回愛斯哥 (Fiscart) 通行稅之一八六三年七月十六日契約。

(十)關於設立確定制度。以擔保自由。使用蘇彝士運河之一八八八年十月二十九日契約。

(十一)關於畫一海上碰撞及援救規則之一九一〇年九月二十三日契約。

(十二)關於病院船在口岸內免稅捐之一九〇四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契約。

(十三)關於廢止婦女夜工之一九〇六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契約。

約

(十四)關於禁止販賣白奴之一九〇四年五月十八日及一九一〇年五月四日契約。

(十五)關於制止淫書出版之一九一〇年五月四日契約。

(十六)一九〇三年十二月三日之衛生契約。及以前一八九二年一月三十日一八九三年四月十五日一八九四年四月三日一八九七年三月十九日所簽之契約。

(十七)關於畫一及改良適當本位之一八七五年五月二十日契約。

(十八)關於畫一強性藥品之藥方之一九〇六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契約。

(十九)關於制定樂律之一八八五年十一月十六日及十九日契約。

(二十)關於在羅馬創設國際農會之一九〇五年六月七日契約。

(二十一)關於預防葡萄蟲方法之一八八一年十一月三日及一八八五年四月十五日契約。

(二十二)關於保護有益農業禽鳥之一九〇二年三月十九日契約。

(二十二)關於保護未成年者之一九〇二年六月十二日契約。
第二百三十五條 自本約實行日起。奧國既擔任遵守本條所載之特別規定。締約各國各就其有關係之範圍內。應適用以下所指公約及辦法。

郵政公約

一八九一年七月四日在維也納簽字之國際郵政聯合會公約及辦法。

一八九七年六月十五日在華盛頓簽字之郵政聯合會公約及辦法。

一九〇六年五月二十六日在羅馬簽字之郵政聯合會公約及辦法。

電報公約

一八七五年七月二十二日在聖彼得堡簽字之國際電報公約。
一九〇八年六月十一日。在里斯本國際電報會議所議定之章程及價目。

奧國擔任凡與新國家訂結業經加入或得以加入關於國際郵政聯合會及國際電報聯合會之公約及辦法所提及之特別辦法。不拒絕同意。

第二百三十六條 自本約實行日起。奧國既擔任遵守協商及參

戰各國所指示之臨時規則。締約各國各就其有關係之範圍內。應適用一九一二年七月五日國際無線電公約。

如在本約實行後五年以內。已訂有新約規定國際無線電報之交通。以代一九一二年七月五日之公約。即使奧國拒絕參與新約之起草或簽字。然對於奧國仍有拘束力。

此新約亦得代有效之臨時規則。

第二百三十七條 一九一一年六月二日。在華盛頓修改保護工藝所有權之一八八三年三月二十日巴黎國際公約及關於商標國際註冊之一八九一年四月十四日辦法。應自本約實行日起適用之。惟以不為本約各項例外及限制所牽涉或變更者為限。

第二百三十八條 自本約實行日起。締約各國各就其有關係之範圍內。應適用一九〇五年七月十七日關於民事訴訟手續之海牙公約。但此項規定。對於法蘭西、葡萄牙及羅馬尼亞。均不發生效力。

第二百三十九條 奧國擔任自本約實行起滿十二個月以前。照規定格式。加入一九〇八年十一月十三日在柏林修改之一八八六年九月九日保護文學及美術品培納國際公約。並一九一四年三月二十日在培納增訂補足前項公約之議定書。

在奧國未加入該約以前。奧國擔任承認按照該約原則。並以有效方法。保護協商及參戰各國人民之文學及美術品。

并不拘於上述之加入。奧國擔任繼續確實承認及保護協商或參戰各國每國人民之文學及美術品。其範圍其條件。至少與一九一四年七月二十八日相同。

第二百四十條 奧國擔任加入下列之契約。

(一)關於制止製造火柴使用白磷之一九〇六年九月二十六日契約。

(二)關於畫一商務統計之一九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契約。第二百四十一條 協商或參戰各國之每國。因感於本約之大綱或其特別規定。要求遵守前與舊奧匈君主國所訂無論何種性質之雙方契約。應通告奧國。

本條所載之通告。應直接或由他國居間行之。奧國收到該項通告。應備文答復。其實行日期。即係通告日期。

協商或參戰各國間。互相擔任對於奧國祇適用與本約條款相符之契約。

如此種契約之規定。已與本約條款不符。不得視為可以適用。應在通告中聲明之。如遇意見不合時。應請國際聯合會決定。

本約實行後之六個月。為協商或參戰各國辦理通告之時期。協商或參戰各國與奧國間。祇有為此種通告主體之雙方契約。得以發生效力。

以上各規則。適用於所有簽字本約之協商及參戰各國與奧國間存在之雙方契約。即使該協商及參戰各國與奧國未曾立於戰爭之地位者。(譯者按原文語氣止此)

第二百四十二條 奧國宣言承認凡自一九一四年八月一日以至本約實行之日。由奧國或舊奧匈君主國與德意志匈牙利布爾加利亞或土耳其訂結之一切條約契約或協議。均作為無效。

第二百四十三條 奧國擔任確保協商及參戰各國及其官吏人民。享受無論何種性質之各項權利及利益。此即奧國或舊奧匈君主國在一九一四年八月一日以前所訂條約契約或協議。讓予德意志匈牙利布爾加利亞或土耳其或各該國官吏人民者。此項享受。以該條約契約或協議有效之期間為限。協商及參戰各國對於享受此項權利及利益。有保留承受與否之權。

第二百四十四條 奧國宣言承認凡在一九一四年七月二十八日以前或以後至本約實行之時。由奧國或舊奧匈君主國與俄國或與任何國家或政府。其領土曾為俄國之一部分者。或與羅

馬尼亞所訂之條約或協議。均作為無效。

第二百四十五條 自一九一四年七月二十八日起。倘一協商或參戰國俄國或任何國家或政府。其領土曾為俄國之一部分者。因軍事佔領或任何其他方法或任何其他緣由。經任何公共機關之行為曾不得不以無論何種性質之讓與權特權及優遇。允許或任其允許以與奧國舊奧匈君主國或奧國人民。此種讓與權特權及優遇。均當然為本約所取消。

若因此取消而發生要求或賠償。無論如何。不得由本約解除義務之協商及參戰各國或各國或國家或政府或行政官吏擔負。第二百四十六條 奧國擔任自本約實行日起。就其有關係之範圍內。使協商及參戰各國及其人民。完全享受無論何種性質之權利及利益。此即由奧國或舊奧匈君主國自一九一四年七月二十八日至本約實行之日。以條約契約或協議讓與非戰爭國

或其人民者。此項享受。以該條約契約或協議有效之期間為限。第二百四十七條 締約各國中有尚未簽字或業已簽字而尚未批准一九一二年一月二十三日在海牙簽字之鴉片公約者。均

贊同此公約發生效力。並為使此公約發生效力起見。從速布告必要之法令。至遲在本約實行後十二個月內。締約各國。並允許其中未批准該公約者批准本約。當完全視為等於該公約之批准。並等於在海牙特別議定書之簽字。此特別議定書。係按照一九一四年第三次鴉片會議之決議為使該公約發生效力者。

法蘭西民國政府。應將本約批准之存案紀錄正確鈔本一分。送交和蘭國政府。並應請和蘭國政府承受該文件。作為一九一二年一月二十三日鴉片公約批准之存案。及作為一九一四年增加議定書之簽字。

(未完)



二册 四角半

謝直君編 書為言情小說。著者生長南洋。於華僑工商業狀況。及各埠風俗社會。爛熟胸中。設事抒寫。情緻綿密。欲知海外同胞情形者。非讀此不可。

◎商務印書館發行

補68



中國大事記



民國九年十月十六日

●派惲寶惠爲振務處坐辦

同 十七日

●舉辦義賑獎券……內務部以本年北省亢旱。區廣災巨。擬舉辦義賑獎券。以資賑濟。本日已會同財政部呈報設處舉辦。

●國立北京大學第二次贈與外賓學位……國立北京大學。前曾贈與法前總理班樂衛氏等學位。茲復於本日舉行第二次授名譽學位禮。特贈杜威以哲學博士學位。前美國駐華公使芮恩斯以法學博士學位。

同 十八日

●中日瑋春交涉……瑋春交涉發生後。外交部迭次向駐京日使要求撤兵。迄未撤退。並陸續增兵。以爲久駐之計。近由延吉公民急電政府。稱吉督鮑貴卿已與日人訂立會勦辦法八條。要求從速取消。旋經吉督聲明並無其事。

東方雜誌

第十七卷

第二十二號

中國大事記

一三九

●中日廟街交涉……日本海軍前在廟街被俄國紅軍虐殺。日人指我國海軍有協助俄軍嫌疑。曾由駐京日使向外交部提出交涉。當經雙方派員會查。現已將調查結果發表。(一)駐廟街張副領事爲保護華僑起見。曾與紅黨交涉。(二)紅黨接近廟街時。江亨艦長與白黨約定。凡侵入中國軍艦及運船周圍一定界限者。可加以射擊。三月十二日未明時。日本軍隊之一部接近中國砲艇。艦內監視兵。以機關槍向之射擊。天明始知擊死者爲日兵三名。(三)江亨艦借與白黨砲三尊。內一尊爲紅黨所奪。致該砲有爲紅黨利用形跡。(四)日本與紅黨戰爭時。中國水兵或有因私事出外攜帶軍器自衛。乃以誤解故對日兵有射擊形跡。又其中有一二名經過紅黨砲兵陣地附近時。爲紅黨脅迫致有教授砲操之形跡云。

●國際統一救災總會成立……本年直魯晉豫陝諸省。亢旱爲災。中外人士。先後發起救災團體。茲復聯合組織。定名爲國際統一救災總會。即日由梁士詒等十六人呈報成立。並公推大總統爲該會

名譽會長。

●新任祕魯國駐京公使呈遞國書……秘魯國新任駐京公使富瑞立於本日親見總統。呈遞接任國書。

同 十九日

●派陸徵祥為賑務處會辦

同 二十日

●令保存已故江蘇督軍李純遺書……大總統令。已故蘇皖贛巡閱使江蘇督軍李純。報國捐軀。前經明令優卹。茲據代理督軍齊燮元。省長齊耀琳。將該故巡閱使遺書。派員齎送來京。披覽之餘。彌深惋惜。遺書於愛國素抱及捐軀報國之苦衷。抒述周詳。而於和平統一志願未酬。尤引為畢生之憾。忠誠匡濟。生死不渝。迹其取義成仁。可使頑廉懦立。即處分家事各端。如恤災助學之誼。保身治家之訓。皆足以詔示來葉。風勵末流。應由內務教育兩部。將此項遺書。設法妥為保存。垂諸久遠。以彰令矩而揚國光。此令。

●准山東省長齊耀珊免職……特任田中玉暫行兼署山東省長。

●廣東義國教堂被焚交涉……駐京義使。因廣東義國教堂被兵焚燬。向外交部提出交涉。當經政府電廣州軍政府查覆。

●蘇議會議決廢督……自蘇李督出缺後。蘇人士多主張乘機廢督。茲復經該省議會通過電請政府實行廢督案。一面並通電各省

省議會。要求一致主張。

同 二十一日

●外蒙王公電請懲辦私借外款喇嘛……蒙古少數喇嘛。前與日人私訂借款契約。茲由蒙古王公聲明。此事係少數不肖之徒。假借王公名義。應請中央嚴加逮緝究辦。並向外國聲明一切借款。非中央承認者。完全無效。

同 二十三日

●派孫多鈺督辦浦口商埠事宜

●廣東軍政府政務總裁岑春煊宣言引退……廣東軍政府總裁岑春煊於本日通電各處。宣言引退。並以四事呼籲國人。(一)希望西南各省速取消自主。俾南北統一早日告成。(二)希望京廷速依法召集國會。俾得補救外交。完成憲法。(三)希望南北軍人自動提倡裁兵。以免財政破產。(四)希望京省開誠布公。共圖善後。並協定外交財政實業教育諸種建設大計。以定國是云。

●湘西戰事……湘西王有寅擁戴林修梅稱兵。慈利。近復分兵向澧縣常德進攻。省中派兵防禦。連日接戰頗劇。

同 二十四日

●廣東軍政府政務總裁岑春煊等宣言解除軍府職務……廣東軍政府政務總裁岑春煊陸榮廷林葆懌溫宗堯等。於本日通電各

處略謂慨自段氏毀法。耀武川湘。我西南各省暨南軍將士。宣言護法。遂至南北相持。戰禍蔓延。經年不解。我西南各省各軍於是成立軍府。原冀同心同德。捍衛大法。鞏固國基。煊等德薄能鮮。應付無狀。支撐兩年。變幻百出。近者大勢雖已啓先機。而局部復趨於潰裂。軍府刺擊其間。澄清何俟。既爲統一之累。重貽中外之憂。舉國徬徨。罔知所措。茲者南京李巡閱。憂憤之餘。竟以身殉。我全國人士。應大澈大悟。煊等謹從良心所附示。特取斷然之處置。即日自決。辭去總裁。解除軍府職務。以期回復國家原狀。而減愆尤於萬一。自今以後。當局應從全國軍民願望。依法召集國會。遞循法軌。與民更始。西南諸省。亦應顧念全局。迅速促成統一。妥籌善後。蘇息民生。以免覆轍相尋。競行不已。而使一切禍亂。無從緣附以行。尤望全國人士。同心爲國。相與維新。特此宣言。

同 二十五日

●京奉鐵路汽車出險……京奉鐵路汽車。於本日晚在山海關附近。因橋梁折斷。墜入河中。旅客因而傷亡者四百餘人。

同 二十六日

●派何佩瑛督辦湖北官鑛事宜

●俄黨擾亂庫倫……俄黨謝米諾夫部下。聯合蒙兵二千餘人。於本日早二點時。由北山向內蒙猛烈攻擊。經駐庫司令褚其祥團

長高在田等督隊竭力抵禦。一面電向中央乞援。當由政府飭鎮撫使陳毅迅速赴任。並派兵援助。

●莫榮新退出廣州通電取消自主……廣東督軍莫榮新。本日通電各處。聲稱於本月敬日起。率同將士宣布取消自主。粵事應聽中央政府主持。於中央政府未任專員以前。先率將士讓出廣州市區。所有維持地方事宜。應由粵民所舉之新督軍負此責任。

同 二十七日

●司法部設立改組俄國法院委員會……司法次長張一鵬。前奉令視察吉黑兩省。籌辦接收俄國法院事宜。茲於回京後。特在部內設一改組俄國法院委員會。於本日正式成立。

同 二十八日

●令開復已故炳威將軍陸建章原官勳位勳章……大總統令。前據直魯豫巡閱使曹錕等電呈。已故炳威將軍督理陝西軍務上將銜陸軍中將勳四位陸建章被陷冤死。請予昭雪等語。當交國務院陸軍部核議。茲據呈覆。察核各項證據。陸建章並無煽亂事實。自應量予昭雪。陸建章著即開復原官勳位勳章。用彰公道。此令。

●准財政次長吳鼎昌免職……任命汪士元爲財政次長。

同 三十日

●參戰借款展期償還……中日參戰借款。現屆償還之期。政府以

庫款奇絀。一時未能清付。因由外交財政兩部。與日銀團議定展期一年。日內已正式簽字。

●令籌辦統一善後事宜……大總統令。南北糾紛。累年未戢。民生久賴。國計日殫。國人延頸跂踵。惟日盼統一之成。卽友好諸邦。亦以促進和平。致其勸勉。本大總統就任以來。默察時艱。深維政治之刷新。必先謀國家之統一。迭經選派代表。與西南軍政府代表就滬集議。其籌解決。乃以事會多歧。遂致中輟。淹遲積歲。滋我疚慙。顧念統一進行。攸關國是和議。雖梗信使頻馳。海內碩彥。亦能諒此衷誠。持論間有異同。期嚮已歸一致。正在分途商洽。期可及早觀成。乃故蘇皖贛巡閱使李純。有慨於統一未定。至不惜一死以謝國人。又據軍政府首席總裁岑春煊電稱。舉國上下。渴望統一。兩電責備。言之慘傷。春煊何忍使國家分裂。致貽誤國之罪。爰於卽日宣言引退。收束軍府所有案件。咨請查照辦理。一面分電各省。迅速取消自主。由中央分別接管。早成統一。以救危亡。並盼依法選舉國會。迅行發表各等語。復據陸榮廷林葆懌等電同前情。中央望和若渴。已非一日。但能促成統一。有裨國家。自應博采羣情。速圖歸宿。著責成國務院暨主管部院。會商各該省軍民長官。將一應善後事宜。迅速妥籌辦理。際茲統一肇始。庶政方新。中央政府及各省軍民長官。職責有在。其各協力同心。共規國計。務期導揚文治。康濟民生。以鞏固我中華民國。

國維新之運。本大總統有厚望焉。此令。

●令內務部依元年國會組織法籌辦選舉事宜……大總統令。和平統一。善後各端。亟待次第施行。國會爲全國人民代表。關係甚重。所有參衆兩院。應卽從新選舉。著內務部依照元年八月十日公布之國會組織法。暨參議院議員選舉法。衆議院議員選舉法。督同各省區長官。將選舉事宜。迅速妥籌辦理。此令。

同 三十一日

●孫文等通電否認統一……孫文唐紹儀伍廷芳唐繼堯等。本日以前軍政府政務總裁名義。由上海通電各處。略謂竊文等嘗以南北構爭數年。海內困苦。而友邦勸告。亦望早息兵爭。文等夙愛和平。因而與北方開誠相見。企外交法律一切問題。得正當之解決。蓋西南與師。所以護法救亡。非有個人權利之見。故和會公開。將示天下無所私隱。中雖一度議無結果。然和會正式之機關。併未廢止。文等亦既於六月三日七月二十八日十月二十三日再三宣言通告中外。以爲北方苟有誠意謀和。決無有捨正式公開之和會。而與一二不負責任之人。私相勾結。認爲得當之理。最近粵軍回粵。岑莫敗亡。乃相率逃竄之餘。輒爲取消自主之說。其情可憐。其事可笑。初不意北方竟引爲口實。遽聞有僞統一之宣布。似此舉動。過於滑稽兒戲。直無否認之價值。惟深察北方之用意。實思以僞統一之名義。希圖借

取外債。以延長其非法政府之命脈。文等用不憚煩。更爲正式宣告。須知岑春煊早喪失地位資格。而軍政府依然存在。初不因岑等個人反覆。致生問題。此次北方宣言。文等絕不承認。內而國民。外而友

邦。忽爲所欺。北方既毫無誠意。而用此種狡獪無聊之手段。使大局更起糾紛。咎有所在。爲此通告中外知之。

外國大事記

民國九年 十月 十六日

●英國煤礦罷工開始……英國煤礦工於本日夜半起開始罷工。首相發出布告。請國民出力以阻此打擊。全國路工聯合會亦開理事會。籌畫援助礦工辦法。

●德國獨立社會黨加入第三國際……德國獨立社會黨在海爾開會。以二百三十七票。對一百五十六票。決議加入莫斯科第三國際。

同 十七日

●英法勸波蘭勿占立陶宛……駐華沙英法代表交與波蘭政府之牒文。勸波蘭政府勿佔據立陶宛京城。並謂如時局不即肅清。則英法政府不得已將考慮認爲必要之行動。

同 十八日

●波蘭委乘明斯克……波蘭軍委乘明斯克鎮。紅軍復占之。

同 二十一日

●勞農政府與亞美尼亞之交涉……勞農政府以哀的美敦書致亞米尼亞。要求立即許過激軍假道。俾與小亞細亞之土耳其國民軍會合。亞米尼亞大約將拒絕此項要求。其結果必引起大戰。聞亞米尼亞已請協約國派軍援助。協約國對於該問題。尙未有決議。

同 二十二日

●波蘭答覆英法牒文……波蘭外交總長答覆英法共同所發關於維爾拉事變之牒文。否認波政府曾違背由國際聯盟主持與立陶宛所訂之休戰條約。且謂齊里哥夫斯基將軍部曲不服命令。波政府已大加申斥。未便負責。又立陶宛駐倫敦代表向國際聯盟抗議波蘭占據維爾拉。要求施行國際聯盟公約第十六節關於公斷之條款。又稱立陶宛政府得有華沙政府以訓令予齊里哥夫斯基將軍之證據。

同 二十四日

●瑞典內閣辭職……瑞典社會黨內閣白蘭汀氏因該黨選舉失敗。自由黨不允加入混合政府。乃提出辭職。瑞典王與保守黨及自由黨領袖會商後。乃請奇爾男爵羅致專家。組織超然內閣。

同 二十五日

●羅馬尼亞罷工風潮……羅馬尼亞發生罷工大風潮。政府已宣布戒嚴令。並檢查報紙。全國輿情贊成此種防範計畫。京畿及各省均安靜。衆視罷工之舉。必將完全失敗。

●希臘王病故……希臘王君士坦丁病重逝世。

●愛爾蘭市尹絕食餓斃……爲英政府所拘禁之愛爾蘭柯克市尹經七十四日之絕食。於本日餓斃。同日愛爾蘭地方大起擾亂。

同 二十七日

●波蘭政府批准里加休戰條約……俄政府亦同時批准。

●國際聯盟總機關移至日內瓦……國際聯盟總機關由倫敦移至日內瓦之決議。已於本日實行。祕書處人員已由維多利亞車站乘專車赴日內瓦。

同 二十八日

●英國煤礦罷工解決……煤礦罷工經政府與礦工代表協商後擬定調和辦法。對於礦工增加工資。惟礦工須擔保增加生產額。此

項調停辦法。擬於下月二日由礦工投票解決。

●國際聯盟解決立波問題之辦法……國際聯盟會。冀解決波蘭與立陶宛間因波軍佔據立陶宛京城而起之爭端。已照會兩國政府。請許所爭區域內之居民。於國際聯盟會管轄之下。舉行公民大會。自行表示願隸屬波蘭或立陶宛之意。開會時雙方軍隊均須撤退。並請兩國政府於今日起十日內切實答覆。

●波里維亞革命……南美波里維亞國發生革命。即經鎮壓平靜。處決領袖二十七人。當局已施行檢查律。

同 二十九日

●希臘新攝政……希臘國會已以一百三十七票對三票舉定康杜里哇斯海軍大將爲攝政員。

●協約國允匈加利展緩批准和約期限……英法意代表已致牒匈政府。允將批准和約期限。展緩至十一月十五日。至期不得再行展限。

同 三十日

●英法對於和約之交涉……英政府通告巴黎協約國公使議會。謂決議放棄凡爾塞和約第八段附件一第十八節。關於德人如不履行和約條款。英國得沒收國內德人產業之權利。法政府之覆文。明白宣布和約第十八節。不得由任何締約國變更其效力。